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BANK CO.,LTD.

2021 年 半 年 度 报 告

(A 股代码：601166)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陈逸超董事和肖红董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但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

公司董事长吕家进、行长陶以平、财务机构负责人赖富荣，保证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全文。本报告所涉及对未来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业务发展及经营计划等展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的内容。

目 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章 释义.....	4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章 公司治理.....	71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74
第六章 重要事项.....	76
第七章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章 财务报告.....	88
第十章 附件.....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兴业银行/公司/本公司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央行/人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兴业金融租赁	指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信托	指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兴业基金	指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消费金融	指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兴银理财	指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期货	指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兴业研究	指	兴业经济研究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数金	指	兴业数字金融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资管	指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兴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INDUSTR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陈信健

证券事务代表：李大鹏

联系地址：中国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电话：(86)591-87824863

传真：(86)591-87842633

电子信箱：irm@cib.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中国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中国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邮政编码：350003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sse.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业银行	601166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业优1	360005
		兴业优2	360012
		兴业优3	360032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8,955	100,017	8.94
利润总额	46,397	36,405	2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12	32,590	2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01	32,475	2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79	1.45	2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	1.79	1.45	2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79	1.44	24.31
总资产收益率(%)	0.51	0.45	提高 0.06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6.01	提高 0.7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5.99	提高 0.78 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21.72	21.32	提高 0.40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40)	(28,999)	上年同期为负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1)	(1.40)	上年同期为负

注：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8,109,183	7,894,000	2.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37,956	615,586	3.6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2,154	529,784	4.2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58	25.50	4.22
不良贷款率(%)	1.15	1.25	下降0.10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256.94	218.83	提高38.11个百分点
拨贷比(%)	2.95	2.74	提高0.21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3
所得税的影响	(52)
合计	1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

(三) 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负债	7,461,653	7,269,197	6,596,029
同业拆入	157,412	179,161	190,989
存款总额	4,160,820	4,042,894	3,759,063
其中：活期存款	1,728,106	1,614,827	1,463,908
定期存款	2,107,876	2,113,615	2,003,549
其他存款	324,838	314,452	291,606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4,206,045	3,965,674	3,441,451
其中：公司贷款	2,250,619	2,043,500	1,796,080
个人贷款	1,779,297	1,714,471	1,449,547
贴现	176,129	207,703	195,824
贷款损失准备	124,131	108,661	105,581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494	593	728

(四)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指标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集团	银行	集团	银行	集团	银行
资本净额	756,348	701,915	762,803	710,825	684,547	639,53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553,313	522,552	529,366	502,701	485,821	464,747
其他一级资本	85,962	85,802	85,942	85,802	55,953	55,842
二级资本	117,948	114,408	148,409	143,209	143,659	139,821
扣减项	875	20,847	914	20,887	886	20,871
加权风险资产合计	6,007,409	5,721,711	5,663,756	5,386,272	5,123,362	4,881,616
资本充足率(%)	12.59	12.27	13.47	13.20	13.36	13.1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3	10.27	10.85	10.54	10.56	10.2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0	8.77	9.33	8.95	9.47	9.09

注：本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

(五) 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贷款比例(折人民币)	-	96.33	92.54	85.76
流动性比例(折人民币)	≥25	59.22	67.39	75.0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1.61	1.67	1.3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0.60	10.61	11.00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95	2.07	2.3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19.02	31.23	38.8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34.87	62.42	79.55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23.51	18.03	36.12

注：1. 本表数据为并表前口径，均不包含子公司数据。

2. 本表数据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20,774	-	-	20,774
其他权益工具	85,802	-	-	85,802
资本公积	74,914	-	-	74,914
其他综合收益	(749)	1,760	-	1,011
一般准备	87,535	304	-	87,839
盈余公积	10,684	-	-	10,684
未分配利润	336,626	40,112	19,806	356,9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5,586	42,176	19,806	637,956

（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计入损益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冲回)的减值准备	2021年6月30日
贵金属	4,807	(51)	-	-	1,108
衍生金融资产	59,396	382	-	-	30,678
衍生金融负债	61,513				32,4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9,067	1	58	(99)	179,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3,927	5,644	-	-	909,736
其他债权投资	516,368	(162)	(4,546)	(771)	392,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88	-	(6)	-	3,1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62	786	-	-	31,502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行业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于1988年8月，是经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2007年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目前已发展成为以银行为主体，涵盖租赁、信托、基金、消费金融、理财、期货、研究咨询、数字金融、资产管理等在内的现代综合金融服务集团，建立起横跨境内境外、融合线上线下的服务网络。

公司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资产托管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报告期内行业情况和发展态势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受益于良好的疫情防控成效和强有力的宏观政策支持，我国有效应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经济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更为明显，创新引领动力更加强劲。宏观政策在稳健、合理、适度的主基调下，继续发挥逆周期调节作用，采取“货币供给中性、金融政策审慎、财政节奏后移”的政策组合，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金融总量合理匹配经济增速，宏观杠杆率、物价水平基本稳定。资本市场要素资源的配置功能更加突出，金融监管“定规则”与“创生态”并举，鼓励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金融创新活动，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引领下，银行业金融机构坚持完善公司治理，增强资本实力，经营效益稳健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改革发展更具活力，服务实体经济更有质量。聚焦“碳达峰”“碳中和”，积极布局碳金融市场，制定自身碳中和路线图，加快建设气候友好型银行。响应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将更多资源投向科技创新、高端制造等领域，为企业提供专业化、一站式、全方位服务，汇聚各类要素资源

助力企业成长。以满足市场主体多元化的投融资需求为出发点，打造综合化、开放化财富管理平台，努力提升为客户创造价值的能力。不断提升数字化敏捷创新能力、自主研发能力、数据挖掘能力，打造开放、共享、融合的生态运营新模式，对外输出场景化数字金融服务，赋能产业链、供应链，助力打通国内大循环。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赋能普惠小微、乡村振兴、民营经济等领域，强化点对点精准支持，实现履行社会责任与创造价值的统一。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始终牢记“为金融改革探索路子、为经济建设多作贡献”的初心和使命，以“一流银行、百年兴业”的远大目标引领发展，以打造优秀的综合金融服务集团为目标，继承和发扬善于创新、爱拼会赢的优良基因，持续培育业务特色和专业优势，围绕高质量发展方向，坚定不移地推动经营理念从产品驱动向客户驱动、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从规模银行向价值银行转变，夯实长期健康发展的根基，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

战略目标清晰。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为根本出发点，准确把握金融市场化、综合化、多元化发展趋势，基于自身资源禀赋规划布局。从“大投行、大资管、大财富”，到“结算型、投资型、交易型”三型银行建设，再到“1234”战略体系，树牢擦亮“绿色银行、财富银行、投资银行”三张金色名片，公司“客户为本、商行为体、投行为用”的发展理念一脉相承，保持战略定力，实施路径清晰成熟，经营成效更加显著。

经营特色鲜明。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围绕客户需求，强化科技赋能，锐意创新，在多个细分业务领域打造新产品、新业务，开辟属于自己的蓝海，形成鲜明的经营特色。公司在国内同业中率先布局资本市场，探索债券、信托、租赁、资产证券化等融资工具的创新，引领 FICC、投行、资产管理、资产托管等新兴业务发展。公司作为国内首家赤道银行，率先将可持续发展提升到企业战略和公司治理层面，并将绿色金融作为集团战略核心业务，逐步构建起集团化、多层次、综合性的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体系，开创了“寓义于利”的社会责任实践模式，连续两年获评 MSCI 全球 ESG 评级 A 级。

服务功能完备。公司坚持走多市场、综合化发展道路，从银行业务延伸和跨业经营两个维度，稳步推进综合化、集团化进程，构建以银行为主体，涵盖信托、租赁、基金、期货、资产管理、消费金融、理财、数字金融、研究咨询在内的现代综合金融服务

集团。各子公司深度融入“1234”战略体系，聚焦主业、做精专业、功能互补、差异发展，共同构建优质、高效、专业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

运作规范高效。公司始终坚持通过规范化、专业化、科学化管理提升内部运营效率。持续健全“党委领导核心、董事会战略决策、高管层执行落实、监事会依法监督”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市场环境变化，持续调整组织架构，优化体制机制，建设流程银行，在业内率先建立普惠金融业务体系。建立健全客户部门和产品部门相对分离、传统业务和新型业务相对分离的管理架构，梳理优化配套机制流程，增强转型发展内生动力。

文化底蕴深厚。公司坚持理性、创新、人本、共享的核心价值观，传承和发扬在长期发展过程中所形成的优秀文化基因，形成具有兴业特色的文化底蕴。公司积极弘扬尽职履责的敬业文化、敢拼会赢的拼搏文化、务实担当的协作文化、协同奋进的家园文化，凝聚为全集团共同的价值取向和行为准则，保障公司行稳致远、基业长青。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战略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轻资产、轻资本、高效率”转型方向，坚持以“1234”战略为核心主线、“绿色银行、财富银行、投资银行”三张名片为重点突破、数字化转型为动力引擎，持续调整优化业务布局，发展质量稳中有升。

1. 经营业绩实现“四个提升”

主要经营指标持续提升。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突破八万亿，较期初增长 2.73%；总负债较期初增长 2.65%至 7.46 万亿元；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94%至 1,089.5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3.08%至 401.12 亿元。

资产质量持续提升。在报告期初和一季度资产质量持续改善基础上，集团半年度不良贷款率和不良贷款余额继续“双降”，拨备覆盖率和拨贷比继续“双升”，均维持在近五年来的最好水平。其中，集团不良贷款率较期初下降 0.1 个百分点至 1.15%，不良贷款余额较期初下降 13.44 亿元至 483.12 亿元；拨备覆盖率较期初上升 38.11 个百分点至 256.94%，拨贷比较期初上升 0.21 个百分点至 2.95%。

客户质量持续提升。过去几年，公司加快从以产品为中心向客户为中心转变，客户基础和结构有了显著提升。报告期内，企金客户数继续增加 6.87 万户至 99.94 万户，

其中有效及以上客户较期初增长 11.35%至 40.47 万户，占企金客户总数比例增加 1.45 个百分点至 40.49%。零售客户（含信用卡）继续增加 228.62 万户至 7,761.34 万户（扣除零余额睡眠卡批量销户），其中贵宾客户较期初增长 3.26%至 356.35 万户；私行客户数较期初增长 10.13%至 5.32 万户。同业客户覆盖率保持 90%以上。其中，非银金融机构资金管理云平台对主要行业非银金融机构覆盖率升至 92%，较期初提升 17 个百分点。

外部评价持续提升。“2021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一级资本排名提升至第 19 位，首次进入 20 强，《福布斯》“2021 全球企业 2000 强”排名提升至第 50 位，在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2021 年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中排名提升至第 8 位。

2. 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各项贷款增速大于总资产增速。各项贷款较报告期初增长 6.06%，大于总资产增速 3.33 个百分点。

绿色融资余额增速大于对公融资余额增速。全口径绿色金融融资余额较期初增长 11.01%，快于集团对公融资余额 FPA 增速 7.68%。

非息净收入增长大于利息净收入增长。非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13.95%至 370.45 亿元，高于利息净收入增速 7.43 个百分点，占营收比重提升至 34%，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 23.88%，快于非息净收入增长。

子公司营收增速大于母行营收增速。报告期内，子公司营收同比增长 43.19%，高于母行营收增速 34.25 个百分点，占集团总营收比例较期初上升至 9.62%。

3. “三张名片”展现良好开局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树牢擦亮“绿色银行、财富银行、投资银行”三张金色名片，相关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1）绿色银行。积极响应“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以成为全市场一流的绿色综合金融服务供应商为目标，在绿色金融领域全面发力。

报告期内，绿色融资余额再创新高。表内外绿色金融融资余额达 12,830 亿元，较期初增长 11.01%；绿色金融客户数达到 32,935 户，较期初增长 24.80%。综合金融服务多点开花。表内，绿色贷款较期初增长 29.19%至 4,127 亿元；绿色租赁业务融资规模较期初增长 12.09%至 384 亿元。表外，拉动财富银行、投资银行，包括，落地首款聚利 ESG 私募产品，规模余额 7 亿元；绿色信托存续规模 519 亿元；绿色债券承销规模接近 160 亿元，同比增长近 1,000%。同时，在长江大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修复等重点领

域积极发力，为长江沿线 13 个省市环境治理类企业发放融资 562.2 亿元，黄河流域实现业务落地 164.89 亿元。产品创新抢占市场先机，针对国家低碳转型、碳中和、生态价值实现、蓝色经济等领域，积极开展产品创新和落地，先后落地多项全国首单产品，包括碳中和债、绿色信托计划、林业碳汇质押贷款、“碳中和”债券指数结构性存款等。碳金融市场合作稳步推进，发挥金融市场优势，以碳金融市场建设为契机，对接全国统一碳市场的注册登记和清算结算平台，着手开展清算结算服务；与上海能源环境交易所、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积极布局全国碳市场建设，在碳交易、碳金融创新、服务绿色转型等方面展开全面合作。绿色运营践行社会责任，在国内银行业率先采纳联合国气候变化公约“立即实施气候中性”倡议，提出 2030 年前实现集团自身运营碳中和目标，着手开展集团“碳排查”工作，推动实现自身运营减排。

(2) 财富银行。以客户资产保值增值为根本出发点，朝着全市场一流财富管理银行的目标，打造更加开放的投资生态圈。

报告期内，银行理财平稳发展。兴银理财充分发挥“商行+投行”核心枢纽作用，在巩固收益率优势基础上，做大做强管理资产规模。截至报告期末，理财规模达 1.61 万亿元，较期初增加 1,331 亿元，增长 9.02%；其中，符合资管新规的新产品规模 1.35 万亿元，占比达 83.69%；含权益类理财产品规模 2,716 亿元，较期初增长 876 亿元，包括借力“投资生态圈”创新推出与主流机构合作的理财产品规模 134 亿元。机构理财业务快速发展，行内机构专户理财余额超 600 亿元，较期初翻番；通过“财富云”拓展多家国股行、中小银行代销渠道合作，销量大幅增长，超过上年全年的两倍，保有规模首次突破千亿，较期初增长 80%。在普益标准发布的银行理财能力排名中，公司综合理财能力连续四年 15 个季度全国银行第一。面对财富开放平台趋势，加快多元化“投资生态圈”建设，着手打造面向零售、企金、同业客户的全集团统一财富销售平台，以手机银行为载体，将“钱大掌柜”“机构投资交易平台”嵌入，实现一个 APP 对外，并将统一财富销售平台搭载在 F 端企业级开放银行平台上，与外部所有资管机构实现后台产品系统对接，实现集团内外渠道、产品、客户的全面开放，互为共享，和金融生态、场景生态的内引外联。报告期内，通过“投资生态圈”产品精选，集团内的信托、基金、期货等资管业务单元主动管理资管产品规模稳步增长至 4,012.49 亿元；市场精选机构的私募产品、公募产品、双托业务保持较快增长，其中，私募证券类产品新增销售量

2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6.36%，私募股权类产品实现销售 29 亿元，公募基金产品销量（非货币基金）达 735.72 亿元，同比增长 67.55%，保有量达 1,490.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07%，家族信托和全权委托业务新增销量 46 亿元，同比增长 125.28%，存续规模 137.94 亿元，较期初增长 49.27%。

报告期末，集团零售客户管理总资产 AUM 达 2.69 万亿元，较期初增加 737.68 亿元，其中，表外管理资产占比 71.45%。零售理财 AUM 和私行客户日均 AUM 达到 1.35 万亿和 0.68 万亿元，分别较期初增长 7.09%、8.31%，均快于表内零售存款增速。报告期内，通过理财、代理代销、资产托管、信托及基金子公司等实现财富银行收入 116.50 亿元，同比增长 22.08%。其中，理财业务和零售财富代销类手续费收入 86.08 亿，同比增长 43.99%；托管收入 17.51 亿元，同比增长 22.79%。通过资产管理带动资产托管作用明显，托管规模超 13.5 万亿元，结算性托管存款日均增长至 2,187.23 亿元。

(3) 投资银行。全面提升资产挖掘、销售与表外直接撮合能力，以全市场一流投资银行资源整合者的目标，持续推进投行生态圈建设和融资工具箱完善。

报告期内，投行生态圈建设卓有成效。包括“股、债、贷、转”全产品的“兴财资”朋友圈扩大至 150 余家，其中，总对总签约机构达 75 家，为表外资产流转提供了高水平平台；权益投资“投联贷”合作机构超 70 家，有 25 家为清科排名 50 强及细分行业投资 30 强，助力公司逐步打开权益投资空间；同时，通过与头部 PE 及券商合作，公司落地多项并购业务。债券业务保持领先，新兴领域阔步前行。报告期内，全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券承销同比下降的背景下，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仍实现 3% 的正增长，达到 3,617.47 亿元；银团融资、并购融资、权益融资多点开花，实现银团融资 873.35 亿元、并购融资 423.5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89.98%、162%，权益融资通过私行渠道完成兴投优选主基金募资 10.42 亿元；金融市场做市商地位继续巩固，代客 FICC 业务稳步增长。通过上述金融工具使用，报告期末，集团对公融资总量（FPA）余额达到 6.53 万亿元，较期初增加 4,652.73 亿元，增长 7.68%，其中，能代表表外投资银行业务的非传统表外融资余额 2.36 万亿元（包括债务融资工具、权益融资工具、资管产品项下对公融资、资产证券化业务、境外债等），较期初增加 3,252.97 亿元，增长 16.01%，占比上升至 36.12%，传统表外融资 1.08 万亿（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凭信等），较期初减少 317.02 亿元，下降 2.86%，占比下降至 16.51%，表内融资余额 3.09 万亿元（包括对公贷款和对公非标准化债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1,716.78 亿元，

增长 5.88%，占比下降至 47.37%。保持表外非传统对公融资增量/增速超越表内对公融资增量/增速。同时，从持有资产转向管理资产的轻型投行模式稳步推进，报告期内，通过“兴财资”平台资产流转规模 1,320.85 亿元，同比增长 58.24%；向理财提供基础资产超过 550 亿元，推动财富银行建设。报告期内，包括投行业务和代客 FICC 业务在内的投资银行实现收入合计 39.15 亿元，同比增长 25.97%。通过投行业务带动客户法定利率存款日均达 5,221.74 亿元，其中，结算性存款接近 80%。

4. 数字化转型提速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自上而下完善数字化转型的统筹规划，自下而上激发金融科技创新活力，加快构建敏捷灵活的 IT 架构和牢固坚实的技术底座，以“构建连接一切的能力，打造最佳生态赋能银行”为目标，加快科技赋能场景，场景赋能业务。

加快业务与科技融合。聚焦数字化转型关键驱动因素，制定 76 个 BA（业务分析师）和 SA（系统分析师）共性双线指标，让业务与科技更深度融合、密切联动。持续强化“连接一切”的能力，F 端、G 端、B 端、C 端开放银行项目不断增多。F 端着力推进第三方开放平台同业与金融市场统一门户建设，提升客户便捷性和体验感，优化“财富云”“钱大掌柜”平台迭代升级，赋能财富银行建设；G 端丰富完善“福建金服云”场景和产品，服务小微企业和乡村振兴，累计注册企业 12.57 万户，服务平台客户融资需求累计 19,474 笔、681.19 亿元，并基于“金服云”拓展全国的“普惠云”平台；B 端场景生态平台新增落地 467 个至 2,668 个，覆盖结算性存款达 1,422.29 亿元，教育云和医疗行业综合支付平台取得阶段性进展，完成数字人民币项目第一阶段工作，上线企业客户数字人民币钱包功能；C 端手机银行正式接入鸿蒙原子化服务，融入鸿蒙生态。加快网点建设智能化和客户服务智能化改造，通过智能化自助渠道以及“智能文本+智能语音”两大客服机器人，进一步提升客服分流率，人工客服服务占比下降至 40%。持续推动金融科技体制机制改革落地，理顺分行与兴业数金区域研发中心工作模式，新设广州、武汉、西安研发分中心，系统自主掌控比例提升至 70%。

（二）经营重点问题

1. 关于资产端管理

信贷业务方面，报告期内，贷款总额较期初增长 6.06%。公司按照国家信贷政策导向和自身转型发展方向，加快绿色金融、普惠小微企业、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等转型发展

重点领域的贷款投放，上述各项贷款增速均超过 16%以上，高于贷款整体增速，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

投资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央行保持稳健货币政策，市场资金面总体较为平稳。公司进一步优化投资组合结构，适当压降投资规模，为后续业务布局预留空间，同时积极抓住市场利率阶段性变化，实施波段操作，提升价差收益。

2021 年下半年，预计公司资产业务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新增资产以贷款为主，进一步加大非住房零售贷款投放，加强对“低碳”金融、产业链升级、新型城镇化等领域的融资支持，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投资业务结合市场利率走势，把握好建仓节奏，适度加大地方债、绿色金融债等投资力度，优化投资品种结构。

2. 关于负债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流动性波动及利率走势，以成本控制为导向优化负债品种、期限结构，整体负债稳定性进一步提升。

坚持不懈抓好结算性存款拓展工作，将低成本、稳定性强的存款作为负债拓展的重中之重。通过搭建金融场景生态圈、丰富金融产品线、完善系统平台建设、拓展延伸上下游资金链，做深做透“织网工程”等方式，优化客户体验，增强业务粘性，提升客户资金留存率，扩大结算性存款规模。报告期内，公司活期存款规模 1.73 万亿元，较期初增加 1,132.79 亿元，在存款中占比较期初提高 1.59 个百分点。

结合市场利率走势，优化主动负债品种和期限结构。报告期内市场流动性总体保持合理充裕，公司把握市场利率相对低点，加大中长期同业存单发行力度，中期限发行量占比 67%，有效补充中长期稳定资金来源，提升负债稳定性。

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夯实客户基础，坚持通过平台、系统、场景等长效机制建设，加强低成本结算性存款拓展，同时合理布局主动负债的规模和结构，加快推进长期债券发行落地，进一步调整优化负债结构，保持资产负债业务匹配均衡发展。

3. 关于息差表现

公司积极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同时以成本为导向加强整体负债的统筹管理，报告期内净息差 2.32%，同比持平。

资产端，把握社会融资需求旺盛时机，加大信贷投放力度，稳步提升高收益资产占比。报告期内贷款日均规模在生息资产中占比 58.63%，同比上升 3.84 个百分点。

负债端，抓住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的有利环境，以成本为导向，持续优化负债结构。

加大结算性存款拓展力度,压缩高成本结构性存款,同时合理布局主动负债期限和结构,整体负债成本同比下降 11BP。

下阶段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宏观形势和政策研判,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力争保持息差水平基本稳定。

4. 关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19.19亿元,同比增长23.8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快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持续完善提升财富银行服务能力,加快理财业务转型升级,强化财富销售渠道建设,实现轻资本、弱周期的理财业务和零售财富代销类手续费收入86.08亿元,同比增长43.99%。充分发挥公司在投行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的禀赋,切实提升综合化客户服务能力,满足各类客户个性化需要。债券承销等投行业务优势进一步巩固,实现各类投行业务收入22.05亿元,同比增长45.26%。托管业务持续推进向标准化估值业务转型,实现托管业务收入17.51亿元,同比增长22.79%。顺应客户金融需求、消费习惯变化以及移动支付发展的趋势,银行卡和支付结算收入实现平稳增长,实现银行卡及支付结算收入73.18亿元,同比增长16.40%。

2021年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挖掘以客户为中心的金融服务需求,促进手续费收入业务持续较快发展。打造投资银行战略高地,继续巩固债券承销优势地位,重点推动各类绿色债券、资产支持票据、权益出资型票据等创新产品上量,夯实市场地位;借助“兴财资”平台提升资产销售及撮合能力,加快推动资产投放及流转;权益投资业务重点关注硬科技、大消费、大健康三大行业,并购融资业务进一步深化与头部券商、私募机构的合作,力争实现新突破。持续完善财富银行产品及管理人筛选体系,打造“兴业优选”品牌,强化权益类基金、券商产品布局,优化合作机构及基金经理遴选机制,进一步引入FOF类、衍生品类创新型产品,大力发展定制产品,满足客户多样化资产配置需求;完善产品标签与客户标签的精细化匹配机制,为客户资产配置提供智能化支持;进一步加强财富销售渠道建设,在持续用好零售、企金条线力量的同时,充分发挥同业客户优势和银银平台线上运行优势,形成更加庞大的分销网络。发挥资金业务传统优势,加强研究赋能,前瞻性把握市场节奏,提升债券业务交易水平和布局能力;抓住利率期权市场时机,打造FICC利率业务的优势产品,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财富增值和避险等需求,推进FICC业务快速增长。

5. 关于风险管理和资产质量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落实“1234”战略，做实风险防控，助推业务转型发展。积极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前瞻性制定公司风险偏好和授信政策，充分挖掘市场机遇，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力，保障各项业务行稳致远。践行科技赋能，适应大数据时代，持续创新并使用风险监测手段和工具，提升复杂多变市场环境下的主动应对能力。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风险识别与管控，提升风险管理的主动性与前瞻性。始终坚持“做实分类、做实质量、做实处置、做实效益”的资产质量管控原则，多策并举提升不良资产清收处置质效，关键资产质量指标持续优化，充分展现了公司风险成本的管控优势和特殊资产经营的成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483.12亿元，较上年末下降13.44亿元，不良贷款率1.15%，较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信用风险成本率1.19%，较上年下降0.14个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256.94%，较期初提高38.11个百分点；账销案存资产现金回收53.69亿元，较上年增长45.19%。

(2) 重点领域资产质量

公司顺应高质量、数字化和绿色化发展大趋势，主动把握新发展机遇，加强风险监测和排查，确保重点领域资产质量保持平稳。

①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变化，着力打造精细化、一体化的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体系，快速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构建精细化风险分层体系，通过引入外部信用评分增加客户风险识别维度，形成风险策略差异化、动态化的调整机制。发行报告期内首单信用卡不良资产证券化项目，多渠道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整合催收资源和渠道，进一步深化“总分联动”属地清收管理模式，压降不良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用卡贷款余额4,182.93亿元，不良贷款率1.89%，较上年末下降0.27个百分点，整体风险可控。2021年下半年，信用卡业务仍处于风险释放期，叠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继续释放，资产质量仍将面临一定压力，公司将不断精进风险管控水平，保障信用卡业务健康、稳健发展，预计2021年信用卡风险将趋于稳定。

② 房地产业务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房住不炒”定位不放松，严格落实“两个集中度”监管要求，按照“合理控制总量，坚守合规底线，实现精准投放”的原则，从区域、客户、业态对房地产业务实施差异化、精准化管理。房地产开发贷款方面，客户选择以行业龙头为主，

区域选择以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为主，项目选择以适销性强的普通商品住宅为主，产品选择以短久期为主；按揭贷款以住房按揭贷款为主，用以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公房地产行业贷款余额 3,645.78 亿元，不良贷款率 0.66%；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余额 10,913.01 亿元，不良贷款率 0.54%。公司将主动适应更加严格和精细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按照监管部门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方案稳健投放房地产信贷业务，保障房地产信贷业务资产质量稳定和量价平衡。

③ 地方国企授信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党中央经济金融部署和监管要求，严禁新增任何形式的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业务，严格执行各地区对当地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率管控要求。按年度开展地方政府信用评级并用于指导业务，坚持市场化风险判断，有效管控区域分化和客户分化风险，择优支持完成市场化改制的平台企业、国有企业融资业务，合规构建和持续优化政府融资平台及地方国企业务资产；并针对融资平台及地方国企风险暴露有所抬头的形势，强化存量业务存续期管理和风险排查监测，多策并举推动潜在风险前瞻化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境内地方国企贷款余额 12,199.27 亿元，不良贷款率 0.30%，优于公司平均不良贷款率水平。公司将继续以合规为底线、以市场化原则为基础判断风险，加强业务准入管理，并保持相关业务资产质量管控高压态势，强化存量业务风险监测化解，全力保障地方国企授信业务资产质量稳定。

④ 信用债投资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信用债券预警风险排查及监测，加大推进风险债券处置力度。重点针对高集中度客户、区域风险客户开展专项排查，提高预警债券跟踪频率，采用常规排查和专项排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风险管控。及时化解处置风险项目，有效应对主体信用恶化风险。通过发布预警、督导减持等方式，实现了高风险主体的压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用债投资规模约 16,897.56 亿元，不良率 0.16%，资产质量保持良好。2021 年内外部经济形势较为复杂，上半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经济恢复不确定性持续放大，自去年信用债违约事件后，信用债市场持续出现分化。公司将及时根据外部宏观及监管政策调整风险管理策略，持续提升信用债投资管理的专业性和前瞻性，有效防范信用债投资风险。

⑤ 两高一剩行业授信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两高一剩行业（包括钢铁、有色金属、建材、化工、电力、

造船、造纸、煤化工等行业)实行行业限额管理以及差异化授信政策,按照“控制增量、优化存量、调整结构”原则,关注行业中的企业分化,坚持优势区域和优质龙头“双优”策略不变。截至报告期末,境内两高一剩行业贷款余额 1,770.7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86%,较上年下降 0.28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持续改善,其中,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进一步回落。公司将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严格按照国家宏观调控和产业发展政策要求,深度参与并挖掘市场机遇,积极引导信贷资源投向符合 ESG 相关要求、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高效率、市场前景良好等行业领域,确保两高一剩行业的风险总体可控。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概述

1. 总体经营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81,091.8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3%;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41,608.2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92%;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42,060.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06%;公司境外分支机构资产总额 1,813.38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4%。

(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9.55 亿元,同比增长 8.94%,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9.19 亿元,同比增长 23.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12 亿元,同比增长 23.0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同比上升 0.78 个百分点;总资产收益率 0.51%,同比上升 0.06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 21.72%,同比上升 0.40 个百分点。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483.12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3.4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15%,较上年末下降 0.10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共计提拨备 378.81 亿元,同比减少 8.21%;期末拨贷比为 2.95%,较上年末提高 0.2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256.94%,提高 38.11 个百分点。

2. 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9.55 亿元,营业利润 463.34 亿元。

(1) 公司根据重要性和可比性原则,将地区分部划分为总行(包括总行本部及总

行经营性机构)、福建、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东北部及其他、西部、中部，共计十个分部。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减(%)
总行	46,874	7.93	7,300	(33.62)
福建	13,441	18.60	7,349	31.54
北京	3,343	7.53	1,945	上年同期为负
上海	3,298	28.68	1,834	234.06
广东	6,427	11.70	4,055	(4.45)
浙江	4,277	15.85	2,748	59.30
江苏	6,200	5.17	4,152	3.70
东北部及其他	8,669	(1.39)	6,290	194.48
西部	7,140	7.21	4,282	67.33
中部	9,286	5.65	6,379	28.02
合计	108,955	8.94	46,334	27.36

(2) 业务收入中各项目的数额、占比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占业务总收入比重(%)	较上年同期数增减(%)
贷款利息收入	104,332	53.86	7.65
拆借利息收入	3,396	1.75	(5.90)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2,810	1.45	(2.9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930	0.48	(14.44)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1,269	0.65	16.21
投资损益和利息收入	47,750	24.65	(18.7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289	12.54	23.90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678	1.38	0.22
其他收入	6,271	3.24	上年同期为负
合计	193,725	100	5.43

3.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说明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增减(%)	简要说明
总资产	8,109,183	7,894,000	2.73	各项资产业务平稳增长,整体资产结构优化
总负债	7,461,653	7,269,197	2.65	各项负债业务平稳增长,整体负债结构优化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637,956	615,586	3.63	当期净利润转入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较上年同期增减(%)	简要说明
营业收入	108,955	100,017	8.94	生息资产规模稳健增长,负债成本有效管控,净息差同比保持稳定,利息净收入平稳增长;手续费净收入保持较快增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12	32,590	23.08	营业收入同比较快增长;合理控制费用支出;做实资产质量,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6.01	上升0.78个百分点	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上升

(2)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增减(%)	简要说明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3,000	95,207	39.70	短期存放同业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330,232	191,939	72.05	短期拆放同业款项增加
使用权资产	9,041	不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新增的项目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502	16,062	96.13	应付待结算款项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1,110	123,567	70.85	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租赁负债	8,993	不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新增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较上年同期增减(%)	简要说明
投资损益	8,939	17,701	(49.50)	此三个报表项目存在较高关联度，合并后整体损益147.09亿元，同比增长1.5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64	(3,444)	上年同期为负	
汇兑损益	306	231	32.47	
所得税费用	5,759	3,435	67.66	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81,091.8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73%；其中贷款（不含应计利息）较上年末增加2,403.71亿元，增长6.06%，各类投资净额较上年末减少1,099.86亿元，降低3.80%。下表列示公司资产总额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092,486	50.47	3,867,321	48.99
投资 ^{注(1)}	2,786,377	34.36	2,896,363	3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252	1.19	123,350	1.56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0,843	1.24	100,616	1.27
存放同业	133,000	1.64	95,207	1.21
拆出资金	330,232	4.07	191,939	2.43
现金及存放央行	396,206	4.89	411,147	5.21
其他 ^{注(2)}	173,787	2.14	208,057	2.64
合计	8,109,183	100	7,894,000	100

注：(1)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

(2) 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资产。

贷款情况如下：

(1) 贷款类型划分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公司贷款	2,250,619	2,043,500
个人贷款	1,779,297	1,714,471
票据贴现	176,129	207,703
合计	4,206,045	3,965,67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占比 53.51%，较上年末上升 1.98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占比 42.30%，较上年末下降 0.93 个百分点，票据贴现占比 4.19%，较上年末下降 1.05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落实房地产集中度管控、个人按揭贷款增长放缓影响，个人贷款占比有所降低。

(2) 贷款行业分布

截至报告期末，贷款行业分布前五位为：“个人贷款”“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以及“批发和零售业”。具体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农、林、牧、渔业	9,772	0.23	1.23	9,148	0.23	4.43
采矿业	71,662	1.70	1.81	58,636	1.48	2.34
制造业	397,962	9.47	2.58	373,532	9.43	2.7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2,352	2.43	0.71	87,242	2.20	1.19
建筑业	153,299	3.64	1.04	134,205	3.38	1.4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6,142	3.24	1.39	121,472	3.06	0.7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945	0.69	1.38	26,540	0.67	0.70
批发和零售业	284,038	6.75	3.43	250,564	6.32	3.74
住宿和餐饮业	4,966	0.12	0.02	4,972	0.13	0.22
金融业	22,823	0.54	0.05	32,658	0.82	1.65

行业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房地产业	364,578	8.67	0.66	317,522	8.01	0.9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7,745	9.22	0.32	356,050	8.98	0.4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696	0.40	0.36	15,451	0.39	0.4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7,499	5.88	0.33	231,766	5.84	0.3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46	0.05	3.08	1,956	0.05	1.15
教育	2,524	0.06	-	2,453	0.06	-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052	0.24	3.47	10,809	0.27	3.2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794	0.16	0.05	7,949	0.20	0.38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724	0.02	-	575	0.01	-
国际组织	-	-	-	-	-	-
个人贷款	1,779,297	42.30	0.97	1,714,471	43.23	1.04
票据贴现	176,129	4.19	-	207,703	5.24	0.01
合计	4,206,045	100	1.15	3,965,674	100	1.25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高质量、数字化和绿色化发展大趋势，主动把握新发展机遇，进一步聚焦重点行业及重点区域，执行“有保、有控、有压”的区别授信政策，积极引导信贷资源投向符合 ESG 相关要求、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高效率、市场前景良好的业务领域，进一步提升风险政策的精细化水平，更好服务业务发展。从行业维度按照优先支持、适度支持、审慎支持、限制支持四类进行细分，实施不同的管理要求，引导信贷资源投向市场前景良好、产业政策积极支持和抗周期风险的领域，实现行业结构优化调整。重点关注处于快速发展期、市场前景广阔的战略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进口替代等领域的优质客户业务机会；按照国家政策导向、行业升级整合及企业两级分化的变化趋势，择优支持汽车、医药、现代物流、教育、文化、家电等受益于“内循环”战略的重点行业信贷需求，以“主流市场、主流业务”为主轴，防范中低端市场风险。继续严格控制产能过剩行业，按照“控制增量、优化存量、调整结构”原则，关注行业中的企业分化，坚持优势区域和优质龙头“双优”策略不变。报告期内，受产业结构调整、宏观经济去杠杆等因素影响，公司信用风险仍面临一定压力，但公司顺应监管导向，保持资产质量管控的高压态势，加大不良资产出清力度，不良贷款余额与不

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均有所下降。

(3) 贷款地区分布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总行	419,561	9.97	422,941	10.67
福建	437,270	10.40	410,418	10.35
广东	522,372	12.42	483,612	12.19
江苏	430,949	10.25	406,890	10.26
浙江	373,384	8.88	339,335	8.56
上海	191,918	4.56	178,025	4.49
北京	208,473	4.96	212,119	5.35
东北部	151,296	3.60	138,484	3.49
西部	497,631	11.83	471,454	11.89
中部	593,686	14.12	549,639	13.86
其他	379,505	9.01	352,757	8.89
合计	4,206,045	100	3,965,674	100

公司贷款区域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分布在广东、福建、江苏、浙江、北京、上海等经济较发达地区。公司顺应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在授信政策上体现区域差异化，优化业务结构，积极支持粤港澳、长三角、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大战略规划区域的信贷资金需求，结合区域重点行业和特色业务，充分挖掘大城市群发展中的业务机遇。积极落实国家“30·60”目标，强化高耗能行业风险管控，除国家政策支持区域或具有明显资源禀赋优势区域外，其他区域加快存量客户结构调整和压缩退出力度。

(4) 贷款担保方式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信用	1,137,937	27.05	1,054,966	26.60

担保方式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保证	887,384	21.10	812,622	20.49
抵押	1,667,283	39.64	1,573,352	39.68
质押	337,312	8.02	317,031	7.99
贴现	176,129	4.19	207,703	5.24
合计	4,206,045	100	3,965,674	1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用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45 个百分点，保证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61 个百分点，抵质押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贴现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1.05 个百分点。公司各项担保方式基本保持稳定，变化较小。

(5)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占贷款总额比例(%)
客户 A	11,275	0.27
客户 B	8,187	0.19
客户 C	8,011	0.19
客户 D	7,549	0.18
客户 E	7,500	0.18
客户 F	7,063	0.17
客户 G	6,433	0.15
客户 H	6,386	0.15
客户 I	6,000	0.14
客户 J	5,974	0.14
合计	74,378	1.7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最大单一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为 112.75 亿元，占公司并表前资本净额的 1.61%，符合监管部门对单一客户贷款余额占银行资本净额比例不得超过 10% 的监管要求。

(6) 个人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	1,091,301	61.33	0.54	1,053,059	61.42	0.53
个人经营贷款	159,244	8.95	0.64	140,837	8.21	0.67
信用卡	418,293	23.51	1.89	409,826	23.90	2.16
其他	110,459	6.21	2.25	110,749	6.47	2.19
合计	1,779,297	100	0.97	1,714,471	100	1.04

公司降低个人住房按揭贷款的集中度，加大对普惠型个人经营贷款的投放，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09 个百分点，个人经营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74 个百分点，信用卡余额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39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不良率 0.97%，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

公司持续完善个人贷款业务风险管理机制，加强个人贷款业务重点风险领域管控，推动风险与科技融合，搭建客户风险画像体系，持续优化风险识别模型，完善业务流程系统管控功能，不断提升个人贷款业务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水平，助力个人贷款业务数字化转型。

投资情况如下：

(1) 对外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净额 27,863.7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099.86 亿元，下降 3.80%。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① 按会计科目分类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9,736	32.65	823,927	28.45
债权投资	1,477,754	53.04	1,550,131	53.52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其他债权投资	392,032	14.07	516,368	1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	0.11	2,388	0.08
长期股权投资	3,689	0.13	3,549	0.12
合计	2,786,377	100	2,896,363	100

② 按发行主体分类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种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政府债券	904,877	32.17	965,629	33.22
中央银行票据和金融债券	93,513	3.32	120,647	4.15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371,059	13.19	416,137	14.32
其他投资	1,440,077	51.19	1,401,010	48.19
长期股权投资	3,689	0.13	3,549	0.12
合计	2,813,215	100	2,906,972	100
应计利息	18,203		20,893	
减值准备	(45,041)		(31,502)	
净值	2,786,377		2,896,363	

(2)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36.89 亿元，具体内容如下：

① 公司持有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9,440 万股，持股比例 12.23%，账面价值 33.67 亿元。

②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2.81 亿元。

③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0.41 亿元。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不含应计利息）余额 1,331.6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8.18 亿元，增长 39.6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种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94,513	70.97	44,227	46.39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263	9.21	5,114	5.36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26,291	19.74	45,923	48.16
存放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0	0.08	85	0.09
合计	133,167	100	95,349	100
应计利息	374		195	
减值准备	(541)		(337)	
净值	133,000		95,207	

拆出资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拆出资金（不含应计利息）余额 3,308.9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89.98 亿元，增长 72.4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拆放境内同业	15,676	4.74	12,957	6.75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53,744	76.68	139,264	72.57
拆放境外同业	58,565	17.70	39,678	20.68
拆放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2,912	0.88	-	-
合计	330,897	100	191,899	100
应计利息	575		671	
减值准备	(1,240)		(631)	
净值	330,232		191,9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应计利息）余额 971.3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70.12 亿元，减少 21.7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种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	97,136	100	124,148	100
合计	97,136	100	124,148	100
应计利息	55		182	
减值准备	(939)		(980)	
净值	96,252		123,350	

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负债 74,616.5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924.56 亿元，增长 2.65%。下表列示公司负债总额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63,375	19.61	1,487,079	20.46
拆入资金	158,432	2.12	180,171	2.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11,110	2.83	123,567	1.70
吸收存款	4,204,285	56.35	4,084,242	56.19
应付债券	989,995	13.27	947,393	13.03
其他 ^注	434,456	5.82	446,745	6.15
合计	7,461,653	100	7,269,197	100

注：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租赁负债和其他负债。

客户存款的具体构成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客户存款（不含应计利息）余额 41,608.2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79.26 亿元，增长 2.9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活期存款	1,728,106	41.53	1,614,827	39.94
其中：公司	1,383,690	33.26	1,290,261	31.91
个人	344,416	8.27	324,566	8.03
定期存款	2,107,876	50.66	2,113,615	52.28
其中：公司	1,687,448	40.56	1,711,733	42.34
个人	420,428	10.10	401,882	9.94
其他存款	324,838	7.81	314,452	7.78
小计	4,160,820	100	4,042,894	100
应计利息	43,465		41,348	
合计	4,204,285		4,084,2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不含应计利息）余额14,574.5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50.62亿元，下降1.69%。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对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存放款项	431,911	29.63	395,853	26.70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25,539	70.37	1,086,659	73.30
小计	1,457,450	100	1,482,512	100
应计利息	5,925		4,567	
合计	1,463,375		1,487,079	

拆入资金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拆入资金（不含应计利息）余额1,574.1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17.49亿元，下降12.1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对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拆入	138,381	87.91	177,063	98.83
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9,031	12.09	2,098	1.17
小计	157,412	100	179,161	100
应计利息	1,020		1,010	
合计	158,432		180,1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不含应计利息）余额2,109.2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75.36亿元，增长70.9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种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	172,285	81.68	82,358	66.74
票据	38,644	18.32	41,035	33.26
小计	210,929	100	123,393	100
应计利息	181		174	
合计	211,110		123,567	

（三）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平稳健康发展，生息资产日均规模平稳增长，净息差同比持平，非息净收入实现较快增长；成本收入比保持在较低水平；各类拨备计提充足；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1.12亿元，同比增长23.08%。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108,955	100,017
利息净收入	71,910	67,507
非利息净收入	37,045	32,510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税金及附加	(1,077)	(1,047)
业务及管理费	(23,247)	(21,026)
减值损失	(37,881)	(41,268)
其他业务成本	(416)	(295)
营业外收支净额	63	24
税前利润	46,397	36,405
所得税	(5,759)	(3,435)
净利润	40,638	32,970
少数股东损益	526	3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12	32,590

注：自2020年起，公司将信用卡分期业务收入进行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往期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利息收入相关的财务指标已重述。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719.10亿元，同比增加44.03亿元，增长6.52%。公司各项业务平稳增长，净息差同比持平。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公司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公司及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101,496	65.78	93,526	62.63
贴现利息收入	2,836	1.84	3,389	2.27
投资利息收入	38,811	25.15	41,048	27.49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2,810	1.82	2,895	1.94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3,396	2.20	3,609	2.41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1,269	0.82	1,092	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930	0.60	1,087	0.73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678	1.74	2,672	1.79
其他利息收入	84	0.05	10	0.01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小计	154,310	100	149,328	1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4,092	4.97	2,674	3.27
存款利息支出	43,763	53.11	44,913	54.8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5,033	18.24	13,629	16.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利息支出	16,278	19.76	17,581	21.4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088	2.53	1,486	1.82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007	1.22	1,503	1.84
其他利息支出	139	0.17	35	0.03
利息支出小计	82,400	100	81,821	100
利息净收入	71,910		67,507	

公司净利差 2.05%，同比下降 1 个 BP；净息差 2.32%，同比持平。公司资产负债项目日均余额、年化平均收益率和成本率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率(%)
生息资产				
公司及个人贷款和垫款	4,121,370	5.11	3,620,151	5.38
按贷款类型划分：				
公司贷款	2,390,765	4.27	2,153,939	4.51
个人贷款	1,730,605	6.26	1,466,212	6.67
按贷款期限划分：				
一般性短期贷款	1,522,285	5.82	1,352,004	6.29
中长期贷款	2,408,995	4.82	2,039,967	5.05
票据贴现	190,090	3.01	228,180	2.99
投资	1,925,457	3.96	1,967,157	4.0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0,626	1.57	382,958	1.52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8,657	2.26	537,816	2.16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率(%)
融资租赁	123,619	4.37	98,641	5.45
合计	7,029,729	4.39	6,606,722	4.51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4,001,811	2.21	3,890,268	2.32
公司存款	3,283,707	2.20	3,214,086	2.31
活期	1,377,699	1.04	1,275,414	1.00
定期	1,906,008	3.03	1,938,672	3.18
个人存款	718,104	2.25	676,182	2.36
活期	308,739	0.30	280,145	0.30
定期	409,365	3.72	396,037	3.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70,949	2.21	1,760,661	2.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5,531	3.00	163,926	3.28
应付债券	1,022,303	2.97	873,378	3.14
合计	7,070,594	2.35	6,688,234	2.46
净利差		2.05		2.06
净息差		2.32		2.32

净息差口径说明:

(1) 货币基金、债券基金投资业务所产生的收益在会计科目归属上不属于利息收入,相应调整其对应的付息负债及利息支出。

(2) 公司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不再在利息收入中列示,相应调整其对应的付息负债及利息支出。

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370.45亿元,同比增加45.35亿元,增长13.95%。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919	17,69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投资损益	8,939	17,7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64	(3,444)
汇兑损益	306	231
资产处置收益	(15)	-
其他收益	125	119
其他业务收入	307	209
合计	37,045	32,510

报告期内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9.19 亿元，同比增加 42.25 亿元，增长 23.88%。投资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等项目之间存在高度关联，合并后整体损益 147.09 亿元，同比增加 2.21 亿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手续费收入	999	4.11	910	4.64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6,319	26.02	5,377	27.43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486	14.35	2,629	13.41
担保承诺手续费收入	822	3.38	872	4.45
交易业务手续费收入	701	2.89	703	3.59
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	1,751	7.21	1,426	7.27
咨询顾问手续费收入	8,028	33.05	5,375	27.42
信托手续费收入	634	2.61	1,226	6.25
租赁手续费收入	301	1.24	364	1.86
其他手续费收入	1,248	5.14	721	3.68
小计	24,289	100	19,603	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70		1,9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919		17,694	

3.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费用支出 232.47 亿元，同比增加 22.21 亿元，增长 10.56%。

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911	64.14	13,561	64.50
折旧与摊销	2,662	11.45	1,187	5.65
租赁费	267	1.15	1,531	7.28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5,407	23.26	4,747	22.57
合计	23,247	100	21,026	100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稳中求进、转型创新”的财务资源配置原则，加大金融科技、品牌及客户基础建设等重点领域的费用支出，营业费用有所增长，成本收入比 21.72%，保持在较低水平。

4. 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减值损失 378.81 亿元，同比减少 33.87 亿元，下降 8.21%。

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减值损失	24,220	63.94	33,464	81.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270	35.03	4,120	9.9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771)	(2.04)	1,658	4.02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522)	(1.38)	(584)	(1.42)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损失	(44)	(0.11)	23	0.06
其他减值损失	1,728	4.56	2,587	6.27
合计	37,881	100	41,268	100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贷款减值损失 242.20 亿元，同比减少 92.44 亿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

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调整，充足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5. 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实际税负率 12.41%。所得税费用与根据法定税率 25% 计算得出的金额间存在的差异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税前利润	46,397
法定税率 (%)	2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1,599
调整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	
免税收入	(6,238)
不得抵扣项目	228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170
所得税费用	5,759

(四) 现金流量表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40)	(28,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013	15,8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1	(21,54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183.4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 1,893.41 亿元，主要原因是客户存款及同业存放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640.1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81.68 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增量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79.3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4.75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同业存单规模增加。

（五）贷款质量分析

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余额较上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4,100,830	97.50	3,861,611	97.38	6.19
关注类	56,903	1.35	54,407	1.37	4.59
次级类	22,910	0.54	27,827	0.70	(17.67)
可疑类	17,507	0.42	16,015	0.40	9.32
损失类	7,895	0.19	5,814	0.15	35.79
合计	4,206,045	100	3,965,674	100	6.0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483.1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3.44亿元，不良贷款率1.15%，较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569.0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4.96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1.35%，较上年末下降0.02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去杠杆、产业结构深入调整等因素影响，个别地区、个别行业信用风险持续释放，公司通过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建立健全潜在风险项目的资产质量管控体系，前瞻性处置风险，整体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资产质量持续改善。

2. 贷款减值准备金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期初余额	108,661
报告期计提	24,220
报告期核销及转出	(12,475)
报告期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	4,401
汇率变动及其他	(676)
期末余额	124,131

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调整，充足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3. 逾期贷款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逾期1至90天(含)	22,908	38.07	19,716	37.69
逾期91至360天(含)	21,171	35.18	19,761	37.77
逾期361天至3年(含)	14,120	23.46	11,570	22.11
逾期3年以上	1,979	3.29	1,272	2.43
合计	60,178	100	52,319	1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逾期贷款余额601.7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8.59亿元，其中对公逾期贷款增加71.10亿元，个人逾期贷款增加9.93亿元，信用卡逾期减少2.44亿元。逾期贷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受产业结构调整、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出现偿债能力下降、资金紧张、资金链断裂等情况的企业有所增加。

4. 重组减值贷款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重组减值贷款	3,644	0.09	3,840	0.10

公司根据监管导向和实质风险判断，加强重组贷款的清收化解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组减值贷款余额36.44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96亿元；重组减值贷款余额占贷款总额的0.09%，较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公司根据监管相关规定精神，不断夯实重组质量。

5.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抵债资产	546	138	584	137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5	137	544	133
土地使用权	10	-	39	3
其他	1	1	1	1

减：减值准备	(138)	-	(137)	-
抵债资产净值	408	-	447	-

报告期内，公司抵债资产账面余额较期初减少 0.38 亿元。公司对部分抵债资产进行价值重估，减值准备增加 0.01 亿元。

（六）资本管理情况

1. 资本管理概述

公司根据监管政策和经营环境变化，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强资本管理，报告期内资本充足率水平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第一支柱和第二支柱的资本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1234”战略实施，贯彻落实“轻资本、轻资产、高效率”的发展主线，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合理安排风险加权资产规模总量，优化风险加权资产额度分配和管控机制，有限的资本资源向资本回报好，符合重点产品、客户、行业标准的业务和经营机构倾斜，促进资本使用效率不断提升。具体安排上，上下半年风险加权资产增量规模大体按照 2:1 的比例进行配置。报告期末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20%，较期初下降 0.13 个百分点，主要是在第二季度进行现金分红，预计下半年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水平将逐步提升。报告期末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2.59%，与期初相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上半年赎回 3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和 100 亿元次级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基础上，制定了《中期资本管理规划（2021-2023 年）》，并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中期资本规划安排，公司启动了发行可转债和二级资本债事项，在坚持以内生利润积累补充资本的同时，也为后续资本监管标准不断提高、确保业务保持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必要的资本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集团并表资本管理，统筹考虑各并表子公司监管达标、股东回报、业务发展和风险覆盖的需要，跟踪、监测各并表子公司的资本配置和使用，保持并表子公司稳健的资本充足水平和合理的资本结构，报告期内各并表子公司资本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下阶段，公司将持续优化资产业务结构和管理流程，紧跟国际资本监管改革进展，做好各项资本管理工作，并以效率为导向，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将资本节约的理念深入至各层级，切实提高资本回报水平。同时，密切关注巴塞尔协议III最终方案实施对

公司经营的影响，强化资本管理精细化，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符合中期资本管理规划目标。

2. 新资本协议的实施

自《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正式发布以来，公司稳妥有序地推进各项实施工作，目前已构建了较为完备的新资本协议第一支柱和第二支柱框架体系，有效提升了风险和资本管理水平。

政策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已搭建较为完善的新资本协议组织架构和制度框架，覆盖资本充足率管理、内部评级管理、暴露分类、缓释认定、模型计量、体系验证、评级应用、压力测试、数据治理等各方面工作；持续开展内部培训，培育资本约束风险的经营理念，推动新资本协议体系实施。

项目实施方面，完成非零售内部评级模型和零售内部评级优化，正在推进相应系统升级改造；在2019年针对巴塞尔协议III前期改造相关工作的基础上，启动巴塞尔协议III项目建设，为公司未来实施资本新规积极创造条件。

计量工具应用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内部评级成果应用深化。核心应用方面主要包括客户准入、授权管理、授信审批、客户限额和行业限额管理等。高级应用方面主要包括经济资本计量、资产减值计提、风险调整后资本收益率（RAROC）计算、绩效考核和压力测试等。

3.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集团	银行	集团	银行
资本总额	757,223	722,762	763,717	731,712
1. 核心一级资本	553,313	522,552	529,366	502,701
2. 其他一级资本	85,962	85,802	85,942	85,802
3. 二级资本	117,948	114,408	148,409	143,209
资本扣除项	875	20,847	914	20,887
1.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875	20,847	914	20,887
2.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集团	银行	集团	银行
3.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资本净额	756,348	701,915	762,803	710,825
最低资本要求	480,593	457,737	453,101	430,902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150,185	143,043	141,594	134,65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0	8.77	9.33	8.9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3	10.27	10.85	10.54
资本充足率(%)	12.59	12.27	13.47	13.20

(1) 上表及本章资本监管数据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报送新资本充足率报表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编制。

公司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第二章第一节中关于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要求的相关金融机构。具体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构成的银行集团。

(2) 公司信用风险计量采用权重法。截至报告期末，在中国银保监会非现场监管报表框架体系下，信用风险暴露总额为 90,648.40 亿元，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4,778.96 亿元，同比增长 10.64%。其中，资产证券化的资产余额 1,196.89 亿元，风险暴露 1,196.44 亿元，风险加权资产 496.36 亿元。

公司对市场风险计量采用标准法。截至报告期末，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总额为 160.53 亿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市场风险资本要求的 12.5 倍，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 2,006.66 亿元。

公司对操作风险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截至报告期末，操作风险资本要求总额为 263.08 亿元；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为操作风险资本要求的 12.5 倍，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为 3,288.46 亿元。

4. 杠杆率

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公司杠杆率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一级资本净额	638,400	639,376	614,394	567,337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9,628,560	9,450,852	9,332,852	9,145,621
杠杆率(%)	6.63	6.77	6.58	6.20

5. 流动性覆盖率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公司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747,999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496,693
流动性覆盖率(%)	150.60

6. 净稳定资金比例

根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公司净稳定资金比例相关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3.10	105.67	105.08	102.89
可用的稳定资金	4,402,599	4,484,827	4,399,981	4,212,875
所需的稳定资金	4,270,347	4,244,203	4,187,148	4,094,724

根据《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公司进一步披露本报告期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杠杆率等详细信息，详见公司网站(www.ci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七) 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1.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及公司管理的或享有权益的但未纳入合并范

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41”。

2. 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金融债券类别和面值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面值
政策性银行债券	25,617
商业银行债券	8,797
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32,298
合计	66,712

(2) 截至报告期末所持最大十只金融债券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债券 1	3,270	2.85	09/06/2023
债券 2	3,000	4.09	08/04/2022
债券 3	3,000	4.04	26/01/2022
债券 4	2,920	3.11	04/03/2024
债券 5	2,490	3.10	09/06/2025
债券 6	2,100	3.25	21/10/2022
债券 7	1,940	3.26	24/02/2027
债券 8	1,470	3.24	14/08/2024
债券 9	1,300	3.17	24/12/2022
债券 10	1,300	2.50	26/11/2025

3.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1,816,813	18,461	18,395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4,987,870	11,769	12,316
贵金属衍生金融工具	35,949	305	1,385

项目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	13,043	143	317
合计		30,678	32,413

4. 应收利息情况

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反映在相应金融工具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尚未收取到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报告期内，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应收利息进行检查，计提相应金融工具损失准备。

坏账核销程序与政策：公司呆账核销严格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2017年版）》规定的条件进行办理，根据公司内部授权规定提请有权审批人审批。对符合坏账核销条件的项目，公司按分行申报、总行审批的程序办理：分行相关部门组织坏账核销申报、审查，提交分行行长办公会审议同意后上报总行；经总行相关部门审查、提交风险处置委员会审批同意后，进行坏账核销。公司在坏账核销中遵守“符合认定条件，遵循有效证据、账销案存、权在力催”的原则。坏账核销后，严格落实核销后的管理责任，对具有追索权的项目采取多种手段继续追索。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	2021年 6月30日
应收利息	33,737	151,632	153,948	31,421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损失准备金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	16,779	18,125	2,217	期末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和组合测试，结合账龄分析计提减值准备

6.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开出信用证	154,763	148,465
开出保函	109,106	108,561
银行承兑汇票	800,193	822,341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470,368	444,176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3,543	27,137

五、公司业务情况

(一) 机构情况

1.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总行本部	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1	3,950	2,540,141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	1	119	1,051,584
信用卡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来安路500号	1	963	410,219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0号	75	2,391	535,603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区保定道11号	73	1,247	75,471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1号	59	1,527	82,702
太原分行	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西街1号	72	1,579	126,578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	40	991	56,245
沈阳分行	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77号	43	1,145	61,968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一德街85A	21	504	53,482
长春分行	长春市南关区解放大路283号	31	1,215	46,483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黄河路88号	30	822	50,235
上海分行	上海市江宁路168号	83	2,375	469,493
南京分行	南京市长江路2号	129	3,303	404,218
苏州分行	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	18	624	78,320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40号	103	2,449	337,231
宁波分行	宁波市百丈东路905号	32	634	61,809
合肥分行	合肥市阜阳路99号	43	1,198	91,368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福州分行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	64	1,387	276,130
厦门分行	厦门市湖滨北路 78 号	28	1,197	133,572
莆田分行	莆田市荔城区荔园中路 199 号	12	342	18,933
三明分行	三明市梅列区乾隆新村 362 幢	12	362	17,782
泉州分行	泉州市丰泽街兴业大厦	36	1,164	80,840
漳州分行	漳州市芗城区漳华中路 491 号	21	606	39,986
南平分行	南平市滨江中路 399 号	16	349	18,336
龙岩分行	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 298 号	14	394	25,110
宁德分行	宁德市蕉城区天湖东路 6 号	13	324	28,195
南昌分行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568 号	47	870	56,563
济南分行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	117	2,688	212,681
青岛分行	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6 号	26	626	98,613
郑州分行	郑州市金水路 288 号	44	1,486	131,395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	70	1,403	143,330
长沙分行	长沙市韶山北路 192 号	44	1,283	121,156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路 101 号	125	3,121	473,973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	52	1,570	337,307
南宁分行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46 号	30	930	63,080
海口分行	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7 号	13	371	14,565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红黄路 1 号	59	1,228	105,440
成都分行	成都市高新区世纪城路 936 号	119	1,721	125,504
贵阳分行	贵阳市观山湖区通宝路 2 号	17	528	50,052
昆明分行	昆明市西山区金碧路 363 号	28	840	47,443
西安分行	西安市唐延路 1 号	79	1,219	116,706
兰州分行	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75 号	13	361	18,675
西宁分行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54 号	5	209	15,033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维泰南路 898 号	38	705	49,440
银川分行	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	3	128	6,885
拉萨分行	拉萨市城关区太阳岛阳岛路 6 号	1	128	9,792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香港分行	香港中环港景街1号	1	246	179,278
系统内轧差及汇总调整				(1,656,573)
合 计		2,002	54,822	7,892,372

注：上表数据不含子公司；所列示的分支机构均为截至报告期末已开业的一级分行（按行政区划排序），二级分行及其他分支机构按照管理归属相应计入一级分行数据。

2. 主要子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000	121,866	19,098	1,573	1,428	1,06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	62,255	21,379	1,881	585	337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00	4,128	3,717	480	265	207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1,900	52,066	5,742	3,869	1,347	1,024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5,000	8,607	8,337	2,674	2,619	1,983

(1)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90亿元。经营范围包括金融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金融租赁资产总额1,218.66亿元，负债总额1,027.68亿元，所有者权益190.98亿元。表内租赁资产余额1,161.05亿元，其中融资租赁资产1,105.10亿元、经营租赁资产55.94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5.73亿元，营业利润14.28亿元，净利润10.60亿元。

报告期内，兴业金融租赁成功发行50亿元三年期绿色金融债，创公司历次金融债发行最低成本，绿色产品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深耕新能源等减碳领域，绿色领域实现投放98.15亿元，其中，新能源业务投放31.05亿元；绿色租赁资产余额414.10亿

元，占租赁资产的 35.67%。工程机械及车辆业务全面铺开，报告期内投放 58.5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6.78%；资产余额 110.90 亿元，占租赁资产的 9.55%，较期初提升 2.3 个百分点；科技赋能迈出坚实步伐，通过车辆系统大数据汇集+线上模型审批，在确保风险管控的基础上，满足终端客户“短、频、急”的融资需求，实现全面切入终端市场、发展普惠金融的新开端。优化区域、行业结构布局，重点区域投放 104.59 亿元，同比增长 68.23%；持续压降政府信用相关、租赁物为房产及高污染高能耗行业的租赁业务，围绕信息通讯、健康消费、节能环保等领域投放上市公司客户 18 户，金额 40.19 亿元。积极推动专业产品运用，报告期内厂商租赁、直接租赁专业产品投放 70.22 亿元，余额 172.93 亿元，较期初增加 39.70 亿元；通过专业产品运用，报告期内新增获客 97 户。

(2)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亿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73%。经营范围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信托资产总额 622.55 亿元，所有者权益 213.79 亿元，管理资产规模 4,135.63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8.81 亿元，利润总额 5.90 亿元，净利润 3.37 亿元。存续信托业务规模 3,340.82 亿元，其中主动管理信托业务存续规模 883.26 亿元，占比 26.44%；被动管理业务存续规模 2,457.56 亿元。报告期内，累计实现信托业务收入 6.34 亿元。成功发行福建省首单碳排放权绿色信托计划，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信托绿色业务存续规模余额 518.63 亿元。家族信托业务存量管理规模超 100 亿元，家族信托办公室业务客户数及规模实现翻倍增长。

(3)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2 亿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90%，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兴业基金已在全国设立了包括上海、北京、深圳、福州在内的四家分公司，并全资拥有基金子公司——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基金总资产 41.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09%；所有者权益 37.1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0%。报告期内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80 亿元，净利润 2.07 亿元，净资产收益率 5.73%。截至报告期末，兴业基金管理公募基金规模 2,407.73 亿元，其中，非货基金管理规模 1,472.4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11%。报告期内，兴业基金进一步丰富权益产品线，打造风险收益梯度明晰的“固收+”产品线，匹配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需求。

(4)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9 亿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6%。经营范围包括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消费金融资产总额 520.66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496.25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8.69 亿元，净利润 10.24 亿元，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兴业消费金融作为持牌消费金融机构，深入践行普惠金融理念，为客户提供以消费为目的的小额贷款服务，满足居民个人的消费信贷需求。报告期内继续完成两年期银团贷款第一阶段募集 11.5 亿元，发行金融债券 15 亿元和 ABS 产品 19.6 亿元。积极推广教育优惠贷款“兴才计划”，帮助初入校园的学子完成学业，并积极参与创办“兴才励志成长基地”，为学生打造涵盖勤工助学、技能培训、职业生涯规划的综合平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倡导绿色消费，捐资设立特殊教育基金，并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开展金融知识宣讲，引导客户树立理性消费观念，防范金融风险。

(5)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兴银理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秉承“一份托付 全心为你”的服务宗旨，定位全能型、综合化资管机构，搭建投研、风控、运营体系，建设专业化、市场化的体制机制，业务规模和收入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兴银理财产品规模突破万亿元，兴

银理财总资产 86.07 亿元，净资产 83.37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6.74 亿元，净利润 19.83 亿元。

其他重要子公司

(6)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业务。兴业期货是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和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的会员单位，是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交易结算会员单位。兴业期货下设全资控股风险管理子公司——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并设有上海、北京、江苏、浙江、福建、广东、深圳等 17 家分公司，形成覆盖全国主要经济中心的全国化、专业化布局。

报告期内，兴业期货统全力提升盈利能力、市场份额、机构产能，发挥自身牌照功能优势，持续强化服务集团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兴业期货总资产 108.3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03%；经纪业务客户权益规模 95.5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50%；资管业务规模 131.11 亿元。

(7) 兴业经济研究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经济研究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0.6 亿元。兴业研究致力于为金融市场参与各方提供包括宏观经济、绿色金融、大类资产配置、行业研究、信用研究和汇率商品等领域的研究服务。

报告期内，兴业研究践行新发展理念，聚焦金融行业核心发展方向，持续关注金融新生态变化，立足金融资产定价，积极建设服务实体经济的研究能力，以多层次、专业性和系统化的研究服务集团、市场和客户。强化宏观政策研究，密切跟踪经济形势，准确把握宏观经济变化和利率走势；加大对“碳达峰”“碳中和”影响研究，深入清洁能源、环保、绿色交通等绿色产业领域，开展绿色债券、绿色融资和绿色信贷等绿色金融业务研究，持续发布兴业绿色景气指数（GPI），支持绿色银行建设；深化对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业务转型、数字化转型、投行运作等业务领域研究；持续发布资本市场跟踪、超级企业跟踪等系列报告，为挖掘和发现优质企业价值提供研究支持；推进“区域+行业”研究，拓展细分子行业研究覆盖范围，提升行业研究深度；跟踪信用市场动态和企

业信用资质变化，建立企业经营数据库，完善债券定价模型；坚持汇率商品研究创新，深化美债研究框架、推出全球资金流动监测仪系列报告，把握外汇市场变化。截至报告期末，兴业研究新增签约客户 13 家，累计客户突破 220 家，服务客户覆盖银行、保险、证券、基金等各类金融机构，以及政府、企业等各类市场参与主体。

(8) 兴业数字金融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数字金融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作为公司科技内核与创新孵化器，兴业数金全面负责公司科技研发和数字化创新工作，同时通过云计算、人工智能、开放 API、流程机器人、区块链等前沿科技，为商业银行数字化转型提供解决方案、输出科技产品与服务。

集团研发方面，上线企业移动金融平台整合项目，打造统一的企业级对公移动金融服务平台，有序推进智慧账户、企金客户综合价值分析与应用系统、巴塞尔协议III项目建设、代发交易平台、代发企业增值服务平台、理财产品代理销售平台等项目，数字人民币实现对公钱包开立与兑换，并推进个人钱包功能开发。通过升级“点绿成金”系统、搭建财富产品统一管理系统、优化债券发行成效系统等工作，持续赋能“绿色银行、财富银行、投资银行”三张金色名片。生态建设方面，开放银行平台提供 12 大类共 405 个 API 接口服务，形成电子账户、投资理财、资金监管、信贷融资、收付款等场景金融解决方案。F 端上线第三方开放银行平台同业门户，G 端 B 端上线“兴业普惠云”平台，教育云平台、医疗综合支付平台，C 端实现统一商城、统一积分项目对外营运。升级推广“兴业云”品牌，累计签约中小金融机构 405 家，累计上线 241 家。新技术赋能方面，持续推进算法模型在小微企业融资、特殊资产估值等场景的应用，RPA 流程机器人累计上线流程 242 条，部署机器人 843 个，覆盖零售、企金、同业与金融市场及中后台运营管理场景。上线人工智能基础服务平台、兴业基金智能投研平台。大数据服务覆盖智能营销、资金流向分析、绿色金融等场景。完善区块链服务平台，推出区块链快速组网工具。通过强化技术中台分布式微服务支撑能力，加速规模化应用上云，上线数据中台准实时数据服务等工作。

(9)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9.5 亿元。兴业资管成立

于2017年2月,是由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并经原中国银监会核准具有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资质的省级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参与福建省内金融机构不良资产的批量收购、转让和处置业务;收购、转让和处置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债务重组及企业重组;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业务;受托管理各类基金等。

兴业资管聚焦“服务集团、服务福建”,有序推进各项业务经营,持续完善运营管理质效,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截至报告期末,兴业资管资产总额238.94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净收入5.2亿元,同比增长54.93%;净利润3.15亿元,同比增长84.39%。

兴业资管立足公司的功能定位,深入推进集团特资业务融合,稳步推进市场化收储,加快特资业务创新转型。报告期内,公司收储各类特殊资产涉及债权总额约185.82亿元,同比增加111.89亿元,收储投资对价约19.16亿元,同比减少8.44亿元;处置各类特殊资产债权总额约100.06亿元,同比减少10.81亿元。

(二) 业务分析

1. 客户条线

企业金融业务

公司企业金融资产负债规模稳健增长,负债规模达到新高,资产构建领跑市场。截至报告期末,本外币对公存款余额33,949.2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06.05亿元;本外币对公贷款余额24,329.1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56.90亿元,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企金客户实现跨越发展,增速、增量提升显著,客群基础进一步夯实。截至报告期末,企业金融客户99.94万户,较上年末增加6.87万户;企金有效及以上客户合计40.47万户,较上年末增加4.13万户;企金价值及核心客户10.95万户,较上年末增加0.5万户。

绿色金融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绿色金融表内外融资余额12,830.19亿元,较期初增长1,272.59亿元;其中人民银行口径的绿色贷款余额4,126.88亿元,较期初增长932.53亿元。在绿色金融业务推动方面,公司深入贯彻2035年远景目标及“十四五”规划,服务支持“碳达峰”“碳中和”,加大减污降碳重点领域绿色金融支持力度,优化授信与授权政策。为长江大保护沿线13个省市环境治理类相关企业发放绿色融资562.20亿元,黄河流域生态修复实现绿色金融业务落地164.89亿元。着力服务福建高质量发展

超越，报告期内在福建省内绿色金融业务投放量265.00亿元，同比增加107.5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福建省内绿色金融表内外融资余额856.55亿元，较期初增长166.88亿元。在绿色金融专业支持方面，与内蒙古自治区、贵州省续签总对总绿色金融合作协议。目前与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及其他省级人民政府签约金额合计5,9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各签约省区已累计投放6,048.49亿元。公司积极提供“融资+融智”服务，参与绿色金融政策的制（修）订，以及多地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规划方案的起草，积极支持福建省三明市、南平市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持续推进公司环境和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指导试点开展环境信息披露工作。在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方面，积极支持全国碳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先后落地全国首笔以远期碳汇产品为标的物的碳汇贷、全国首批碳中和债、首单权益出资碳中和债、首单碳中和债券指数结构性存款，全国碳市场启动首日落地两笔碳排放权配额质押融资业务等，碳金融产品体系加快完善。与福建省水利厅、节水办联合推出“节水贷”产品。在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方面，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对1,404笔项目开展赤道原则适用性判断，其中，适用赤道原则项目731笔，所涉项目总投资33,032.49亿元。

大型客户业务。战略客户、上市公司等重点客户经营成效显著，金融服务区域主流产业能力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大型企业客户数50,822户，较上年末增加2,038户；总行级重点客户下属企业合作客户数12,989户，较上年末增加331户；上市公司及拟上市公司合作客户数3,794户，较上年末增加185户。大型客户对公贷款（含贴现）11,515.5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978.65亿元；总行级重点客户日均存款7,097.7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30.36亿元，对公贷款（含贴现）6,474.4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28.24亿元；上市公司及拟上市公司合作客户日均存款2,732.2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09.42亿元。机构业务领域，各级财政代理业务持续扩面上量，专项债财顾业务省级区域全覆盖。截至报告期末，机构客户数36,051户，较上年末增加2,172户；日均存款9,520.7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96.45亿元。汽车金融领域，加快汽融专属产品升级运用，推进“兴车融”平台升级完善。截至报告期末，汽车金融客户数11,067户，较上年末增加639户；融资余额2,420.6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68.24亿元；日均存款余额1,437.0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5.05亿元。

中小企业业务。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优化内部资源配置，细化考核评价机制，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加快建立“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356.4亿元，较期初新增444.59亿元，增长23.25%，贷款客户12.43万户，较期初新增3.35万户，报告期内普惠小微贷款累计加权平均投放利率降至4.47%；持续构建中小企业专属产品体系，加快推进数字普惠金融服务模式，已形成“快易贷”“快押贷”“合同贷”“e票贷”四大标准化小微企业线上融资产品体系，并推出针对特定客群及分行区域特色的线上融资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已有5万余户小微企业发起线上融资申请，已获批金额约54亿元；运营推广“福建金服云”平台，闽宁合作项目“宁夏金服云”落地运营，建成上线“兴业普惠云”。截至报告期末，“福建金服云”平台入驻金融机构92家，注册用户12.57万户，解决融资需求19,474笔、661.19亿元，笔均不到340万元，普惠效应明显；全面推进中型企业战略伙伴客户建设工作，通过“行业+渠道+产品”发掘和培育客户，扶持其成长壮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中型战略伙伴客户5,304户，带动授信1,477.91亿元；聚焦“芝麻开花·科创小巨人”项目，持续做强科创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合作数达2.75万户，授信客户突破1万户。

交易银行业务。着力提升交易银行产品综合服务能力，通过科技赋能强化产品的服务与效率，全面推动交易银行数字化转型。“兴享供应链”系列线上产品日趋完善，已构建涵盖票证函及应收类产品等主要融资工具的全网一站式在线服务体系；深耕医疗、教育、住建、交通四大重点行业，推出医疗综合支付服务平台及教育云平台两大总行级场景生态平台；持续推进全球资金管理业务，跨境一体多元体系逐步完善。截至报告期末，供应链融资达标余额3,257.7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63.96亿元、增长8.82%，较上年同期增加649.03亿元、增长24.88%；合作核心企业558户，通过核心企业带动上下游客户8,015户，带动上下游客户较上年末增加137户、增长1.74%，较上年同期增加2,394户、增长42.59%；票据池业务入池量1,437.8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21.89亿元、增长41.53%；票据池融资业务量1,237.1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00.56亿元、增长47.88%。累计落地场景生态项目2,668个，报告期内新增项目467个、增长34.20%；互联网支付企业金融商户数3.74万户，日均交易8.53亿元。本外币跨境结算量1,321.00亿美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9.02亿美元、增长14.67%；境内企金外币日均存

款 129.07 亿美元，企金外币日均贷款 106.98 亿美元。

零售金融业务

公司零售存贷款规模继续增长，零售客户综合金融资产规模稳步提升，零售净营业收入持续提高。截至报告期末，零售银行客户（含信用卡）7,761.34 万户，扣除零余额睡眠卡批量销户影响，较报告期初增长 228.62 万户，其中，贵宾客户 356.35 万户，较期初增长 11.24 万户。零售客户综合金融资产余额 24,938.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89.49 亿元；个人存款余额 7,674.8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8.55 亿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7,491.4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66.60 亿元；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13,113.8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7%，报告期内累计发放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2,690.82 亿元，同比增长 10.27%。报告期内实现零售银行业务营业净收入 352.87 亿元，同比增长 8.06%。截至报告期末，借记卡发卡量 5,472 万张，借记卡客户数 4,992.6 万人，人均借记卡持有量 1.1 张，累计发展有效收单商户 54.1 万户。报告期内，累计发展快捷支付有效绑卡客户数 4,089.10 万户，总交易笔数 13.33 亿笔，快捷支付总交易金额 6,445.26 亿元。发展银联云闪付移动支付客户 1,847.81 万户。

零售财富业务升级“兴业优选”产品品牌，持续丰富优质财富产品供应，实现财富业务规模、客户及盈利稳健增长。报告期内，零售财富类产品销售突破 2.49 万亿元，“兴”选定制基金产品销售 735.72 亿元，同比增长 67.55%，非货公募基金保有量达 1,490.56 亿元，同比增长 122.45%。理财加快净值转型，标准净值型理财余额 9,953.12 亿元，新增 1,630.42 亿元，净值型产品占理财总量的 82.97%。截至报告期末，零售财富类综合金融资产余额 1.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61%。零售负债业务坚持规模与效益的协同发展，加强推动代发工资、全网收单、第三方存管等重点结算业务，持续推进平台搭建，丰富场景建设，着力夯实基础，提升低成本核心负债拓展能力。

私人银行业务基于集团“投行与资管”的禀赋优势，围绕树牢擦亮“绿色银行、财富银行、投资银行”三张名片，聚焦特色与细分客群，加速私人银行客户分层分群经营，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推动私人银行业务快速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私人银行客户 53,195 户，较期初增加 4,892 户，增长 10.13%；私人银行客户月日

均 AUM6,836.50 亿元,较期初增加 524.65 亿元,增长 8.31%;报告期双托业务新增 264 单,新增及追加资金 45.04 亿元。

信用卡业务遵循“合规优先,风险为本,科学发展”的理念,走内涵式发展道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发行信用卡 5,792.81 万张,报告期内新增发卡 130.56 万张;报告期内累计实现交易金额 12,710.65 亿元,同比增长 17.20%。强化不良资产管控,引入风险工具和大数据产品,提高风险识别能力、洞察能力和实时监控、分层管控水平,提升不良资产清收效果。推进客户旅程经营,在做实两卡联动交叉营销,提升精准获客能力的同时,聚焦经营关键节点的衔接和联动经营,强化场景化、精细化分层营销和平台化经营,将资源有收有放精准地投向目标客群、目标渠道、目标场景。加快数字化转型,深化数据应用,建立资产组合管理评价体系、额度投放监控体系,完善营销标签体系,提升数据对经营决策的指导作用和对业务的支持作用。加强“好兴动”APP 客户池经营,提升新户和存量户绑卡转化率;加快“织网工程”商户优惠体系建设,推动总分行各类营销活动快速上架,月活用户数稳步提升。

零售网络金融业务积极开展业务创新与客户运营,强化手机银行、兴智汇、城市服务等线上平台的服务与经营能力,促进集团各单位利用线上平台开展业务经营,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手机银行有效客户 4,020.31 万户,较期初增加 320.25 万户;月活跃用户(MAU) 1,354.77 万户。报告期内手机银行累计交易笔数 14,853.12 万笔,同比增长 18.13%。个人网银有效客户 1,416.24 万户,“钱大掌柜”签约客户 1,510.56 万户;网络金融柜面替代率 95.83%。公司主要金融产品(理财、基金、保险等)的线上交易笔数占全渠道比例超 96%。顺应数字化转型,推进智慧银行建设。推动财富银行科技建设,助力擦亮财富银行名片。推出手机银行“城市服务”专区,广泛引入生活、便民、出行领域的合作伙伴,构建“金融+生活”生态圈,集成当地特色服务,涵盖衣食住行吃喝玩乐等服务场景,积极打造连接一切的能力,报告期内已联合 35 家分行完成 60 个城市的“城市服务”上线。创新线上营销工具,赋能业务运营,兴智汇 APP 为客户与客户经理之间搭建了线上沟通交流的桥梁,支持双向无界沟通,客户经理可以在线发送图、文、音、视并茂的产品及服务信息,通过兴智汇查看客户相关动态,开展更周到、更人性化的客户关怀。践行普惠金融,力推电商扶贫,兴业生活商城开辟

“兴公益”扶贫专区，不断扩大“兴公益”品牌知名度。

同业金融业务

公司坚持“金融机构综合服务商”和“金融市场综合运营商”定位，按照市场化、专业化、精细化的经营策略，基于同业合作开展金融市场业务，深入服务同业客户、金融市场与实体经济。报告期内，“全客群、全市场、全产品、全链条”的发展优势明显，“清结算+存托管”“投资+金融市场”“投行+财富管理”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提升，业务转型发展空间继续拓展。

公司同业合作全面深入国内金融行业各领域和金融要素市场，为同业客户提供支付结算、融资服务、投资交易、财富管理等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与各类金融交易场所在代理清算、资金结算、融资服务、投资交易、系统建设等方面深入开展合作。在同业合作的基础上，运用开放银行理念和工具，聚合优秀产品、共享优势渠道，将存管结算、资金收付、资产管理等优质服务进一步向广大企业和个人终端客户开放，形成全链条、全客群服务体系，扩展提升同业合作价值。目前对主要同业法人客户覆盖率继续保持90%以上，“非银（金融机构）资金管理云”累计上线850家，对主要行业非银金融机构覆盖率达92%，并与全球95个国家和地区的1,184家银行协同建立了境外银行服务网络。报告期内，公司同业负债规模保持稳定、成本控制得当。同业大类资产配置不断优化，标准化产品占比保持高位，销售与交易能力不断增强，并有效带动了集团存管、托管、投行业务发展。票据业务规模与效率快速增长，“兴e贴”知名度进一步提升，通过绿色票据、兴e贴等产品便利企业融资、有力服务实体经济。

银银平台是公司在国内率先推出的金融同业合作品牌，围绕“一朵金融科技云+财富云、交易云、支付云+国际版”为中小金融机构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银银合作法人机构2,261家。“财富云”加快拓展同业代销渠道，已上线59家代销机构，覆盖国有及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信社、民营银行等各类机构。“钱大掌柜”加快外部理财子公司产品引入，银行理财和公募基金双轮驱动，提升财富销售能力。“同业与金融市场开放门户”正式上线，为同业客户提供一站式的结算、投资、融资、支付、托管、金融资讯信息等综合金融服务，注册机构2,328家。报告期内，银银合作面向同

业及终端客户财富产品销售 5,200.84 亿元，同比增长 60.02%。跨行代收付产品“汇收付”运用资金收付综合方案服务 180 家非银金融机构客户，交易额 1.43 万亿元，同比增长 38.53%，有效带动存款、托管、同业投资等综合效益。代理 146 家境内外银行接入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为 10 家债券通做市商提供代理资金结算服务，报告期内跨境人民币结算量 2,974.36 亿元，同比增长 24.64%。科技输出与 390 家银行开展信息系统建设与托管合作，在线运行 164 家，保持市场领先的金融云服务提供商地位。持续提升面向中小银行的资本补充、不良处置、研究咨询等综合服务能力，并进一步连接集团各条线、各子公司及行外合作机构的各类业务、产品、服务，实现集团内外渠道、产品、客户的全面互为开放共享和金融生态、场景的内引外联。

2. 公共产品条线

投资银行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 3,617.47 亿元，同比增长 3.21%；承销境外债券规模 37.56 亿美元，同比增长 63.26%；承销绿色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规模 158.27 亿元，同比增长 987.39%。同时，推动债券业务高质量发展，优化券种结构。持续加大并购重组、私募债权、资产证券化、资本市场等关键领域的探索，促进客户结构优化与业务模式多样化；扩展深化投行生态圈建设，推动“兴财资”平台总对总机构签约与代理推介等业务发展，借助“兴财资”平台提升资产销售及撮合能力。落地多笔市场首单业务，包括市场首笔碳中和并购债权融资计划、市场首笔绿色权益出资型票据、市场首批碳中和债券、市场首批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市场首笔绿色乡村振兴票据，以及多笔区域市场首单业务等。

资产管理业务围绕“商行+投行”战略、树牢擦亮“绿色银行、财富银行、投资银行”三张名片积极作为，发挥理财业务战略转型核心枢纽和驱动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表外理财产品（含理财子公司）余额 16,088.13 亿元，较期初增长 9.02%；其中，符合资管新规要求的新产品余额约 1.35 万亿元，占理财产品余额 83.69%。报告期内，以投研能力建设为驱动，持续打造全覆盖的优质产品供给体系，多资产、多策略、全谱系地满足客户全生命周期的大类资产配置。巩固含权产品优势，丰富固收+、平衡型和偏股型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含权益类产品合计 2,716 亿元，较期初增长 876 亿元。践行绿色金融，以“碳达峰”“碳中和”为战略方向引领绿色转型，搭建 ESG 投研体系，

重点培育 ESG 品牌，发行首款聚利 ESG 私募产品、ESG 兴动未来公募产品。发挥集团渠道优势，外重拓客、内重提升，紧密协同提升客户经营综合价值，拓展多家行外代销合作，机构专户业务稳步提升。

资金业务持续推进“债券银行”及“FICC银行”高质量发展。债券银行方面，进一步强化做市交易能力，继续加大地方债及信用债总分联动力度，不断提高优质资产构建能力和资产流转能力，深入推进投承、投销、投研和投托一体化建设，集团整体效益提升显著。FICC银行方面，形成汇率、利率、债券借贷和债券销售四大重点产品体系，同时不断推进结构性存款、总收益互换、柜台债券和信用违约互换等业务创新，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在债券、汇率、利率等要素市场继续保持市场做市商前列，在提升市场流动性和市场定价效率上起到积极作用，做市交易实力稳步提升。

资产托管业务着力拓展综合效益高的估值类产品，持续提升托管系统全流程自动化程度，提高托管专业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线托管产品 29,944 只，位列行业第二位；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135,736.9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677.41 亿元，增长 4.37%，其中信托和券商资管产品托管规模继续保持全行业第二位。报告期内实现托管中间业务收入 17.51 亿元，同比增长 22.80%。产品及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估值类产品规模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其中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规模 18,385.4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61%，位列股份制银行第一位。

3. 运营支持

运营管理工作在扎实做好业务支持保障和安全内控保障的基础上，推进智能化、自动化、集中化、扁平化、标准化、流程化、工厂化的精细化运营管理，为公司业务发展打牢中后台基础。提升运营中台支撑力，启动统一支付清算平台建设，强化对全集团产品创新及场景建设的基础支撑；持续推进厅堂智能化运营升级，智能机具“集中化、一体化、模块化”整合改造完成并进入全面推广，视频银行应用场景进一步扩展，柜面常用的400多个交易全面实现无纸化。深化运营后台精细化管理，报告期内智能客服分流率33.12%，较上年同比提升8.27个百分点；持续推进集中作业及新兴业务会计后台自动化建设，通过RPA流程机器人提升效率、降低风险。强化合规内控及业务连续性管理，

严格贯彻落实监管要求，牵头开展电信网络诈骗及跨境赌博风险防控、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等工作；建立完善多重备份机制，保障业务连续性；通过“啄木鸟”会计案件防控系统提升会计检辅人员工作效率及内控监督的覆盖面和精准度，深化运营合规体系建设、监督检查及日常监控，风险案件防控始终保持高压态势。

信息科技工作持续赋能集团业务发展，取得扎实成效。“连接一切”方面，F端加快构建金融机构财富云、资管云和交易云，截至报告期末，财富云已上线59家财富云代销机构，同业与金融市场统一门户注册开通同业门户投资交易客户2,328户。G端、B端上线兴业金服云平台，快速构建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开放式平台；持续推进海关深化合作，海关单一窗口平台累计签约客户突破3,000户；升级兴e招标、兴e函，实现7家市级资源交易中心上线；投产代理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项目，实现海关公务卡特色业务；上线教育云平台、医疗综合支付平台，强化总行级平台拓展场景生态圈。C端持续优化“手机银行”与“好兴动”，融入客户生活消费场景，截至报告期末，手机银行有效客户4,020.31万户，较期初增长320.25万户，“好兴动”注册用户2,330.65万户，较期初增长229.48万户。赋能“三张名片”方面，绿色银行领域持续迭代优化绿色金融2.0系统，积极推进与全国碳交易注册登记系统的系统对接工作；财富银行领域完成财富产品统一管理系统和兴银理财组合管理与分析评价系统上线，积极推进智慧账户项目、理财产品代理销售平台、代发交易平台、代发企业增值服务平台等建设；投资银行领域推动债券发行承销系统升级、企金资产证券化二期项目等。重点产品建设方面，上线企业移动金融平台整合项目，打造集团统一的企业级对公移动金融服务平台；有序推进企金客户综合价值分析与应用系统、巴塞尔协议III项目建设。2.5层数字人民币项目实现对公钱包开立与兑换，加快推进收单业务和个人钱包功能落地。

（三）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1. 概述

公司制订了业务运营与风险管理并重的发展战略，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了风险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将各类业务、各种客户承担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

洗钱风险等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操作执行层在风险管理上的具体职责，形成了明确、清晰、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中，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职责明确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共同致力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

2.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目标：建立并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信用风险管理专业化水平和精细化程度，优化信贷投向及客户结构，不断强化信贷业务全流程风险管控，实现风险和收益平衡，有效控制风险。

一是加大重点领域资产质量管控。积极根据经济形势变化以及外部监管要求，持续强化对地方政府融资业务、房地产业务、贷款资金流向等风险热点和重点领域的评估与排查力度。健全债券全生命周期风险预警机制、债券集中度管控及风险债券快速处置机制，增强债券信用风险主动预警和退出能力。二是提高授信政策针对性。公司紧密围绕“1234”战略，坚持风险与业务融合，积极引导信贷资源投向符合 ESG 相关要求、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高效率、市场前景良好等行业领域，大力推进绿金业务，调整绿色项目贷款审批权限、优化相关行业授信政策。跟进“内循环+双循环”新格局，发掘新兴产业领域业务机会，优化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光伏产业、5G 行业、集成电路等行业授信策略。三是推进智能风控体系建设。公司全面启动集团智能风控项目建设工作，在现有智能风控模块的基础上，扩展建立包括风险政策、风险标签、风险预警、风险监督在内的十大功能模块为主体的集团智能风控体系，加快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四是提高风险资产处置成效。积极落地对公单户和个人不良转让试点，加大不良资产证券化等投行化产品运用。与国内知名律所建立战略合作，加大不良资产处置法律支持力度，分层分类管理充分挖掘账销案存资产的清收价值，提升不良资产处置与经营质效。

3. 流动性风险管理

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一是防范流动性风险，确保支付需要；二是提高资金运用效率，保障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三是在可承受风险范围内追求银行利润和价值最大化，实现“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统一；四是通过资产负债管理手段，确保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平稳运行，流动性监管指标持续稳健达标。一是健全结算性存款发展的长效机制，持续结算性存款拓展。一方面，沿着产业链上下游，加快构建场景生态圈，围绕重点客群，加强重点结算产品营销，提升存款拓展效率；另一方面，持续推进“织网工程”建设，丰富支付场景，通过客户全生命周期经营，优化客户服务体验，提升存款沉淀率。二是根据市场利率走势，合理摆布主动负债品种与期限结构。在市场利率价格相对低位，加大中长期同业存单发行力度；顺利完成境外绿色金融债券发行，有效补充中期稳定资金来源，提升负债稳定性。三是加强流动性风险相关指标的日常工作，做好前瞻性管理，确保流动性风险可控和监管指标达标。

4.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包括交易账户利率风险、股票风险以及全部账户的汇率风险和商品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目标：一是建立并持续完善与风险管理战略相适应的、满足新资本协议达标要求和市场风险监管要求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二是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架构、政策、流程和方法；三是提升市场风险管理专业化水平，实现市场风险集中统一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相关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市场风险指标均维持在限额范围内，市场风险体系运行稳健。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围绕优化组织架构、丰富管理手段、强化系统建设方面，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一是加强风险因子识别和计量，持续完善市场风险限额指标，提高市场风险管控有效性。二是加强尾部风险防范，提升和加强压力测试在市场风险管控的作用。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是公司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

（1）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公司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通过不断完善风险指标限额体系进行管理，风险指标主要包括利率敏感性指标以及止损指标，通过年度业务授权书以及定期投资策略方案的方式下达执行。通过引进并不断优化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实现市场风险的系统硬控制，该系统可以实时地对利率产品进行市值重估和风险指标计算，并实现逐笔交易的流程控制。风险中台使用该系统对利率产品在逐笔交易维度以及整体账户维度的各类风险指标情况进行实时监控，确保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可控。同时，风险中台定期开展利率风险深

入分析，并对系统模型进行校验，以保证计量的准确性。

公司交易账户以人民币债券和利率互换为主，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积极开展基点价值管理、强化信用管控，使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处于合理水平。

(2) 汇率风险

公司交易账户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人民币做市商业综合头寸。风险管理措施以敞口管理为主。作为市场上活跃的人民币做市商成员，公司积极控制敞口限额，做市商综合头寸实行趋零管理，隔夜风险敞口较小。

公司银行账户汇率风险敞口主要来自外汇资本金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对于该部分因正常经营难以避免的由资产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敞口，公司通过阶段性向外汇管理局申请资本金结汇或者外汇利润结汇操作，保持非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的稳定。

公司密切关注汇率走势，结合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主动分析汇率变化影响，提出资产负债优化方案。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对利率趋势的判断，在公司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短期保持净利息收入持续稳定增长，长期保持经济价值持续稳定增长。

本公司秉承中性审慎的利率风险偏好原则，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和内部利率风险敞口结构的变化，结合利率市场化、利率曲线变化趋势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改革的影响，实行动态监测与前瞻性风险管理，并灵活调整利率风险主动管理策略。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境内外市场形势变化较大，一方面公司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经济形势变化，加强宏观分析研判，通过对市场利率走势进行深入分析和预测，灵活调整利率风险主动管理策略；另一方面灵活运用价格引导、久期管理、风险限额等管理工具，有效控制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把握流动性合理充裕机会，通过主动负债获取长期资金，适度控制债券投资久期。确保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水平整体稳定。各项表内外管理措施均按计划推进，利率风险水平控制在公司年度利率风险管控目标范围内，压力测试结果也显示公司各项指标均维持在限额和预警值内，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6. 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监管重点和操作风险变化趋势，优化操作风险管控手段，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从加强管理基础建设、提升风险管理技术、加强风险监测与报告等方面，扎实推进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努力提升公司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和有效性。一是持续关注疫情常态化防控时期的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在局部地区防控升级时及时介入、有效帮扶，确保重要业务流程的运营不受人员、物资、场地等因素影响。二是业务部门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报告期内完成信用卡授权及还款、对公结售汇及网银转账业务等演练工作。三是有序推进巴塞尔协议III操作风险计量改造工作，以提供更加科学有效的数据基础、统计方法及分析手段，支撑公司中期操作风险资本管理工作的合规开展。四是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工具运用。持续开展操作风险评估及监测，通过关键指标监测，强化风险预判；优化流程风险控制识别与评估，固化控制手段，检验风险监测成果；积极开展风险事件收集工作，分析事件成因，发现流程薄弱环节，优化指标设定，补齐管理短板，提高操作风险管控的准确性。

7. 合规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兴航程“法治体系建设年”活动，打造“法治兴业”，全面提升集团合规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合规文化建设。通过开展“一把手讲合规”、案例警示教育培训、合规下基层、合规大讲堂等方式，强化合规理念培育，全面提升集团全员合规经营意识。二是推进《民法典》等新法新规宣贯。强化《民法典》及系列司法解释等新法新规的宣贯与实施，完善外规内化工作机制。从集团业务开展、制度完善、合同管理、风险措施及系统优化等方面进行充分评估，提出应对策略，将法律服务深入到业务全生命周期，推动法律合规赋能。三是强化集团综合授权管理。健全完善集团综合授权管理制度，明确集团综合授权分类和授权流程、授权动态调整和转授权要求、授权检查监督与后评价，促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四是构建“智慧制度”体系。充分利用数据和信息技术，稳步推进制度智能化建设，提高制度获取的便捷性，强化系统硬控制稳步提升制度执行力。五是深入推进银保监会“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根据银保监会工作部署，在集团内印发活动方案，组织开展自查自纠工作，深化内控合规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8.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公司形成并不断完善以信息科技部、法律与合规部、审计部及其他相关部门组成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组织架构，充分运用各类管理工具，实现对信息科技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和报告，多措并举稳步提升风险管控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数据合规管理领域开展前瞻性研究，包括研究公司整体数据合规框架体系，在数据治理、信息安全等数据管理领域传统内涵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依法保障客户数据权利。

9. 声誉风险管理

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目标：主动管理和防范声誉风险，维护公司品牌声誉，提升市场形象和投资价值，最大程度减少声誉事件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

公司声誉风险管理遵循“分级管理、分工负责，实时监测、预防为主，快速响应、分类处置，守土有责、协同应对”的原则，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流程，构建声誉风险防控长效机制，提升声誉风险管理的能力和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宣贯落实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修订完善《兴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及考核评价方法，按照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四项原则建立健全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机制，扎实开展新闻宣传、舆情管理、信息披露、客户投诉管理各项工作，不断强化队伍建设、考核评价和培训演练，全面压实声誉风险管理的领导责任、主体责任和管理责任，推动集团各机构尤其是子公司及声誉风险管理薄弱分行进一步夯实声誉风险管理基础，提升舆情防控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积极开展声誉风险排查、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有效应对、防范和化解声誉风险，维护集团形象，同时强化声誉风险事件分析研判，全面检视声誉风险触发因素，深入推进问题整改，加强源头治理，促进管理提升、服务改进、流程优化、内控加强，并强化问责追责，从根本上落实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公司持续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客观展示公司业务特色与业绩动态，积极做好声誉资本积累。

10. 国别风险管理

公司国别风险管理目标：根据公司国际化进程的推进和业务规模的增长，建立和持

续完善公司国别风险管理体系，采用适当的国别风险计量方法、评估和评级体系，准确识别和评估公司业务活动涉及的国别风险，推动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国别风险存在于授信、国际资本市场业务、设立境外机构、代理行往来和由境外服务提供商提供的外包服务等经营活动中。公司根据风险程度将国别风险分为低国别风险、较低国别风险、中等国别风险、较高国别风险、高国别风险五个等级，在国家分类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跨境业务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等因素制定国别风险限额，并针对每个等级实施相应的分类管理，同时将国别风险作为客户授信管理的一项重要考量标准。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建设，坚守可持续发展的治理理念，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规范运作行使权力机构职责，董事会、监事会切实履行战略决策和监督职能，各专门委员会积极行使辅助决策监督职责，董事、监事加强履职能力建设，管理层认真贯彻董事会决议和落实反馈监事会监督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保障公司治理稳定运行；组织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审议和听取议题 23 项；组织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和 11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累计审议和听取议题 126 项；组织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和 3 次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累计审议和听取议题 34 项。公司各项事业持续稳健发展，全体股东和各相关者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会议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11 日

(三)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

(四) 出席情况：出席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1,047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757,970,25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41%。

(五) 主要议题：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发行减记型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7. 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中期资本管理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10. 关于给予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4. 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中期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18. 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六）表决情况：上述议案 6、7、13、14、15、16、19 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七）主要决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八）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网站（www.cib.com.cn）

（九）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2021 年 6 月 12 日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一）董事变动情况

1.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其中：连选连任董事陈逸超先生、林腾蛟先生、陶以平先生、陈锦光先生、陈信健先生、苏锡嘉先生、林华先生自当选之日起任职；新当选董事吕家进先生自 2021 年 7 月 26（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任职，李祝用先生、肖红先生、孙雄鹏先生、贲圣林先生、徐林先生自 2021 年 7 月 30 日（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任职；独立董事刘世平先生将继续履职至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符合监管规定时止。上述董事简历详见 2021 年 5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 2021年6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吕家进先生担任董事长，自2021年7月26日（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长任职资格之日）起任职。

3. 2021年6月29日，林华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6年，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函，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该辞职函将在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符合规定后生效。

（二）监事变动情况

1. 2021年6月10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召开会议，选举张国明先生、赖富荣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 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何旭东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Paul M. Theil先生、朱青先生、夏大慰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上述监事简历详见2021年6月12日、5月22日分别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6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续聘陶以平先生担任行长，续聘陈锦光先生、陈信健先生、孙雄鹏先生担任副行长，续聘陈信健先生担任第十届董事会秘书。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与环境相关的表现和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将其上升到战略管理层面。在不断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探索与实践的过程中，持续推进经营模式和风险管理模式的有效转型，建立健全绿色信贷政策与制度体系，修订《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子战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战略体系，融入信贷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授信管理以及重点项目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措施，规范数据统计标准，开发运用 IT 手段管理环境与社会风险，明确问责机制，多渠道提升内部能力建设。

公司持续完善赤道原则管理体系，提升全流程管控质效。根据赤道原则协会全新发布的《赤道原则（第四版）》以及实施指南，对公司赤道原则管理体系进行全面修订完善，包括修订制定《赤道原则项目管理办法》《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分类指引》《环境与社会风险专家评审规范》等制度以及配套示范工具、示范合同文本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为公司全面实施赤道原则奠定了完善的制度基础，并为分行在执行赤道原则过程中的组织架构、流程、方法及工具进行设计和指导。

公司持续关注自身环境与社会风险，提升绿色运营能力。密切关注全球气候变化，在内部推广绿色运营理念，建立各项制度努力降低能源、纸张、水等资源消耗，并对各类废旧电子设备进行回收。引导员工关注生态环境保护 and 参与减排行动，在日常工作中关注节能降排，从实际出发，从小事做起，从身边事做起，倡导“低碳办公”，为节能降耗工作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政策，制定《兴业银行关于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绘制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规划图”和“路线图”，谋划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七个“+”的业务策略。通过完善机制、产业推动、绿色信贷、科技赋能、产品创新、人才帮扶、公益帮扶等主要举措，持续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4,727.71亿元，较期初增加425.18亿元，增长9.88%；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219.87亿元，较期初增加59.24亿元，增长36.88%；金融精准帮扶贷款余额189.92亿

元，较期初增加23.24亿元，增长13.94%。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顶层战略设计，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建设，加强高管层消保工作指导和履职，强化金融产品或服务设计开发环节的审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深化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积极提升消费者教育宣传质效，注重关爱特殊群体，改善消费者服务体验，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公司荣获中国银保监会2021年“3·15”教育宣传周优秀组织单位荣誉称号；在福建省银行业协会组织的“画说”金融消费者8大权益漫画创作评选中获评优秀作品。报告期内，公司消费投诉数量共计24,367笔，平均每网点月投诉量为2.03笔，投诉率为0.023%，继续保持较低水平。消费者投诉业务类别主要涉及债务催收(13,248笔，占总量的54.37%)、信用卡业务(7,447笔，占总量的30.56%)、借记卡业务(1,519笔，占总量的6.23%)等领域。消费者投诉原因主要涉及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13,283笔，占总量的54.51%)，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4,794笔，占总量的19.67%)，因营销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3,243笔，占总量的13.31%)。投诉地区主要分布在长三角(1,586笔，占总量的6.51%)、珠三角(841笔，占总量的3.45%)等经济发达地区，以及福建(833笔，占总量的3.42%)、山东(692笔，占总量的2.84%)等省。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非公开发行 1,721,854,000 股 A 股股票, 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等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承诺如下: 福建省财政厅、中国烟草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 相关监管机关对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另有要求的, 从其规定。上述股东按照承诺履行限售义务, 相关股份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可上市流通。阳光控股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限售期结束后, 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股东按照承诺履行限售义务, 相关股份自 2020 年 4 月 7 日起上市流通, 但仍需遵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股份转让的规定。

(二)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期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议案》(详见 2018 年 5 月 26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计划未来三年内(2018-2020 年度), 在符合监管部门利润分配政策并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支付优先股股东股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 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含 20%)。在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当公司采用现金或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 现金分红方式在当年度利润分配中的比例不低于 40%。

(三)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就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可能导致投资者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制定了填补措施, 包括加强资本规划管理, 保持资本充足稳定; 提升资本使用效率, 合理配置资源; 加快推进转型创新, 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持续完善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回报机制等。同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就切实履行填补措施作出了承诺。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和 2018 年 5 月 26 日公告。

(四)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至 25 日期间

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并承诺所购股票自买入之日起锁定三年。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告。

（五）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期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计划未来三年内（2021-2023 年度），在符合监管部门利润分配政策并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支付优先股股息、支付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5%（含 25%）。在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当公司采用现金或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现金分红方式在当年度利润分配中的比例不低于 40%（含 40%）。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2 日公告。

（六）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就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导致投资者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制定了填补措施，包括加强资本规划管理，保持资本充足稳定；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合理配置资源；持续推动业务条线改革，拓展多元化盈利渠道；进一步完善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回报机制等。同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就切实履行填补措施作出了承诺。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和 2021 年 6 月 12 日公告。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其他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年报审计、半年报审阅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费用（包括各项代垫费用及税费等）合计为人民币 843 万元。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会为收回贷款或因客户纠纷等而产生法律诉讼和仲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未决诉讼和仲裁案件（含作为第三人的案件）共计 145 笔，涉及金额为 22.67 亿元。

五、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也没有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六、公司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龙岩市汇金集团系列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对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追加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30 亿元，其中：主体授信额度 25 亿元，非保本理财项下投资额度 5 亿元，有效期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上述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制度的相关规定，交易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参照商业惯例确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告。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给予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系列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给予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82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81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 亿元，有效期 2 年。上述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制度的相关规定，交易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参照商业惯例确定。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

司在本公司借款余额为 0，存款余额为 4.13 万元。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给予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给予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23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70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53 亿元，有效期 3 年。上述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制度的相关规定，交易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参照商业惯例确定。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告。

（四）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给予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给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796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540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56 亿元，有效期 3 年；同意给予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357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85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72 亿元，有效期 3 年。上述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制度的相关规定，交易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参照商业惯例确定。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和 2021 年 6 月 12 日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不含吸收关联自然人存款）为 1,423.14 万元。

具体关联交易数据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之“关联方”部分。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租赁、承包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托管、租赁、承包事项。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除批准经营范围内的正常金融担保业务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也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订立担保合同的情形。

（三）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合同纠纷。

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根据 2018 年财政部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会计政策，自 2021 年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编制和披露。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告。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变更”。

（二）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发行方案已获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2021 年 6 月 12 日和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告。

（三）发行美元中期票据：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决议，公司香港分行在 50 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在境外完成发行规模为 9.22 亿美元等值的美元和港币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为可再生能源、低碳和低排放运输的合格绿色资产提供融资和再融资。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告。

第七章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

单位：股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增减 数量	2021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8,940,200	5.58	-	1,158,940,200	5.58
1. 国家持股	430,463,500	2.07	-	430,463,500	2.07
2. 国有法人持股	728,476,700	3.51	-	728,476,700	3.51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4. 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615,250,551	94.42	-	19,615,250,551	94.42
1. 人民币普通股	19,615,250,551	94.42	-	19,615,250,551	94.42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 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20,774,190,751	100	-	20,774,190,751	1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 原因	解除限 售日期
福建省财政厅	430,463,500	-	-	430,463,500	非公开发 行锁定 定期承 诺	2022年 4月7日
中国烟草总公司	496,688,700	-	-	496,688,700		
中国烟草总公司 福建省公司	132,450,300	-	-	132,450,300		
中国烟草总公司 广东省公司	99,337,700	-	-	99,337,700		
合计	1,158,940,200	-	-	1,158,940,200	-	-

注：阳光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496,688,700 股，自 2020 年 4 月 7 日起上市流通，但仍需遵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股份转让的规定。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单位：户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285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福建省财政厅	-	3,902,131,806	18.78	430,463,500	-	国家机关
中国烟草总公司	-	1,110,226,200	5.34	496,688,700	-	国有法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948,000,000	4.56	-	-	国有法人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	801,639,977	3.86	-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3,772,229	782,888,048	3.77	-	-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0)	622,235,582	3.00	-	-	国有法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569,179,245	2.74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阳光控股有限公司	-	496,688,700	2.39	-	质押 243,377,463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	474,000,000	2.28	-	-	国有法人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41,504,000	2.13	-	-	国有法人

注：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2.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无回购专户；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

(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种类
福建省财政厅	3,471,668,306	16.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48,000,000	4.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801,639,977	3.86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2,888,048	3.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22,235,582	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烟草总公司	613,537,500	2.95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69,179,245	2.74	人民币普通股
阳光控股有限公司	496,688,700	2.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474,000,000	2.28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1,504,000	2.13	人民币普通股

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四）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福建省财政厅	430,463,500	2022年4月7日	430,463,500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0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中国烟草总公司	496,688,700		496,688,700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	132,450,300		132,450,300	
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	99,337,700		99,33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五）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1. 福建省财政厅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18.78%的股份，向公司提名董事，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2.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0.84%的股份、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91%的股份、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14%的股份，合并持股比例12.90%，向公司提名董事，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控股股东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3. 中国烟草总公司持有公司5.34%的股份、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3%的股份、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9%的股份、中国烟草总公司

福建省公司持有公司 0.64%的股份、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持有公司 0.48%的股份、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0.22%的股份，合并持股比例 9.90%，向公司提名董事，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和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六）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应披露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 阳光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9%的股份，林腾蛟持有公司股份 100 万股，合并持股比例为 2.40%，其中出质股份为 2.43 亿股，向公司提名董事，其控股股东为阳光龙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林腾蛟和吴洁。

2.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0.02%的股份、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0.57%的股份，合并持股比例 0.59%，向公司提名监事，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控股股东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林腾蛟	董事	1,000,000	1,000,000	-	-
陶以平	董事长	100,000	100,000	-	-
陈锦光	董事副行长	30,000	30,000	-	-
陈信健	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150,000	150,000	-	-
孙雄鹏	董事副行长	100,000	100,000	-	-
林 华	独立董事	16,700	16,700	-	-
赖富荣	监事	100,000	100,000	-	-
Paul M. Theil	外部监事	83,800	83,800	-	-
夏大慰	外部监事	10,000	10,000	-	-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第八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05	兴业优1	2014年12月3日	100	注1	130,000,000	2014年12月19日	130,000,000	无
360012	兴业优2	2015年6月17日	100	注2	130,000,000	2015年7月17日	130,000,000	无
360032	兴业优3	2019年4月3日	100	注3	300,000,000	2019年4月26日	300,000,000	无

注：1.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14年12月非公开发行1.3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6.00%；自2019年12月8日起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调整为5.55%。

2. 公司于2015年6月非公开发行第二期优先股，发行数量为1.3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5.40%；自2020年6月24日起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调整为4.63%。

3. 公司于2019年4月非公开发行第三期优先股，发行数量为3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4.90%。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8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	88,734,000	15.85	境内优先股	-	其他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65,874,000	11.76	境内优先股	-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44,643,400	7.97	境内优先股	-	其他
博时基金—民生银行量化1期资产管理计划	-	28,003,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	21,254,000	3.80	境内优先股	-	其他

中金公司—农业银行—中金公司农银瑞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5,092,800	2.70	境内优先股	-	其他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	15,000,000	2.68	境内优先股	-	国有法人
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	-	15,000,000	2.68	境内优先股	-	国有法人
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5,000,000	2.68	境内优先股	-	国有法人
福建省财政厅	-	14,000,000	2.50	境内优先股	-	国家机关

注：1. 公司已发行优先股均为无限售条件优先股。上述股东同时持有兴业优1、兴业优2、兴业优3优先股的，按合并列示。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存在关联关系。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 福建省财政厅期末持有公司普通股3,902,131,806股。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普通股股东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并持有公司普通股2,055,937,778股。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优先股回购、转换为普通股或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四、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会计准则相关要求，以及公司已发行的优先股主要条款，公司已发行的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公司已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五、关于强制转股价格的调整

优先股的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通过优先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兴业优1”“兴业优2”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人民币9.86元/股，“兴业优3”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人民币16.50元/股)。在董事会决议日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公司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和配

股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按照既定公式进行累积调整。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721,854,000 股 A 股股票，并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等事宜。根据 2014 年《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募集说明书》、2015 年《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中“兴业优 1”“兴业优 2”的强制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进行计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公司发行的“兴业优 1”“兴业优 2”强制转股价格由 9.86 元/股调整为 9.80 元/股。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告。

第九章 财务报告

本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但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详见附件。

第十章 附件

- 一、审阅报告
- 二、中期财务报告
- 三、财务报表附注

董事长：吕家进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
(A 股报告)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101208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行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思杰

中国 北京

吴钟鸣

2021 年 8 月 26 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396,206	411,147	396,197	411,13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33,000	95,207	123,613	86,490
贵金属		1,222	4,947	1,222	4,947
拆出资金	3	330,232	191,939	340,409	206,148
衍生金融资产	4	30,678	59,396	30,677	59,3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6,252	123,350	95,183	116,9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4,092,486	3,867,321	4,051,931	3,834,605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909,736	823,927	852,074	773,552
债权投资	7.2	1,477,754	1,550,131	1,463,273	1,535,542
其他债权投资	7.3	392,032	516,368	391,290	514,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	3,166	2,388	3,086	2,308
应收融资租赁款	8	100,843	100,616	-	-
长期股权投资	9	3,689	3,549	23,916	23,776
固定资产		25,866	26,414	20,100	20,471
在建工程		2,604	1,935	2,601	1,931
使用权资产		9,041	不适用	8,827	不适用
无形资产		729	712	651	652
商誉	10	532	53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50,784	45,513	47,491	42,348
其他资产	12	52,331	68,608	39,831	56,101
资产总计		8,109,183	7,894,000	7,892,372	7,691,2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1,025	290,398	281,025	290,3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	1,463,375	1,487,079	1,470,912	1,495,587
拆入资金	14	158,432	180,171	52,190	71,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	31,502	16,062	30,530	14,721
衍生金融负债	4	32,413	61,513	32,412	61,5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	211,110	123,567	191,883	111,630
吸收存款	17	4,204,285	4,084,242	4,205,878	4,085,300
应付职工薪酬	18	19,171	20,204	17,001	17,790
应交税费	19	11,422	12,304	10,557	11,018
预计负债	20	4,875	5,397	4,873	5,397
应付债券	21	989,995	947,393	953,554	916,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68	74	-	-
租赁负债		8,993	不适用	8,394	不适用
其他负债	22	44,987	40,793	23,801	18,956
负债合计		7,461,653	7,269,197	7,283,010	7,100,3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股东权益					
股本	23	20,774	20,774	20,774	20,774
其他权益工具	24	85,802	85,802	85,802	85,802
其中：优先股		55,842	55,842	55,842	55,842
永续债		29,960	29,960	29,960	29,960
资本公积	25	74,914	74,914	75,260	75,260
其他综合收益	37	1,011	(749)	1,011	(751)
盈余公积	26	10,684	10,684	10,684	10,684
一般风险准备	27	87,839	87,535	83,382	83,382
未分配利润	28	356,932	336,626	332,449	315,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37,956	615,586	609,362	590,950
少数股东权益		9,574	9,217	-	-
股东权益合计		647,530	624,803	609,362	590,95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109,183	7,894,000	7,892,372	7,691,260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吕家进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陶以平

行长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08,955	100,017	98,631	92,840
利息净收入	29	71,910	67,507	66,305	62,406
利息收入	29	154,310	149,328	146,021	141,951
利息支出	29	(82,400)	(81,821)	(79,716)	(79,5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	21,919	17,694	17,820	15,72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	24,289	19,603	21,737	17,5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	(2,370)	(1,909)	(3,917)	(1,801)
投资收益	31	8,939	17,701	9,267	17,63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40	146	140	1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672	410	672	40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32	5,464	(3,444)	4,790	(3,285)
汇兑收益		306	231	312	223
资产处置损失		(15)	-	(15)	-
其他收益		125	119	36	43
其他业务收入		307	209	116	92
二、营业支出		(62,621)	(63,636)	(58,415)	(59,741)
税金及附加	33	(1,077)	(1,047)	(982)	(959)
业务及管理费	34	(23,247)	(21,026)	(21,259)	(18,913)
信用减值损失	35	(37,877)	(41,191)	(35,904)	(39,58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77)	(4)	(77)
其他业务成本		(416)	(295)	(266)	(211)
三、营业利润		46,334	36,381	40,216	33,099
加：营业外收入		130	106	94	83
减：营业外支出		(67)	(82)	(56)	(77)
四、利润总额		46,397	36,405	40,254	33,105
减：所得税费用	36	(5,759)	(3,435)	(4,102)	(2,559)
五、净利润		40,638	32,970	36,152	30,5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续)		40,638	32,970	36,152	30,54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638	32,970	36,152	30,54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0,112	32,590	36,152	30,546
2.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526	38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	1,760	(2,077)	1,762	(2,0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0	(2,080)	1,762	(2,091)
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64	(3,112)	2,027	(3,095)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73)	1,111	(837)	1,088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	5	-	-
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63	(8)	363	(8)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209	(76)	209	(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额		-	3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u>42,398</u>	<u>30,893</u>	<u>37,914</u>	<u>28,45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总额		41,872	30,510	37,914	28,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6	383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附注六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八、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38	1.79	1.45		
稀释每股收益	38	1.79	1.45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吕家进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陶以平

行长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附注六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114,682	489,837	114,250	485,62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				
净减少额	-	34,865	-	34,479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增加额	65,785	-	61,153	-
应收融资租赁净减少额	-	13,115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0,545	132,636	141,041	122,8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9	4,712	4,468	4,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331	675,165	320,912	647,24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250,314	353,102	240,025	352,02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627	-	4,450	-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减少额	-	111,475	-	109,42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120,759	48,806	115,824	43,721
应收融资租赁净增加额	1,189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2,200	26,700	12,200	26,7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45,336	49,771	38,190	43,1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3,415	64,650	63,122	63,3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现金	15,944	13,656	14,423	12,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65	17,168	19,757	15,4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2	18,836	15,065	18,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671	704,164	523,056	684,515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218,340)	(28,999)	(202,144)	(37,2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7,316	1,357,612	1,750,530	1,344,3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39	60,632	49,216	59,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66	98	82	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07,621</u>	<u>1,418,342</u>	<u>1,799,828</u>	<u>1,403,702</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1,101	1,395,570	1,535,495	1,380,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7	6,927	1,633	1,2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43,608</u>	<u>1,402,497</u>	<u>1,537,128</u>	<u>1,382,216</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64,013</u>	<u>15,845</u>	<u>262,700</u>	<u>21,486</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85,594	463,010	476,695	459,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85,594</u>	<u>463,010</u>	<u>476,695</u>	<u>459,66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2,553	472,967	438,868	470,2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35,110	11,575	34,569	10,9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 的股利	65	-	1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77,663</u>	<u>484,554</u>	<u>473,437</u>	<u>481,195</u>
筹资活动产生 (使用) 的现金流量 净额	<u>7,931</u>	<u>(21,544)</u>	<u>3,258</u>	<u>(21,53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2021 年 未经审计	2020 年 未经审计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5)	1,081	(1,054)	1,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9	52,549	(33,617)	62,760	(36,2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795	731,730	933,105	775,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1,009,344	698,113	995,865	739,429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吕家进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陶以平

行长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经审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774	85,802	74,914	(749)	10,684	87,535	336,626	9,217	624,80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40,112	526	40,6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	1,760	-	-	-	-	1,760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	-	-	1,760	-	-	40,112	526	42,398
(三) 利润分配		-	-	-	-	-	304	(19,806)	(169)	(19,671)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	-	-	-	-	304	(304)	-	-
2. 普通股股利分配	28	-	-	-	-	-	-	(16,661)	(65)	(16,726)
3. 优先股股息分配	28	-	-	-	-	-	-	(2,841)	-	(2,841)
4.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	(104)	(104)
三、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774	85,802	74,914	1,011	10,684	87,839	356,932	9,574	647,5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经审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774	55,842	74,914	3,232	10,684	78,525	297,389	8,292	549,65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2,590	380	32,97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	(2,080)	-	-	-	3	(2,077)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	-	-	(2,080)	-	-	32,590	383	30,89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0)	(10)
1.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化		-	-	-	-	-	-	-	(10)	(10)
(四) 利润分配		-	-	-	-	-	60	(18,439)	(114)	(18,493)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	-	-	-	-	60	(60)	-	-
2. 普通股股利分配	28	-	-	-	-	-	-	(15,830)	(10)	(15,840)
3. 优先股股息分配	28	-	-	-	-	-	-	(2,549)	-	(2,549)
4.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	(104)	(104)
三、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774	55,842	74,914	1,152	10,684	78,585	311,540	8,551	562,0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经审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年7月1日余额		20,774	55,842	74,914	1,152	10,684	78,585	311,540	8,551	562,04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4,036	675	34,71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	(1,901)	-	-	-	(9)	(1,91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901)	-	-	34,036	666	32,801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60	-	-	-	-	-	-	29,9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60	-	-	-	-	-	-	29,960
(四) 利润分配		-	-	-	-	-	8,950	(8,950)	-	-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	-	-	-	-	8,950	(8,950)	-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85,802	74,914	(749)	10,684	87,535	336,626	9,217	624,803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吕家进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陶以平

行长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774	85,802	75,260	(751)	10,684	83,382	315,799	590,95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6,152	36,15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	1,762	-	-	-	1,762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	-	-	1,762	-	-	36,152	37,91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9,502)	(19,502)
1. 普通股股利分配	28	-	-	-	-	-	-	(16,661)	(16,661)
2. 优先股股息分配	28	-	-	-	-	-	-	(2,841)	(2,841)
三、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774	85,802	75,260	1,011	10,684	83,382	332,449	609,3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附注六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774	55,842	75,260	3,192	10,684	74,829	281,875	522,45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0,546	30,54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	(2,091)	-	-	-	(2,091)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	-	-	(2,091)	-	-	30,546	28,455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8,379)	(18,379)
1. 普通股股利分配	28	-	-	-	-	-	-	(15,830)	(15,830)
2. 优先股股息分配	28	-	-	-	-	-	-	(2,549)	(2,549)
三、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774	55,842	75,260	1,101	10,684	74,829	294,042	532,5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0年7月1日余额		20,774	55,842	75,260	1,101	10,684	74,829	294,042	532,53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0,310	30,3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	(1,852)	-	-	-	(1,85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852)	-	-	30,310	28,458
(三) 股东投入资本		-	29,960	-	-	-	-	-	29,9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	29,960	-	-	-	-	-	29,960
(四) 利润分配		-	-	-	-	-	8,553	(8,553)	-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	-	-	-	-	8,553	(8,553)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774	85,802	75,260	(751)	10,684	83,382	315,799	590,950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吕家进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陶以平

行长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赖富荣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行”或“本银行”)前身为福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国函[1988]58号文件《国务院关于福建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外向型经济发展请示的批复》,于1988年7月2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以银复[1988]347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银行于2007年2月5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股票代码为601166。

本银行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013H135010001;持有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158142711F;注册地址为中国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号;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本银行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年度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资产托管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以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银行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金融租赁业务;信托业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消费金融业务;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金融数据处理;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和运营服务、系统集成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参与省内金融机构不良资产的批量收购、转让和处置业务、收购、转让和处置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二 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或“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本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银行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银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变更

本集团于本中期财务报表期间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相关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财会[2018]35 号) (“新租赁准则”)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及《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解释第 14 号”)

1. 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新租赁准则引入了要求承租人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租赁的单一会计模型。因此,在作为承租人时,本集团就使用标的资产的权利确认使用权资产,同时就其支付租赁付款额的义务确认租赁负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仍与之前的会计政策相似。在新租赁准则下,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企业可以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因此, 本集团自 2021 年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编制和披露, 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据。有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披露如下:

租赁的定义

之前,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原租赁准则确定一项协议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现在, 本集团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租赁定义评估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根据新租赁准则, 如合同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在向新租赁准则过渡时, 本集团选择采用简便实务操作方法, 沿用原准则对交易是否属于租赁所做的评估。本集团仅对之前被识别为租赁的合同应用新租赁准则。对于之前按照原租赁准则没有确认为租赁的合同, 本集团不进行重新评估。因此, 本集团仅对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或之后订立或变更的合同应用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定义。对于含有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 本集团选择不拆分非租赁组成部分, 而是将租赁组成部分和非租赁组成部分作为一项单一的租赁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用多项资产, 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工具、设备和其他办公设备。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之前根据租赁是否实质转移了与标的资产所有权相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根据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不再区分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本集团将所有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且初始确认时价值大于人民币 4 万元的租赁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 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部分低价值资产的租赁, 以及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将该类租赁相关的租赁付款额确认为费用。

重要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初始以成本计量, 之后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计量, 并根据租赁负债的某些重新计量进行调整。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 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 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租赁负债初始以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计量, 本集团使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初始确认后, 租赁负债随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而增加, 随租赁付款额的支付而减少。在由于指数或比率的变动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变动, 担保余值下预计承租人应支付的金额发生变动, 或 (适当时) 关于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会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续租选择权, 或合理确定不会行使终止选择权的评估发生变动等情况下, 应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本集团的租赁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本集团运用判断来确定部分本集团为承租人且合同包括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会行使上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关系到租赁期的确定, 而租赁期会对租赁负债以及使用权资产的确认金额产生重大影响。

新租赁准则过渡的影响

在向新租赁准则过渡时, 本集团选择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首次执行日, 本集团的总资产和总负债分别增加人民币 87.9 亿元, 其中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分别为人民币 94.32 亿元和人民币 92.25 亿元, 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分别减少人民币 6.42 亿元和人民币 4.35 亿元, 对期初留存收益影响金额为 0。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 本集团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本集团各机构采用其类似经济环境下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 与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而必须支付的利率作为增量借款利率。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经营租赁承担	11,081	10,684
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	10,091	9,868
减: 简化处理 - 低价值租赁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后 12 个月内将完成的短期租赁	(1,280)	(1,28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确认的融资租赁负债	414	-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9,225	8,588

2. 财会 [2020] 10 号及财会 [2021] 9 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 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 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结合财会 [2021] 9 号的规定, 该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为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未选择采用该规定的简化方法, 因此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解释第 14 号

解释第 14 号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 (“施行日”) 起施行。

(i)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解释第 14 号明确了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的特征和条件, 规定了社会资本方对 PPP 项目合同的具体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 [2008] 11 号) 中关于 “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 (BOT) 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 的内容同时废止。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规定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有关金融工具和租赁负债的修改的相关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本集团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进行追溯调整, 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合并范围

1.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直接 (%)	间接 (%)	直接 (%)	间接 (%)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金融租赁	9,000	100	-	100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福州	信托业务	10,000	73	-	73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基金业务	1,200	90	-	90	-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泉州	消费金融	1,900	66	-	66	-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理财业务	5,000	100	-	100	-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¹⁾	上海	资产管理	3,400	-	100	-	100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¹⁾	福州	资产管理	1,950	-	100	-	100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¹⁾	宁波	期货经纪	500	-	100	-	100

(1) 该等公司系本银行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六、41

3.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境外经营主体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美元、日元、欧元、港币、英镑对人民币汇率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中间价确定。美元、日元、欧元、港币、英镑以外的其他货币对人民币的汇率，根据美元对人民币的基准汇率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提供的美元对其他主要外币的汇率进行套算，按照套算后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108	4,956	5,108	4,95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355,559	350,307	355,550	350,30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35,037	55,289	35,037	55,285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345	423	345	423
应计利息		157	172	157	172
		<u>396,206</u>	<u>411,147</u>	<u>396,197</u>	<u>411,138</u>

- (1) 本集团按人行或当地监管机构相应规定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该款项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本银行境内机构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 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 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系指本银行吸收的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2021年6月30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9% (2020年12月31日: 9%), 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7% (2020年12月31日: 5%)。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本集团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香港分行的法定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 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指本银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 包括本银行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金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对境内机构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94,513	44,227	85,376	35,681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263	5,114	12,012	4,943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26,291	45,923	26,291	45,923
存放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0	85	100	85
应计利息	374	195	335	185
小计	133,541	95,544	124,114	86,817
减：减值准备	(541)	(337)	(501)	(327)
净值	133,000	95,207	123,613	86,490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5,676	12,957	15,676	11,458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53,744	139,264	263,836	154,861
拆放境外同业	58,565	39,678	58,565	39,678
拆放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2,912	-	2,912	-
应计利息	575	671	660	782
小计	331,472	192,570	341,649	206,779
减：减值准备	(1,240)	(631)	(1,240)	(631)
净值	330,232	191,939	340,409	206,148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及信用等级或指数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是衍生金融工具对应的基础资产或参考率的价值, 是衡量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的基础, 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的一个指标,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等参考标的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816,813	18,461	(18,395)
利率衍生工具	4,987,870	11,769	(12,316)
贵金属衍生工具	35,949	305	(1,385)
信用衍生工具及其他	13,043	143	(317)
合计		30,678	(32,413)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958,034	41,037	(42,424)
利率衍生工具	5,032,016	17,478	(17,764)
贵金属衍生工具	40,563	705	(903)
信用衍生工具及其他	13,619	176	(422)
合计		59,396	(61,513)

本银行

	2021年6月30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816,813	18,461	(18,395)
利率衍生工具	4,987,870	11,769	(12,316)
贵金属衍生工具	35,949	305	(1,385)
信用衍生工具及其他	12,895	142	(316)
合计		30,677	(32,412)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956,788	41,029	(42,416)
利率衍生工具	5,032,016	17,477	(17,764)
贵金属衍生工具	40,563	705	(903)
信用衍生工具及其他	13,619	176	(422)
合计		59,387	(61,505)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和市场价格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和交易现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金融资产的利率风险以利率互换作为套期工具, 对交易现货的价格风险以期货合约作为套期工具。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团及本银行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本集团

注	2021年6月30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22,990	14	(260)
商品衍生工具 — 期货合约 (i)	84	-	-
		14	(260)
合计			
		14	(260)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14,963	-	(328)
		-	(328)

- (i)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利用商品衍生工具对持有的交易现货的市场价格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上述商品衍生工具实行每日无负债结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为0。

本银行

	2021年6月30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22,990	14	(260)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14,963	-	(328)

以下通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反映套期活动在本期间的有效性：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公允价值套期净收益(损失)：				
套期工具	157	(245)	158	(245)
被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161)	236	(162)	236
	(4)	(9)	(4)	(9)

本集团及本银行在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风险敞口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项目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23,323	-	173	-	其他债权投资 存放同业及其他
其他	88	-	1	-	金融机构款项
合计	23,411	-	174	-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项目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15,356	-	335	-	其他债权投资

本银行

	2021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项目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23,323	-	173	-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项目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15,356	-	335	-	其他债权投资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	97,136	124,148	96,067	117,743
应计利息	55	182	55	181
小计	97,191	124,330	96,122	117,924
减：减值准备	(939)	(980)	(939)	(979)
合计	96,252	123,350	95,183	116,945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以摊余成本计量：</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	1,091,301	1,053,059	1,091,301	1,053,059
个人信用卡	418,293	409,826	418,293	409,826
其他	269,703	251,586	220,080	210,661
小计	1,779,297	1,714,471	1,729,674	1,673,546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2,246,883	2,042,136	2,253,048	2,048,156
小计	2,246,883	2,042,136	2,253,048	2,048,15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123,637)	(108,068)	(120,272)	(105,4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902,543	3,648,539	3,862,450	3,616,220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176,129	207,703	176,129	207,703
小计	176,129	207,703	176,129	207,703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3,736	1,364	3,736	1,364
小计	3,736	1,364	3,736	1,364
应计利息	10,078	9,715	9,616	9,318
净额	4,092,486	3,867,321	4,051,931	3,834,60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金额均为人民币 4.94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93 亿元)。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制造业	397,962	9.47	373,532	9.43	397,962	9.57	373,532	9.5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7,745	9.22	356,050	8.98	387,887	9.32	356,201	9.06
批发和零售业	284,038	6.75	250,564	6.32	284,038	6.82	250,564	6.37
房地产业	364,578	8.67	317,522	8.01	364,578	8.76	317,522	8.0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7,499	5.88	231,766	5.84	247,499	5.95	231,766	5.90
建筑业	153,299	3.64	134,205	3.38	153,299	3.68	134,205	3.4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6,142	3.24	121,472	3.06	136,142	3.27	121,472	3.0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2,352	2.43	87,242	2.20	102,352	2.46	87,242	2.22
采矿业	71,662	1.70	58,636	1.48	71,214	1.71	58,189	1.48
金融业	22,823	0.54	32,658	0.82	29,294	0.70	38,974	0.99
其他对公行业	82,519	1.97	79,853	2.01	82,519	1.98	79,853	2.03
小计	2,250,619	53.51	2,043,500	51.53	2,256,784	54.22	2,049,520	52.14
票据贴现	176,129	4.19	207,703	5.24	176,129	4.23	207,703	5.28
个人贷款	1,779,297	42.30	1,714,471	43.23	1,729,674	41.55	1,673,546	42.5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045	100.00	3,965,674	100.00	4,162,587	100.00	3,930,769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3,637)		(108,068)		(120,272)		(105,48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4,082,408		3,857,606		4,042,315		3,825,287	

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机构地域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总行(注1)	419,561	9.97	422,941	10.67	419,561	10.08	422,941	10.76
福建	437,270	10.40	410,418	10.35	435,976	10.47	410,253	10.44
北京	208,473	4.96	212,119	5.35	207,667	4.99	211,234	5.37
上海	191,918	4.56	178,025	4.49	181,326	4.36	169,944	4.32
广东	522,372	12.42	483,612	12.19	518,813	12.46	480,588	12.23
浙江	373,384	8.88	339,335	8.56	371,057	8.91	337,533	8.59
江苏	430,949	10.25	406,890	10.26	425,331	10.22	402,388	10.24
其他(注2)	1,622,118	38.56	1,512,334	38.13	1,602,856	38.51	1,495,888	38.0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045	100.00	3,965,674	100.00	4,162,587	100.00	3,930,769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3,637)		(108,068)		(120,272)		(105,48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4,082,408		3,857,606		4,042,315		3,825,287	

注1: 总行包括信用卡中心和同业金融部。

注2: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银行共有45家一级分行,除上述单列的一级分行外,剩余均包含在“其他”之中。本银行子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其机构所属地域分别进行列报。

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137,937	1,054,966	1,094,927	1,020,509
保证贷款	887,384	812,622	887,384	812,622
附担保物贷款	2,004,595	1,890,383	2,004,147	1,889,935
- 抵押贷款	1,667,283	1,573,352	1,666,835	1,572,904
- 质押贷款	337,312	317,031	337,312	317,031
贴现	176,129	207,703	176,129	207,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206,045	3,965,674	4,162,587	3,930,76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3,637)	(108,068)	(120,272)	(105,48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4,082,408	3,857,606	4,042,315	3,825,287

6.5 逾期贷款 (未含应计利息) 总额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527	8,550	1,287	243	18,607	8,395	7,940	806	138	17,279
保证贷款	3,715	4,830	5,301	907	14,753	3,695	6,035	3,277	697	13,704
附担保物贷款	10,666	7,791	7,532	829	26,818	7,626	5,786	7,487	437	21,336
其中：抵押贷款	9,629	7,122	7,022	791	24,564	7,588	5,500	7,026	397	20,511
质押贷款	1,037	669	510	38	2,254	38	286	461	40	825
合计	22,908	21,171	14,120	1,979	60,178	19,716	19,761	11,570	1,272	52,319

本银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915	7,695	1,275	243	17,128	7,836	7,181	805	138	15,960
保证贷款	3,715	4,830	5,301	907	14,753	3,695	6,035	3,277	697	13,704
附担保物贷款	10,665	7,791	7,085	829	26,370	7,626	5,786	7,039	437	20,888
其中：抵押贷款	9,628	7,122	6,575	791	24,116	7,588	5,500	6,578	397	20,063
质押贷款	1,037	669	510	38	2,254	38	286	461	40	825
合计	22,295	20,316	13,661	1,979	58,251	19,157	19,002	11,121	1,272	50,552

已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6.6 贷款损失准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6.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68,662	7,485	31,921	108,068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011	(627)	(3,384)	-
- 转移至阶段二	(862)	1,136	(274)	-
- 转移至阶段三	(388)	(1,322)	1,710	-
本期计提	9,682	2,724	11,913	24,319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2,475)	(12,475)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401	4,401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676)	(676)
2021年6月30日	<u>81,105</u>	<u>9,396</u>	<u>33,136</u>	<u>123,637</u>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57,044	11,150	36,659	104,85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419	(1,994)	(2,425)	-
- 转移至阶段二	(355)	605	(250)	-
- 转移至阶段三	(419)	(1,277)	1,696	-
本年计提(转回)	7,973	(999)	42,381	49,35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2,067)	(52,067)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967	7,967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2,040)	(2,040)
2020年12月31日	<u>68,662</u>	<u>7,485</u>	<u>31,921</u>	<u>108,068</u>

本银行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67,566	7,238	30,678	105,48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3,985	(617)	(3,368)	-
- 转移至阶段二	(850)	980	(130)	-
- 转移至阶段三	(372)	(1,178)	1,550	-
本期计提	8,855	2,783	11,218	22,856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1,695)	(11,695)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277	4,277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648)	(648)
2021年6月30日	<u>79,184</u>	<u>9,206</u>	<u>31,882</u>	<u>120,272</u>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56,070	11,051	35,908	103,029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4,417	(1,994)	(2,423)	-
- 转移至阶段二	(339)	588	(249)	-
- 转移至阶段三	(376)	(1,273)	1,649	-
本年计提(转回)	7,794	(1,134)	40,313	46,97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0,232)	(50,232)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752	7,752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2,040)	(2,040)
2020年12月31日	<u>67,566</u>	<u>7,238</u>	<u>30,678</u>	<u>105,482</u>

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576	-	17	59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本期(转回)计提	(86)	4	(17)	(99)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	-
2021年6月30日	490	4	-	494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700	16	12	728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本年(转回)计提	(124)	(16)	5	(13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	-	-	-
2020年12月31日	576	-	17	593

7. 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909,736	823,927	852,074	773,552
债权投资	7.2	1,477,754	1,550,131	1,463,273	1,535,542
其他债权投资	7.3	392,032	516,368	391,290	514,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	3,166	2,388	3,086	2,308
合计		<u>2,782,688</u>	<u>2,892,814</u>	<u>2,709,723</u>	<u>2,826,321</u>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投资：				
政府债券	50,704	51,676	49,260	50,436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26,435	10,797	15,458	7,2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4,259	9,259	3,145	2,673
同业存单	890	1,732	445	298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90,940	93,319	46,576	52,173
基金投资	624,702	548,723	671,708	588,034
小计	<u>807,930</u>	<u>715,506</u>	<u>786,592</u>	<u>700,89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投资 (准则要求)：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52	2,802	352	2,802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403	3,339	1,918	3,267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67,404	76,219	57,298	65,625
理财产品	7,319	2,210	5,002	-
股权投资	13,337	12,839	912	967
基金投资	2,486	2,214	-	-
其他投资	8,505	8,798	-	-
小计	<u>101,806</u>	<u>108,421</u>	<u>65,482</u>	<u>72,661</u>
合计	<u>909,736</u>	<u>823,927</u>	<u>852,074</u>	<u>773,552</u>

7.2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695,251	705,846	690,272	702,498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2,070	2,090	2,070	2,09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4,238	59,549	24,238	59,609
同业存单	13,827	16,646	13,827	16,646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91,344	100,017	91,179	99,617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681,706	681,928	671,093	670,381
应计利息	14,359	15,557	14,092	15,318
小计	1,522,795	1,581,633	1,506,771	1,566,159
减：减值准备 (1)	(45,041)	(31,502)	(43,498)	(30,617)
净额	1,477,754	1,550,131	1,463,273	1,535,542

(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14,162	3,420	13,920	31,50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215	(160)	(55)	-
- 转移至阶段二	(120)	120	-	-
- 转移至阶段三	(2)	(1,524)	1,526	-
本期(转回)计提	(858)	427	13,701	13,270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00)	(2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68	-	401	469
2021年6月30日	13,465	2,283	29,293	45,041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8,892	2,936	12,281	24,109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61	(161)	-	-
- 转移至阶段二	(64)	64	-	-
- 转移至阶段三	(100)	(1,051)	1,151	-
本年计提	5,500	1,632	12,754	19,88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2,730)	(12,730)
汇率变动及其他	(227)	-	464	237
	14,162	3,420	13,920	31,502
2020年12月31日	14,162	3,420	13,920	31,502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14,151	3,081	13,385	30,617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85	(30)	(55)	-
- 转移至阶段二	(121)	121	-	-
- 转移至阶段三	(2)	(1,353)	1,355	-
本期(转回)计提	(861)	420	13,110	12,669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00)	(2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68	-	344	412
	68	-	344	412
2021年6月30日	13,320	2,239	27,939	43,498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8,860	2,805	11,340	23,005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61	(161)	-	-
- 转移至阶段二	(64)	64	-	-
- 转移至阶段三	(100)	(1,051)	1,151	-
本年计提	5,521	1,424	12,149	19,094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1,719)	(11,719)
汇率变动及其他	(227)	-	464	237
2020年12月31日	<u>14,151</u>	<u>3,081</u>	<u>13,385</u>	<u>30,617</u>

7.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政府债券	158,922	208,107	158,414	208,107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7,976	10,624	7,976	10,6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8,183	25,526	18,524	25,536
同业存单	10,075	42,097	10,075	42,097
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186,372	219,462	186,799	219,992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6,660	5,216	5,643	3,221
应计利息	3,844	5,336	3,859	5,342
合计	<u>392,032</u>	<u>516,368</u>	<u>391,290</u>	<u>514,919</u>

(1) 公允价值变动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成本	396,405	523,280	395,525	521,625
公允价值	392,032	516,368	391,290	514,91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546)	(7,247)	(4,408)	(7,041)
累计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i)	<u>173</u>	<u>335</u>	<u>173</u>	<u>335</u>

(i) 本行利用利率互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利率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该部分被套期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593	591	2,904	4,088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84	(2)	(82)	-
- 转移至阶段二	(31)	31	-	-
本期(转回)计提	(40)	447	(1,178)	(771)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300)	(3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14)	-	-	(14)
2021年6月30日	<u>592</u>	<u>1,067</u>	<u>1,344</u>	<u>3,003</u>

	本集团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703	74	1,205	1,982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1	(1)	-	-
-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 转移至阶段三	(2)	-	2	-
本年(转回)计提	(11)	517	1,977	2,48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80)	(280)
汇率变动及其他	(97)	-	-	(97)
	593	591	2,904	4,088
2020年12月31日	593	591	2,904	4,088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590	580	2,724	3,894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2	(2)	-	-
- 转移至阶段二	(30)	30	-	-
本期(转回)计提	(50)	450	(1,103)	(703)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300)	(3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14)	-	-	(14)
	498	1,058	1,321	2,877
2021年6月30日	498	1,058	1,321	2,877

	本银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669	64	1,124	1,857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本年计提	19	515	1,884	2,41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84)	(284)
汇率变动及其他	(97)	-	-	(97)
	590	580	2,724	3,894
2020年12月31日	590	580	2,724	3,894

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股权投资	3,166	2,388	3,086	2,308
	3,166	2,388	3,086	2,308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于2021年6月30日, 该类权益投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1.66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23.88亿元)。本集团于本期对该类权益投资确认的股利收入为0(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人民币69.4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初始确认成本	3,172	2,673	3,092	2,593
公允价值	3,166	2,388	3,086	2,30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	(285)	(6)	(285)
	(6)	(285)	(6)	(285)

8.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按性质列示如下：

	注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6,831	116,719
减：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u>(10,773)</u>	<u>(10,846)</u>
应收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06,058	105,873
减：减值准备	8.1	<u>(5,215)</u>	<u>(5,257)</u>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u><u>100,843</u></u>	<u><u>100,616</u></u>

应收融资租赁款如下：

	注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44,216	43,412
1到2年		31,851	32,866
2到3年		17,842	17,992
3到5年		13,498	13,718
5年以上		7,160	6,751
无期限*		<u>2,264</u>	<u>1,980</u>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116,831	116,719
未实现融资收益		<u>(10,773)</u>	<u>(10,846)</u>
应收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06,058	105,873
减：减值准备	8.1	<u>(5,215)</u>	<u>(5,257)</u>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u><u>100,843</u></u>	<u><u>100,616</u></u>
其中：1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9,138	37,814
1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u>61,705</u>	<u>62,802</u>

* 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1个月以上的部分。

8.1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1,894	556	2,807	5,257
转移：				-
-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21)	21	-	-
- 转移至阶段三	(67)	(130)	197	-
本期(转回)计提	(51)	(63)	70	(44)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1	1	-	2
2021年6月30日	<u>1,756</u>	<u>385</u>	<u>3,074</u>	<u>5,215</u>

	本集团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1,358	982	2,683	5,02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316	(316)	-	-
- 转移至阶段二	(7)	7	-	-
- 转移至阶段三	(117)	-	117	-
本年计提(转回)	346	(117)	(173)	5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	(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181	181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u>1,894</u>	<u>556</u>	<u>2,807</u>	<u>5,257</u>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21年		2021年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领取 现金红利
		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减	6月30日余额	6月30日余额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权益法	3,227	140	3,367	12.23	12.23	不适用	-	-	
其他	权益法	322	-	322			不适用	-	-	
合计		<u>3,549</u>	<u>140</u>	<u>3,689</u>				<u>-</u>	<u>-</u>	

本银行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21年		2021年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领取 现金红利
		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减	6月30日余额	6月30日余额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权益法	3,227	140	3,367	12.23	12.23	不适用	-	-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附注五)	成本法	7,000	-	7,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附注五)	成本法	6,395	-	6,395	73.00	73.00	不适用	-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附注五)	成本法	900	-	900	90.00	90.00	不适用	-	-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附注五)	成本法	1,254	-	1,254	66.00	66.00	不适用	-	125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附注五)	成本法	5,000	-	5,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合计		<u>23,776</u>	<u>140</u>	<u>23,916</u>				<u>-</u>	<u>125</u>	

(1) 由于本银行持有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3%的股份及表决权, 并派驻董事, 对其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采用权益法核算。

(2) 本集团及本银行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及本银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10. 商誉

	2021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减值准备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32	-	-	532	-

商誉来自于本集团2011年2月收购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以及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15年3月增持收购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3,388	45,848	152,748	38,18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914	479	2,496	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4,784	1,196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15,284	3,821	15,548	3,887
租赁负债财税差异	8,497	2,125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09	1,102	7,148	1,7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	1	284	71
其他	2,443	612	2,000	500
小计	215,941	53,988	185,008	46,252
互抵金额	(13,057)	(3,204)	(2,956)	(739)
互抵后金额	202,884	50,784	182,052	45,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7)	(7)	(32)	(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23)	(181)	-	-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052)	(202)	(228)	(57)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8,925)	(2,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	(2,520)	(630)	(2,520)	(630)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82)	(21)	(136)	(34)
其他	-	-	(336)	(84)
小计	(13,329)	(3,272)	(3,252)	(813)
互抵金额	13,057	3,204	2,956	739
互抵后金额	(272)	(68)	(296)	(74)

本银行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3,563	43,391	143,628	35,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4,648	1,162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14,005	3,501	13,688	3,42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50	1,087	7,053	1,7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	1	285	7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914	479	2,496	624
租赁负债财税差异	8,497	2,125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54	65	276	69
小计	202,589	50,649	172,074	43,018
互抵金额	(12,629)	(3,158)	(2,680)	(670)
互抵后金额	189,960	47,491	169,394	42,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4)	(74)	-	-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808)	(202)	(24)	(6)
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	(2,520)	(630)	(2,520)	(630)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82)	(21)	(136)	(34)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8,925)	(2,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12,629)	(3,158)	(2,680)	(670)
互抵金额	12,629	3,158	2,680	670
互抵后金额	-	-	-	-

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汇总纳税, 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抵销, 以净额列示; 境外分行亦分别作为纳税主体, 将其同一分行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 以净额列示。本银行子公司分别作为纳税主体, 将其同一公司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 以净额列示。

11.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月1日	45,439	42,348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52	43,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3)	(670)
本期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6,032	5,888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755)	(745)
	50,716	47,491
2021年6月30日	50,716	47,491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88	50,6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2)	(3,158)

12.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2.1	16,779	18,125	13,751	15,409
应收待结算款项及保证金		13,700	29,324	9,709	26,067
继续涉入资产 (附注十一、3.1)		11,829	11,490	10,880	9,337
预付融资租赁资产购置款		4,341	4,193	-	-
应收利息	12.2	1,979	1,909	1,851	1,788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附注六、40.2)		2,107	1,763	2,107	1,763
长期待摊费用	12.3	1,188	1,357	1,125	1,290
待处理抵债资产	12.4	408	447	408	447
合计		52,331	68,608	39,831	56,101

12.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2021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1 年以内	12,639	66.54	18,116	84.86	10,084	63.47	15,576	84.01
1 - 2 年	3,540	18.64	520	2.44	3,090	19.45	439	2.37
2 - 3 年	377	1.98	209	0.98	337	2.12	149	0.80
3 年以上	2,440	12.84	2,502	11.72	2,376	14.96	2,377	12.82
合计	18,996	100.00	21,347	100.00	15,887	100.00	18,541	100.00
减：坏账准备	(2,217)		(3,222)		(2,136)		(3,132)	
净额	16,779		18,125		13,751		15,409	

12.2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	1,254	1,141	1,254	1,117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595	768	595	671
其他应收利息	130	-	2	-
合计	1,979	1,909	1,851	1,788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发布财务报告格式规定的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利息，反映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中，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收取的利息，列示在其他资产。

12.3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21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减少)	本期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摊销	2021年 6月30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55	8	94	(240)	1,117
其他	102	(20)	-	(11)	71
合计	<u>1,357</u>	<u>(12)</u>	<u>94</u>	<u>(251)</u>	<u>1,188</u>

本银行

	2021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减少)	本期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摊销	2021年 6月30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23	10	75	(234)	1,074
其他	67	(11)	-	(5)	51
合计	<u>1,290</u>	<u>(1)</u>	<u>75</u>	<u>(239)</u>	<u>1,125</u>

12.4 待处理抵债资产

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545	583
其他	1	1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u>546</u>	<u>584</u>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8)	(137)
抵债资产净值	<u>408</u>	<u>447</u>

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57,622	317,622	357,621	317,622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74,289	78,231	74,289	78,231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25,539	1,086,659	1,033,039	1,095,126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
应计利息	5,925	4,567	5,963	4,608
合计	1,463,375	1,487,079	1,470,912	1,495,587

14.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104,614	126,590	10,880	19,55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9,031	2,098	7,481	1,398
境外同业拆入	33,767	50,473	33,767	50,268
应计利息	1,020	1,010	62	226
合计	158,432	180,171	52,190	71,448

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1)	22,413	13,789	22,413	13,789
卖出融入债券		7,820	679	7,820	679
其他		297	253	297	253
小计		30,530	14,721	30,530	14,72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972	1,341	-	-
合计		31,502	16,062	30,530	14,721

- (1) 本集团根据风险管理策略, 将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与贵金属或者衍生产品相匹配, 将其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核算。
- (2)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以及结构性金融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2021年6月30日的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2020年12月31日: 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	172,285	82,358	153,061	70,423
票据	38,644	41,035	38,644	41,035
应计利息	181	174	178	172
合计	211,110	123,567	191,883	111,630

17.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1,383,690	1,290,261	1,385,055	1,291,198
- 个人	344,416	324,566	344,416	324,566
小计	1,728,106	1,614,827	1,729,471	1,615,764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 公司	1,687,448	1,711,733	1,687,675	1,711,853
- 个人	420,428	401,882	420,428	401,882
小计	2,107,876	2,113,615	2,108,103	2,113,735
存入保证金	321,612	311,007	321,612	311,007
其他	3,226	3,445	3,226	3,445
应计利息	43,465	41,348	43,466	41,349
合计	4,204,285	4,084,242	4,205,878	4,085,300

以上客户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491	197,853
信用证保证金	25,385	26,912
担保保证金	14,772	8,075
其他保证金	77,964	78,167
合计	321,612	311,007

18.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1年		2021年		2021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月30日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月30日
工资、奖金	17,594	11,650	(13,028)	16,216	15,310	10,588	(11,695)	14,20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48	471	(271)	2,648	2,366	440	(239)	2,567
设定提存计划	84	1,345	(1,262)	167	47	1,288	(1,189)	146
各项社会保险等	33	861	(821)	73	29	766	(768)	27
住房公积金	45	584	(562)	67	38	552	(532)	58
合计	20,204	14,911	(15,944)	19,171	17,790	13,634	(14,423)	17,001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其中设定提存计划详见附注六、40.1。

19.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7,161	7,984	6,449	7,156
增值税	3,236	3,566	3,128	3,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9	288	252	259
其他	766	466	728	416
合计	11,422	12,304	10,557	11,018

20. 预计负债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表外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20.1	4,873	5,397	4,873	5,397
预计诉讼损失		2	-	-	-
合计		4,875	5,397	4,873	5,397

20.1 截至2021年6月30日,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4,214	614	569	5,397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2	(1)	(1)	-
- 转移至阶段二	(121)	121	-	-
- 转移至阶段三	(2)	(68)	70	-
本期计提(转回)	356	(467)	(411)	(522)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	(2)
2021年6月30日	<u>4,447</u>	<u>199</u>	<u>227</u>	<u>4,873</u>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4,818	148	1,287	6,253
转移:				
- 转移至阶段一	2	(2)	-	-
- 转移至阶段二	(3)	3	-	-
- 转移至阶段三	(5)	(1)	6	-
本年(转回)计提	(582)	466	(724)	(840)
汇率变动及其他	(16)	-	-	(16)
2020年12月31日	<u>4,214</u>	<u>614</u>	<u>569</u>	<u>5,397</u>

21.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长期次级债	-	10,278	-	10,278
金融债券	228,227	224,170	207,737	206,436
二级资本债	53,739	83,442	51,657	81,411
同业存单	686,875	612,210	686,875	612,210
存款证	7,285	6,225	7,285	6,225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34	2,027	-	-
公司债券	10,829	9,041	-	-
超短期融资券	1,006	-	-	-
合计	989,995	947,393	953,554	916,560

本集团发行的债券类型包括长期次级债、金融债券、二级资本债以及同业存单、存款证、资产支持证券等，其中二级资本债系商业银行及子公司为补充二级资本公开发行的一种债券形式，二级资本债与长期次级债处于同一清偿顺序。

于2021年6月30日，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发行日	付息频率	本集团	本银行
金融债券				
16 兴业绿色金融债 03 ⁽¹⁾	2016-11-15	按年付息	20,000	20,000
18 兴业绿色金融 01 ⁽²⁾	2018-11-01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8 兴业绿色金融 02 ⁽²⁾	2018-11-22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9 兴业绿色金融 01 ⁽³⁾	2019-07-16	按年付息	20,000	20,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1 ⁽⁴⁾	2020-04-28	按年付息	23,000	23,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2 ⁽⁴⁾	2020-04-28	按年付息	7,000	7,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3 ⁽⁴⁾	2020-05-25	按年付息	22,000	22,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4 ⁽⁴⁾	2020-05-25	按年付息	5,000	5,000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5 ⁽⁴⁾	2020-08-11	按年付息	23,000	23,000
美元中期票据 ⁽⁵⁾	2016-09-21	按半年付息	1,938	1,938
美元中期票据 ⁽⁵⁾	2018-03-05	按半年付息	1,615	1,615
美元中期票据 ⁽⁵⁾	2018-03-05	按季度付息	3,230	3,230
美元绿色金融债 ⁽⁵⁾	2018-11-13	按季度付息	3,876	3,876
欧元绿色金融债 ⁽⁵⁾	2018-11-13	按季度付息	2,306	2,306
港币同业存单 ⁽⁵⁾	2020-11-06	按半年付息	2,496	2,496
美元同业存单 ⁽⁵⁾	2020-11-06	按半年付息	2,907	2,907
美元绿色金融债 ⁽⁵⁾	2021-06-10	按半年付息	3,876	3,876
港币同业存单 ⁽⁵⁾	2021-06-10	按半年付息	2,080	2,080
18 兴业租赁债 02 ⁽⁶⁾	2018-11-21	按年付息	3,500	-
18 兴业租赁债 03 ⁽⁶⁾	2018-11-30	按年付息	3,000	-
19 兴业租赁债 01 ⁽⁶⁾	2019-03-04	按年付息	2,500	-
21 兴业租赁绿色债 01 ⁽⁷⁾	2021-06-04	按年付息	3,500	-
21 兴业租赁绿色债 02 ⁽⁷⁾	2021-06-18	按年付息	1,500	-
19 兴业消费金融债 01 ⁽⁸⁾	2019-08-15	按年付息	2,000	-
19 兴业消费金融债 02 ⁽⁸⁾	2019-11-20	按年付息	1,000	-
20 兴业消费金融债 01 ⁽⁸⁾	2020-08-18	按年付息	1,650	-
21 兴业消费金融债 01 ⁽⁸⁾	2021-03-02	按年付息	1,500	-
应计利息			3,872	3,512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119)	(99)
小计			228,227	207,737
二级资本债				
19 兴业银行二级 01 ⁽⁹⁾	2019-08-23	按年付息	30,000	30,000
19 兴业银行二级 02 ⁽⁹⁾	2019-09-17	按年付息	20,000	20,000
17 兴业租赁二级 ⁽¹⁰⁾	2017-09-15	按年付息	2,000	-
应计利息			1,776	1,694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37)	(37)
小计			53,739	51,657

债券种类	发行日	付息频率	本集团	本银行
同业存单				
同业存单面值 ⁽¹¹⁾			695,297	695,297
应计利息			151	151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8,573)	(8,573)
小计			<u>686,875</u>	<u>686,875</u>
存款证				
存款证面值 ⁽¹²⁾			7,284	7,284
应计利息			8	8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7)	(7)
小计			<u>7,285</u>	<u>7,285</u>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兴业资产 PPN001 ⁽¹³⁾	2018-12-19	按年付息	1,000	-
20 兴业资产 PPN001 ⁽¹³⁾	2020-03-09	按年付息	500	-
20 兴业资产 PPN002 ⁽¹³⁾	2020-04-20	按年付息	500	-
应计利息			34	-
小计			<u>2,034</u>	<u>-</u>
公司债券				
19 兴资 01 ⁽¹⁴⁾	2019-11-18	按年付息	500	-
19 兴资 02 ⁽¹⁴⁾	2019-11-18	按年付息	500	-
20 兴资 01 ⁽¹⁵⁾	2020-03-18	按年付息	320	-
20 兴资 02 ⁽¹⁵⁾	2020-03-18	按年付息	365	-
20 兴资 03 ⁽¹⁵⁾	2020-08-19	按年付息	480	-
20 兴资 04 ⁽¹⁵⁾	2020-08-19	按年付息	600	-
19 兴信 01 ⁽¹⁶⁾	2019-12-30	按年付息	1,900	-
20 兴信 01 ⁽¹⁶⁾	2020-03-13	按年付息	1,500	-
20 兴信 02 ⁽¹⁶⁾	2020-07-27	按年付息	3,000	-
21 兴信 01 ⁽¹⁶⁾	2021-03-30	按年付息	1,400	-
应计利息			275	-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11)	-
小计			<u>10,829</u>	<u>-</u>
超短期融资券				
21 兴业资产 SCP001 ⁽¹⁷⁾	2021-04-16	到期一次付息	1,000	-
应计利息			6	-
小计			<u>1,006</u>	<u>-</u>
账面余额合计			<u><u>989,995</u></u>	<u><u>953,554</u></u>

- (1) 本集团于 2016 年 11 月发行人民币 20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 年利率为 3.40%。
- (2) 本集团于 2018 年 11 月发行两期人民币 30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 年利率分别为 3.99%和 3.89%。
- (3) 本集团于 2019 年 7 月发行人民币 20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 年利率为 3.55%。
- (4) 本集团于 2020 年 4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23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和人民币 7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小微债, 年利率分别为 2.17%和 2.67%, 于 2020 年 5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22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和人民币 5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小微债, 年利率分别为 2.58%和 2.95%, 于 2020 年 8 月发行人民币 23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小微债, 年利率为 3.45%。
- (5) 本集团于 2016 年 9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设立额度为美元 50 亿元的中期票据发行计划, 并于 2016 年 9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在此额度内发行美元 3 亿元 5 年期的固定利率品种美元中期票据, 年利率为 2.375%,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不变; 于 2018 年 3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在此额度内发行美元 2.5 亿元 5 年期、美元 5 亿元 5 年期中期票据, 年利率分别为 3.750%、3 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105 基点; 于 2018 年 11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在此额度内发行美元 6 亿元 3 年期和欧元 3 亿元 3 年期的境外绿色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 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85 基点和 3 个月欧洲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85 基点, 于 2020 年 11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发行港币 30 亿元和美元 4.5 亿元的同业存单, 期限均为一年以内, 年利率分别为 1.10%和 1.125%; 于 2021 年 6 月由本银行香港分行发行美元 6 亿元 3 年期的美元绿色金融债、港币 25 亿元的同业存单, 年利率分别为 0.875%和 0.75%。
- (6)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2018 年 11 月和 2019 年 3 月发行人民币 35 亿元、人民币 30 亿元和人民币 2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98%、3.95%和 3.52%。
- (7)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发行人民币 35 亿元、人民币 1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42%、3.49%。
- (8)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2019 年 11 月、2020 年 8 月、2021 年 3 月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人民币 10 亿元、人民币 20 亿元和人民币 1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金融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77%、3.79%、3.70%和 3.85%。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银行持有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发行的“20 兴业消费金融债 01”人民币 3.5 亿元。

- (9) 本集团于 2019 年 8 月和 201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300 亿元和人民币 20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4.15%和 4.12%不变。
- (10)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5.15%不变。
- (11) 本集团于 2021 年 6 月末未偿付的同业存单 304 支, 共计面值折合人民币 6,952.97 亿元, 其中美元同业存单 14 支, 发行面值为美元 12.15 亿, 折合人民币 78.49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港币同业存单 4 支, 发行面值为港币 11 亿元, 折合人民币 14.78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人民币同业存单 286 支, 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6,859.70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年利率为 2.20%至 3.35%, 除 15 支付息债为按季付息, 其余均为到期付息。
- (12) 本银行香港分行于 2021 年 6 月末未偿付的存款证 13 支, 共计面值折合人民币 72.84 亿元, 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其中港币存款证 3 支, 发行面值为港币 20 亿元, 折合人民币 16.64 亿元; 美元存款证 10 支, 发行面值为美元 6.5 亿元, 折合人民币 56.2 亿元。利率为 0.35%至 0.80%, 均为到期付息。
- (13)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2020 年 3 月、2020 年 4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 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年利率分别为 4.85%、3.59%和 3.19%。
- (14)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5 亿元 2+1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5 亿元 3+2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4.10%和 4.25%。
- (15)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4 亿元 2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4.5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40%和 3.65%, 于 2020 年 8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5.5 亿元 1+1 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 6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 3.65%和 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银行持有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的“20 兴资 01”和“20 兴资 02”人民币 1.65 亿元, 于 2020 年 8 月发行的“20 兴资 03”人民币 0.7 亿元。

- (16)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020年3月、2020年7月分别发行人民币19亿元3+2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15亿元3+2年期固定利率和人民币31亿元3+2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分别为4.4%、3.5%和4.38%, 于2021年3月发行人民币15亿元3+2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 年利率为4.6%。截至2021年6月30日, 本银行分别持有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发行的“20兴信02”人民币1亿元和2021年3月发行的“21兴信01”人民币1亿元。
- (17) 本集团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发行人民币10亿元3个月固定利率的超短期融资券, 年利率为2.99%。

22.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十一、3.1)	11,829	11,490	10,880	9,337
其他应付款	11,127	8,894	8,278	6,286
应付待结算及保证金	13,539	11,457	2,224	1,703
预收融资租赁款	1,878	2,860	-	-
递延收益	2,332	2,455	1,335	1,283
应付票据	3,068	2,844	-	-
其他	1,214	793	1,084	347
合计	<u>44,987</u>	<u>40,793</u>	<u>23,801</u>	<u>18,956</u>

23. 股本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 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	19,615	-	19,61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	1,159	-	1,159
股本总数	<u>20,774</u>	<u>-</u>	<u>20,774</u>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本银行实收股本共计人民币207.74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207.74亿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4. 其他权益工具

24.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及永续债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 股	数量 (百万股)	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发行优先股									
优先股	2014 年 12 月	权益工具	注 1	100	130	13,000	无到期期限	注 4	无转换
优先股	2015 年 6 月	权益工具	注 2	100	130	13,000	无到期期限	注 4	无转换
优先股	2019 年 4 月	权益工具	注 3	100	300	30,000	无到期期限	注 4	无转换
发行永续债									
永续债	2020 年 10 月	权益工具	注 5	100	300	30,000	无到期期限	无转股	无转换

注 1：首次发行的优先股（兴业优 1），自缴款截止日 2014 年 12 月 8 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基本利差为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扣除基准利率部分，即 2.55%。基本利差自发行时确定后不再调整。后续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当期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即 12 月 8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未来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由本银行和投资者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2019 年 12 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兴业优 1 的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了调整。当期基准利率为本次基准利率调整日（即 2019 年 12 月 8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原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 3.00%，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基本利差为 2.55%，据此，自 2019 年 12 月 8 日起，兴业优 1 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5.55%。

注 2：第二期发行的优先股（兴业优 2），自缴款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24 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本期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基准利率自本期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基本利差为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扣除基准利率部分，即 2.15%。基本利差自发行时确定后不再调整。后续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当期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即 6 月 24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未来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由本银行和投资者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2020 年 6 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兴业优 2 的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了调整。当期基准利率为本次基准利率调整日（即 2020 年 6 月 24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原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 2.48%，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基本利差为 2.15%。据此，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兴业优 2 第二个计息周期票面股息率为 4.63%。

注 3：2019 年发行的优先股（兴业优 3），自缴款截止日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状况、本行具体情况以及投资者要求等因素，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4.90%。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不高于发行前本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普通股股东的年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第一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即 2019 年 4 月 10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当天）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 3.06%，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基本利差为第一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扣除基准利率部分，即 1.84%。基本利差自发行时确定后不再调整。后续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当期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即 4 月 10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基准利率调整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未来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由本行和投资者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注 4：当本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时，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要求报中国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后，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转为本银行 A 股普通股，当优先股转换为 A 股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当本银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要求报中国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后，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转为本银行 A 股普通股，当优先股转换为 A 股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银行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注 5：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银行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簿记建档，并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发行。本期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73%，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24.2 主要条款：

(i) 优先股

本银行以现金形式支付优先股股息。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银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本银行财务报表口径下有未分配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优先股股息的支付不与本银行自身的评级挂钩，也不随着评级变化而调整。任何情况下本银行都有权取消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收益分配限制以外，不得构成对本银行的其他限制。本银行在行使上述权利时，将充分考虑优先股股东的权益。如果本银行全部或部分取消优先股的某一会计年度的股息发放，则本银行不得发放该会计年度的普通股股息。

本银行发行的优先股的赎回权为本银行所有，本银行行使有条件赎回权的前提条件是取得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银行赎回优先股，且不应形成优先股将被赎回的预期。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自本行董事会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之日起, 当本行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或配股等情况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时, 优先股将按照既定公式依次进行强制转股价格的累积调整, 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

本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 所支付的清偿金额为当年未取消且尚未派发的股息和所持优先股票面总金额, 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ii) 永续债

本期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本行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 (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本期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 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

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24.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及永续债本期无变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行发行上述其他权益工具共补充一级资本人民币 858.02 亿元。

24.4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37,956	615,58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552,154	529,784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85,802	85,8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9,574	9,217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7,580	7,223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1,994	1,994

25.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 6月30日
股本溢价	74,881	-	-	74,881	75,227	-	-	75,227
其他资本公积	33	-	-	33	33	-	-	33
合计	74,914	-	-	74,914	75,260	-	-	75,260

26.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387	10,387
任意盈余公积	297	297
合计	10,684	10,684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 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本银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银行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银行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股本的 50%，不再提取。

27.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87,839	87,535	83,382	83,382

本银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 的规定,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项等。本银行子公司亦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分别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

28.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度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度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6 个月期间	
期 / 年初余额	336,626	297,389	315,799	281,875
净利润	40,112	66,626	36,152	60,85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4)	(9,010)	-	(8,553)
普通股股利分配	(16,661)	(15,830)	(16,661)	(15,830)
优先股股息分配	(2,841)	(2,549)	(2,841)	(2,549)
期 / 年末余额	356,932	336,626	332,449	315,799

28.1 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85.53 亿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建议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
- (ii) 以 2020 年末本银行总股份数 20,774,190,751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02 元 (含税)。
- (iii) 2014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股息率为 5.55%); 2015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5.4%, 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 调整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4.63%); 2019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股息率 4.9%)。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 28.41 亿元。

28.2 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48.33 亿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建议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
- (ii) 以 2019 年末本银行总股份数 20,774,190,751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62 元 (含税)。
- (iii) 2014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6%, 自 2019 年 12 月 8 日起, 调整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5.55%), 2015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股息率 5.4%), 2019 年度发行优先股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股息率 4.9%), 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 25.49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优先股及普通股股利派发已完成。

28.3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4.87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4.87 亿元)。

29.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10	2,895	2,810	2,89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30	1,087	842	1,002
拆出资金	3,396	3,609	3,545	3,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9	1,092	1,261	1,0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4,332	96,915	99,985	93,487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47,750	44,746	47,841	44,820
个人贷款和垫款	53,746	48,780	49,308	45,278
贴现	2,836	3,389	2,836	3,389
债券及其他投资	38,811	41,048	37,571	39,681
融资租赁	2,678	2,672	-	-
其他	84	10	7	10
利息收入小计	154,310	149,328	146,021	141,951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92)	(2,674)	(4,092)	(2,6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278)	(17,581)	(16,372)	(16,560)
拆入资金	(2,088)	(1,486)	(230)	(9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07)	(1,503)	(818)	(1,364)
吸收存款	(43,763)	(44,913)	(43,773)	(44,936)
发行债券	(15,033)	(13,629)	(14,368)	(13,004)
其他	(139)	(35)	(63)	(33)
利息支出小计	(82,400)	(81,821)	(79,716)	(79,545)
利息净收入	71,910	67,507	66,305	62,406

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咨询顾问手续费	8,028	5,375	6,699	4,926
银行卡手续费	6,319	5,377	6,319	5,377
代理业务手续费	3,486	2,629	3,467	2,629
托管业务手续费	1,751	1,426	1,751	1,426
支付结算手续费	999	910	999	910
担保承诺手续费	822	872	822	872
交易业务手续费	701	703	700	703
信托业务手续费	634	1,226	-	-
租赁业务手续费	301	364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1,248	721	980	68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24,289	19,603	21,737	17,5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370)	(1,909)	(3,917)	(1,80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919	17,694	17,820	15,727

31.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23	11,999	8,933	11,884
债权投资	672	410	672	40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	146	140	1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	660	(46)	660
贵金属	(74)	(435)	(74)	(435)
其他债权投资	(363)	5,088	(363)	5,088
衍生金融工具	(713)	(665)	(721)	(703)
其他	600	498	726	585
合计	8,939	17,701	9,267	17,634

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44	(1,844)	4,945	(1,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6	(137)	786	(141)
贵金属	(51)	237	(51)	237
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	(915)	(1,700)	(890)	(1,699)
合计	<u>5,464</u>	<u>(3,444)</u>	<u>4,790</u>	<u>(3,285)</u>

33.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4	520	476	469
教育费附加	360	353	329	328
其他税费	193	174	177	162
合计	<u>1,077</u>	<u>1,047</u>	<u>982</u>	<u>959</u>

34.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职工薪酬费用	14,911	13,561	13,634	12,207
租赁费	267	1,531	250	1,455
折旧和摊销费用	2,662	1,187	2,551	1,135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5,407	4,747	4,824	4,116
合计	<u>23,247</u>	<u>21,026</u>	<u>21,259</u>	<u>18,913</u>

35.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220	33,464	22,757	32,407
债权投资	13,270	4,120	12,669	3,687
其他债权投资	(771)	1,658	(703)	1,616
应收融资租赁款	(44)	23	-	-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522)	(584)	(522)	(584)
其他	1,724	2,510	1,703	2,455
合计	<u>37,877</u>	<u>41,191</u>	<u>35,904</u>	<u>39,581</u>

36.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324	8,779	9,553	7,8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35)	(5,323)	(5,610)	(5,273)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170	(21)	159	(22)
合计	<u>5,759</u>	<u>3,435</u>	<u>4,102</u>	<u>2,559</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会计利润	46,397	36,405	40,254	33,105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99	9,101	10,064	8,276
调整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				
免税收入	(6,238)	(6,255)	(6,210)	(6,240)
不得抵扣项目	228	610	89	545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170	(21)	159	(22)
所得税费用	<u>5,759</u>	<u>3,435</u>	<u>4,102</u>	<u>2,559</u>

37.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388	363	-	363	-	1,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4)	279	-	209	-	(5)
小计	1,174	642	-	572	-	1,74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1)	(5,421)	(1,791)	4,562	2,064	14	(3,357)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注2)	3,489	1,812	(2,995)	(873)	(14)	2,6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3)	-	(3)	-	6
小计	(1,923)	18	1,567	1,188	-	(735)
合计	(749)	660	1,567	1,760	-	1,011

本银行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388	363	-	-	1,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4)	279	-	(70)	(5)
小计	1,174	642	-	(70)	1,74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1)	(5,290)	(1,749)	4,452	(676)	(3,26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注2)	3,365	1,711	(2,826)	278	2,528
小计	(1,925)	(38)	1,626	(398)	(735)
合计	(751)	604	1,626	(468)	1,011

注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注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38. 每股收益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37,271	30,04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u>20,774</u>	<u>20,774</u>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u>1.79</u>	<u>1.45</u>

本集团在计算每股收益时,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未包含已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息。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集团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上述期间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

39.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638	32,970	36,152	30,546
加：资产减值损失	37,881	41,268	35,908	39,658
固定资产折旧	906	993	858	8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64	不适用	1,388	不适用
无形资产摊销	86	64	66	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1	272	239	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14	(3)	14	(3)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38,811)	(41,048)	(37,571)	(39,681)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43)	(606)	(643)	(6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464)	3,444	(4,790)	3,285
投资收益	(8,939)	(17,701)	(9,267)	(17,634)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5,033	13,629	14,368	13,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5,737)	(5,040)	(5,609)	(4,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69	-	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29,721)	(408,796)	(402,910)	(411,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74,602	351,486	169,653	349,46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8,340)</u>	<u>(28,999)</u>	<u>(202,144)</u>	<u>(37,272)</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009,344	698,113	995,865	739,42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956,795	731,730	933,105	775,6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52,549</u>	<u>(33,617)</u>	<u>62,760</u>	<u>(36,250)</u>

3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列示于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108	4,956	5,108	4,956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	35,037	55,289	35,037	55,28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4,385	79,864	105,703	67,649
拆出资金	76,938	60,504	76,935	59,0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261	120,668	94,888	115,528
投资	682,615	635,514	678,194	630,68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344	956,795	995,865	933,105

40. 离职后福利

40.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以及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费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设定提存计划	1,345	886	1,288	811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设定提存计划	167	84	146	47

40.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入职的员工及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引进的行员职等 13 级及以上且入行时距退休年龄 10 年以上的核心人才提供补充退休福利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这项计划以工资增长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 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的市场收益率确定。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计划的净资产, 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将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适当的折现率来确定利息净额。

本期设定受益计划相关影响计入费用人民币 0.19 亿元,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计划成本人民币 3.63 亿元,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本期增加人民币 3.44 亿元, 期末余额人民币 21.07 亿元, 系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之净额, 计入其他资产 (附注六、12)。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平均受益义务期间约为 5-7 年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为 6 - 8 年)。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精算风险, 这些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长寿风险。政府债券收益率的降低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基于参与计划的员工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计来计算, 计划成员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在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时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设为折现率、死亡率。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折现率为 3.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25%)。死亡率的假设是以《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养老金业务男表及养老金业务女表为依据。60 岁退休的男性职工和 55 岁退休的女性职工的平均预期剩余生命年限分别为 25.34 年以及 34.03 年。

下述敏感性分析以相应假设在报告期末发生的合理可能变动为基础 (所有其他假设维持不变) :

如果折现率增加 (减少) 25 个基点, 则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将减少人民币 0.36 亿元 (增加人民币 0.37 亿元)。

由于部分假设可能具有相关性, 一项假设不可能孤立地发生变动, 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一定能反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实际变动。

在上述敏感性分析中, 报告期末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计算方法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相关债务的计算方法相同。

与以往年度相比, 用于敏感性分析的方法和假设未发生任何变动。

41. 结构化主体

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基金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作为基金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 / 发起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 并基于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 / 发起人的决策范围、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是否需要纳入合并。于 2021 年上半年度, 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2020 年上半年度: 无)。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41.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主要包括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通过持有该类结构化主体权益获取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于2021年6月30日和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主要收益类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注)	
投资基金	604,530	-	-	604,530	604,530	投资收益
信托计划	7,948	319,377	1,478	328,803	328,803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管理计划	45,863	201,431	3,972	251,266	251,266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12,024	58,488	23,426	93,938	93,938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理财产品	5,034	-	-	5,034	5,034	投资收益
合计	675,399	579,296	28,876	1,283,571	1,283,571	

	2020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类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注)	
投资基金	529,381	-	-	529,381	529,381	投资收益
信托计划	9,082	318,692	1,628	329,402	329,40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管理计划	50,657	158,600	1,425	210,682	210,68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6,306	24,663	82,913	113,882	113,882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理财产品	350	-	-	350	350	投资收益
合计	595,776	501,955	85,966	1,183,697	1,183,697	

注: 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41.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 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 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 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余额: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1,574,709	1,447,569
信托计划	278,008	306,340
投资基金	220,048	227,115
资产管理计划	83,020	95,062
资产支持证券	55,570	57,774
合计	2,211,355	2,133,860

2021 年上半年度, 本集团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67.35 亿元 (2020 年上半年度: 人民币 52.72 亿元)。

41.3 本集团于本期间发起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 并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已到期的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2021 年上半年, 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0.64 亿元 (2020 年上半年: 人民币 1.00 亿元)。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 299.88 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 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量共计人民币 537.94 亿元)。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按照所属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各地分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不存在对单一主要外部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程度的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通过审阅内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报告按照与本集团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

分部会计政策与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一致。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

本集团地域分部包括总行(包含总行本部及总行经营性机构)、福建、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东北部及其他、西部、中部,共计十个分部,其中东北部及其他、西部、中部为该等地区内的分行合并列示。

其中,东北部及其他包括:哈尔滨分行、长春分行、沈阳分行、大连分行、天津分行、济南分行、青岛分行、海口分行、香港分行及兴业租赁;

西部包括:成都分行、重庆分行、贵阳分行、西安分行、昆明分行、南宁分行、乌鲁木齐分行、兰州分行、银川分行、西宁分行及拉萨分行;

中部包括:呼和浩特分行、石家庄分行、郑州分行、太原分行、合肥分行、长沙分行、武汉分行及南昌分行。

本集团

	202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总行	福建	北京	上海	广东	浙江	江苏	东北部及其他	西部	中部	合计
营业收入	46,874	13,441	3,343	3,298	6,427	4,277	6,200	8,669	7,140	9,286	108,955
利息净收入	19,111	9,157	3,009	2,803	5,908	4,440	5,523	7,475	6,310	8,174	71,910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1,677)	2,592	6,449	4,153	3,656	(454)	(116)	2,094	993	2,310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165	2,696	311	421	449	(219)	596	932	725	843	21,919
其他收入	12,598	1,588	23	74	70	56	81	262	105	269	15,126
营业支出	(39,574)	(6,092)	(1,398)	(1,464)	(2,372)	(1,529)	(2,048)	(2,379)	(2,858)	(2,907)	(62,621)
营业利润	7,300	7,349	1,945	1,834	4,055	2,748	4,152	6,290	4,282	6,379	46,334
	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总行	福建	北京	上海	广东	浙江	江苏	东北部及其他	西部	中部	合计
营业收入	43,431	11,333	3,109	2,563	5,754	3,692	5,895	8,791	6,660	8,789	100,017
利息净收入	20,079	8,236	2,662	2,077	5,183	3,703	5,300	7,082	5,744	7,441	67,507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6,995)	2,701	6,134	4,119	5,047	(34)	756	2,653	2,435	3,184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56	2,079	421	389	484	(69)	454	1,129	770	981	17,694
其他收入	12,296	1,018	26	97	87	58	141	580	146	367	14,816
营业支出	(32,433)	(5,746)	(3,513)	(2,014)	(1,510)	(1,967)	(1,891)	(6,655)	(4,101)	(3,806)	(63,636)
营业利润	10,998	5,587	(404)	549	4,244	1,725	4,004	2,136	2,559	4,983	36,381

八 关联方

1. 关联方关系

本集团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1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 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亿元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福建省财政厅	机关法人	福州	-	制定财税政策, 综合管理福建省财政收支等	余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222.43	保险服务	缪建民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257.61	保险服务	肖建友
中国烟草总公司 ⁽¹⁾	全民所有制	北京	570.00	烟草专卖品生产和经营	张建民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26.47	投资管理	卢晓东
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2.00	投资管理	邓永志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442.24	投资管理、保险服务	罗熹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 ⁽¹⁾	全民所有制	福州	1.37	烟草专卖品经营	李民灯
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 ⁽¹⁾	全民所有制	广州	1.40	烟草专卖品生产和经营	王德源
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 ⁽¹⁾	有限责任公司	龙岩	0.12	商标、广告等印刷品生产	卢东芬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 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份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份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福建省财政厅	3,902	18.78	3,902	18.7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1,276	6.14	1,276	6.1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¹⁾	1,229	5.91	1,229	5.91
中国烟草总公司 ⁽¹⁾	1,110	5.34	1,110	5.34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441	2.13	441	2.13
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	226	1.09	226	1.09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174	0.84	174	0.84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 ⁽¹⁾	132	0.64	132	0.64
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 ⁽¹⁾	99	0.48	99	0.48
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 ⁽¹⁾	46	0.22	46	0.22
合计	8,635	41.57	8,635	41.57

注：(1)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三者持股比例合计 12.89%；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福建三华彩印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持股比例合计 9.90%。

1.2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9。

1.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集团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2.1 利息收入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1	201
联营企业	134	100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8	2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	1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	-
合计	<u>303</u>	<u>332</u>

2.2 利息支出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34	601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56	420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	9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	-
福建省财政厅及下属事业单位	14	149
联营企业	2	-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ⁱ⁾	-	16
其他	1	1
合计	<u>1,671</u>	<u>1,196</u>

注(i)：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不构成兴业银行关联方。

2.3 投资收益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2

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6	4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7	4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	-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	15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ⁱ⁾	-	12
合计	<u>126</u>	<u>74</u>

注(i)：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不构成兴业银行关联方。

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	1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ⁱ⁾	-	7
其他	-	6
合计	<u>4</u>	<u>14</u>

注 (i)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不构成兴业银行关联方。

2.6 业务及管理费-保险费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u>23</u>	<u>17</u>

2021 年上半年度本银行收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赔付金额为人民币 22.95 万元 (2020 年上半年度: 人民币 95.02 万元)。

2.7 业务及管理费-物业租金支出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u>14</u>	<u>13</u>

2.8 业务及管理费-其他

<u>关联方</u>	<u>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u>202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u>
其他	<u>2</u>	<u>2</u>

3.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3.1 存放同业款项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联营企业	<u>7</u>	<u>14</u>

3.2 拆出资金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联营企业	<u>2,209</u>	<u>2,949</u>

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9,306	6,592
联营企业	2,319	2,543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52	867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17	522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35	197
其他	<u>14</u>	<u>9</u>
合计	<u>13,343</u>	<u>10,730</u>

3.4 其他债权投资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u>-</u>	<u>100</u>

3.5 债权投资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联营企业	7,009	7,009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66	1,215
合计	<u>8,175</u>	<u>8,224</u>

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联营企业	3,989	85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85	54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4	38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2	367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3,000
合计	<u>4,240</u>	<u>4,310</u>

3.7 吸收存款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79,591	82,535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3,681	24,063
福建省财政厅及下属事业单位	7,355	1,955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447	6,138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98	512
联营企业	1,579	1,267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90	36
其他	87	409
合计	<u>123,128</u>	<u>116,915</u>

3.8 授信额度

<u>关联方</u>	<u>2021年 6月30日</u>	<u>2020年 12月31日</u>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4,000	54,000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8,500	22,000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7,000	15,00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100	8,100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000	4,000
合计 ⁽ⁱ⁾	<u>101,600</u>	<u>103,100</u>

注 (i) : 根据重要性原则, 上表仅披露兴业银行已公告的重大关联方授信额度。

3.9 表外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u>关联方</u>	<u>2021年 6月30日</u>	<u>2020年 12月31日</u>
联营企业	1,239	1,237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38	1,64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8	68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3	3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3	113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294
合计	<u>2,491</u>	<u>3,383</u>

保函

<u>关联方</u>	<u>2021年 6月30日</u>	<u>2020年 12月31日</u>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11	304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8	54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470
合计	<u>369</u>	<u>828</u>

信用证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关联方</u>		
联营企业	492	56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4	-
合计	576	560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本中期财务报告具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

2. 表外项目

合同金额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470,368	444,176
开出信用证	154,763	148,465
开出保函	109,106	108,561
银行承兑汇票	800,193	822,341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3,543	27,137
合计	1,547,973	1,550,680

3.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合同金额		本银行合同金额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批准尚未签约	78	156	69	155
已签约尚未支付	434	406	412	388
	<u>512</u>	<u>562</u>	<u>481</u>	<u>543</u>

4. 担保物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4.1 在卖出回购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	176,352	85,015	157,128	73,080
票据	38,943	41,035	38,943	41,035
合计	<u>215,295</u>	<u>126,050</u>	<u>196,071</u>	<u>114,115</u>

2021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买入返售的票据中未有用于开展卖出回购业务的票据(2020年12月31日: 无)。

此外, 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用作向中央银行借款的抵质押物, 于2021年6月30日, 本集团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56.43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2,878.00亿元)。

4.2 2021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无债券质押用于信用衍生交易(2020年12月31日: 无)。

取得的担保物

在买入返售协议中, 本集团可以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出售部分质押资产, 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2021年6月30日, 有关可出售质押资产或可转质押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05.03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19.76亿元)。

5.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 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受托发行的但尚未到期且尚未兑付的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合同累计本金余额为: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2,608	2,682

本集团认为, 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到期日前, 本集团所需兑付的金额并不重大。

6. 受托业务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202,908	223,035	202,908	223,035
委托理财	1,574,709	1,447,569	568,668	777,775
委托投资	-	73	-	73

委托贷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方为贷款对象, 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是指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委托理财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基于委托代理关系, 接受单一客户或多个客户的委托, 代理客户从事资产营运、投资管理、投资顾问等投资服务。委托投资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 金融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持续进行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与监控。本集团业务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面临风险类别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2. 风险管理架构

风险管理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本集团将风险管理视为核心竞争力之一，制订了业务运营与风险管理并重的发展战略，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了风险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落实授信业务经营责任，建立信用业务岗位人员风险基金，强化风险约束；将各类业务、各种客户承担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不断完善全资及控股集团子公司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操作执行层在风险管理上的具体职责，形成了明确、清晰、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中，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职责明确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共同致力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其中，业务经营单位和条线管理部门为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经营单位负责管理本业务单元所有业务和操作环节的风险，履行事前预防控制的重要职责；条线管理部门负责制订本条线风险管控措施，定期评估本条线风险管理情况，针对风险薄弱环节采取必要的纠正补救措施。各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制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和政策，分析本机构风险管理状况，加强对各部门和各级机构业务条线风险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的检查评估和监控，履行全面风险报告职责，持续改进风险管理模式和工具，提高风险管理独立性。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负责开展全过程审计，对集团各业务环节进行独立、有重点、前瞻式持续审计监督。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企业和个人信贷)、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通过授信前尽职调查、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设立了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贯彻落实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制订信用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对集团信用风险总体执行情况进行专业管理、评估和指导,实施检查和监督。牵头组织制订授信统一标准,负责统一授信管理,实现信用风险总控。本集团在企业金融、零售金融、投行与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条线设立风险管理部,负责本条线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在总行风险政策基础上制订具体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负责对审批权限内项目的集中审批。本集团设立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信用审批委员会负责审批权限内的信用业务审批,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负责有关信用业务的责任认定追究。

本集团制订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审批和管理流程,并在集团范围内实施。本集团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另外,本集团制订了《授信工作尽职制度》授信工作尽职相关制度,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集团制订了年度授信政策,按照“有保、有控、有压”的区别授信政策,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优化信贷资源配置。优先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处于快速发展期、市场前景广阔行业(包括基础设施、民生、战略新兴产业、现代农业等)的信贷业务;积极践行绿色信贷原则,择优支持社会效益明显、技术运用成熟、具备商业化运营的绿色环保产业;支持医疗、教育、旅游、通信等弱周期及民生消费行业。

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评级制度,对影响客户未来偿付能力的各种因素及变化趋势进行全面系统考察,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揭示、评价受评客户的信用风险、偿债能力。内部评级结果是制订信用业务政策、调整优化信用业务客户结构、确定单个客户信用业务决策的重要依据。本集团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和中国银保监会相关指引要求,开发建立了客户内部评级体系并持续进行模型和系统优化。同时内部评级相关成果在授权管理、行业准入、限额管理、贷款定价经济资本计量、资产减值计算等风险管理领域的应用也不断深入。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系统已完成开发并上线,本集团具备了按照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能力。随着新资本协议相关项目建设陆续完成,本集团信用风险识别、计量和控制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本集团开发了风险预警系统,应用大数据技术充分收集整理内外部风险信息,按一定规则进行分析、加工整合形成预警指标,通过指标监控及时揭示客户潜在风险,实现客户预警信号分级的主动推送、跟踪、反馈及报表生成,有效提高风险预警的及时性、准确性。风险预警系统实现了预警信息的线上发布,并对预警调整、解除等流程实行系统硬控制,为授信管理提供基础保障。

本集团为准确识别信贷资产的风险状况、合理反映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状况,引导经营机构优化资本及信贷资源的配置,强化经营机构的风险意识,制订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标准》等制度,督促分行及时根据项目真实风险状况调整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在中国银保监会五级分类制度的基础上,将本集团信贷资产风险分为九级,分别是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关注三级、次级、可疑、损失。本集团根据贷款的不同级别,采取不同的管理政策。

2020年度,新型冠状病毒引发肺炎疫情对我国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的冲击,对企业正常经营带来不同程度影响,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集团信用资产的资产质量。本集团依政府规定给予受疫情影响的客户纾困支持,同时进一步加强风险监测力度,加大风险排查频次,做好受疫情影响的客户风险跟踪,依托智能风控平台,提升大数据分析在风险管理中的应用,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有前瞻性的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化解风险隐患,有效防范不良贷款的形成。

信贷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等要求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本集团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非标等类信贷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根据监管要求比照传统贷款业务进行管理,落实统一授信实行风险总控,执行全行统一的授信政策,比照传统贷款业务开展全流程尽职管理,实施风险分类并相应计提风险拨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金融资产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根据新准则要求采取了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计提,模型概述如下:

-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或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资产划入阶段 1,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
- 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排除该类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较低),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划入阶段 2,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见*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在报告日存在客观证据证明减值的金融资产划入阶段 3,本集团对信用减值及违约定义见*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划入第 1 阶段的金融资产计提报告日后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而划入第 2 阶段和第 3 阶段的金融资产计提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划入第 1 阶段和第 2 阶段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的计算基于资产的账面总额进行计算, 而划入第 3 阶段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基于扣除信用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进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所使用的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见*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 关于本集团如何考虑前瞻性信息纳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说明, 参见*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

在按照新准则要求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采取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比报告日发生的违约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判断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主要因素包括: 1. 减值损失的违约概率大幅上升, 例如原则上公司类贷款内部信用评级下降 3 级及以上, 债券投资外部信用评级下降 3 级及以上。2.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通常情况下, 如果信贷业务逾期 30 天以上, 则应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后, 本集团依政府规定给予受疫情影响的客户纾困支持。对于申请贷款纾困政策的客户, 本集团严格按照延期还本付息政策要求, 规范客户准入条件, 对于满足准入条件的客户通过贷款展期、延期还息、调整还款计划等措施予以纾困, 同时依据实质风险评估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上升。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仔细考虑不同标准是否代表客户违约发生, 当金融资产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 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 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定量标准: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借款人违反规定的透支限额或者重新核定的透支限额小于目前的余额, 各项透支将被视为逾期。

(2) 定性标准：

- 对债务人任何一笔贷款停止计息或应计利息纳入表外核算；
- 发生信贷关系后，由于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本集团核销了贷款或已计提一定比例的贷款损失准备；
- 本集团将贷款出售并承担一定比例的账面损失；
- 由于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本集团同意进行重组，对借款合同条款做出非商业性调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一是合同条款变更导致债务规模下降；二是因债务人无力偿还而借新还旧；三是债务人无力偿还而导致的展期；
- 本集团将债务人列为破产企业或类似状态；
债务人申请破产，或者已经破产，或者处于类似保护状态，由此将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偿付本集团债务；
- 本集团认定的其它可能导致债务人不能全额偿还债务的情况。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工具，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 (PD)、违约风险敞口 (EAD) 及违约损失率 (LGD) 的模型建立。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金融资产根据其所处的风险阶段计提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集团采取的预期信用损失通过违约概率 (PD)、违约风险敞口 (EAD) 和违约损失率 (LGD)，并通过折现因子进行折现后得到。相关的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内，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估计。

关于各风险参数的估计说明如下：

- 违约概率的估计：对于非零售信贷类资产，通过内部评级的主标尺映射得到违约概率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概率；对于零售信贷类资产，基于分池的违约概率，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概率；对于债券类资产其违约概率主要通过外部评级映射到主标尺并经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概率；对于 12 个月以上的整个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通过 12 个月的违约概率以及前瞻性调整因子推算得到；
- 违约风险敞口的估计：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对应的违约风险敞口为摊余成本；处于第二阶段的金融资产对应的违约风险敞口，以年为单位，为摊余成本与未来各年资金回收折现金额；

违约损失率的估计：对于非零售信贷类资产，使用缓释后违约损失率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损失率；对于零售信贷类资产，基于分池的违约损失率，并进行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得到新准则下适用的违约损失率；对于不存在历史清收和核销数据资产的损失率，参考同业经验及监管系数，并结合专家判断综合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通过上述估计得到的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和违约损失率相乘得到并折现到报告时点，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初始实际有效利率。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的风险参数包含了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宏观经济指标包括 GDP 增长率、消费者价格指数 CPI 同比增长、货币供应量 M2 同比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值同比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值同比增长、房地产开发投资额累计值同比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等指标，基于这些宏观经济指标历史情况及未来一年的预测值，得到宏观经济的前瞻性调整因子大小。考虑到对未来宏观经济的变动可能与预计值存在差异，本集团定期复核并监控预测值的适当性。2020 年，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中对未来经济情景预测持保守态度，所使用的前瞻性信息时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及银行业冲击的影响。

3.1 风险集中度分析

在地理、经济或者行业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 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 则会产生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地区和产品之间。

本集团主要为境内客户提供贷款及担保。因为中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 因此不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详情, 请参见附注六、6。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银行所承受的信用风险最大敞口金额即为资产负债表中相关资产(包括衍生工具, 扣除权益工具)以及附注九、2. 表外项目账面金额合计。截至2021年6月30日,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为人民币89,039.81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87,890.57亿元), 本银行为人民币86,457.46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85,527.88亿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4,085,998	18,477	1,959	-	4,106,434
中风险	-	47,815	9,725	-	57,540
高风险	-	-	48,413	-	48,413
账面总额	4,085,998	66,292	60,097	-	4,212,387
损失准备	(81,105)	(9,396)	(33,136)	-	(123,637)
合计	4,004,893	56,896	26,961	-	4,088,750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3,861,722	6,903	821	-	3,869,446
中风险	-	45,350	9,455	-	54,805
高风险	-	-	49,774	-	49,774
账面总额	3,861,722	52,253	60,050	-	3,974,025
损失准备	(68,662)	(7,485)	(31,921)	-	(108,068)
合计	3,793,060	44,768	28,129	-	3,865,957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分类。“低风险”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中风险”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高风险”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损失。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表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表外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1,541,740	1,177	1,155	-	1,544,072
中风险	-	2,749	1,105	-	3,854
高风险	-	-	47	-	47
账面总额	1,541,740	3,926	2,307	-	1,547,973
损失准备	(4,447)	(199)	(227)	-	(4,873)
合计	1,537,293	3,727	2,080	-	1,543,100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1,542,315	4,177	1,252	-	1,547,744
中风险	-	1,892	-	-	1,892
高风险	-	-	1,044	-	1,044
账面总额	1,542,315	6,069	2,296	-	1,550,680
损失准备	(4,214)	(614)	(569)	-	(5,397)
合计	1,538,101	5,455	1,727	-	1,545,283

金融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1,843,222	13,425	-	-	1,856,647
中风险	990	13,275	7,021	-	21,286
高风险	-	-	36,894	-	36,894
账面总额	1,844,212	26,700	43,915	-	1,914,827
损失准备	(13,465)	(2,283)	(29,293)	-	(45,041)
合计	1,830,747	24,417	14,622	-	1,869,786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减 值的金融资产	总计
低风险	2,036,218	9,442	-	-	2,045,660
中风险	-	22,059	12,371	-	34,430
高风险	-	-	17,911	-	17,911
账面总额	2,036,218	31,501	30,282	-	2,098,001
损失准备	(14,162)	(3,420)	(13,920)	-	(31,502)
合计	2,022,056	28,081	16,362	-	2,066,499

本集团根据风险等级特征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投资的信用等级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和“高风险”。“低风险”指资产质量良好,未来违约可能性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响较小;“中风险”指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但持续的重大不稳定情况或恶劣的商业、金融或经济条件,可能使其偿债能力下降;“高风险”指存在对偿债能力造成较大影响的不利因素,违约风险较高或符合本集团违约定义的资产。

应收同业款项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562,179	-	-	-	562,179
中风险	-	-	-	-	-
高风险	-	-	25	-	25
账面总额	562,179	-	25	-	562,204
损失准备	(2,695)	-	(25)	-	(2,720)
合计	559,484	-	-	-	559,484

	2020年12月31日				总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购入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	
低风险	412,419	-	-	-	412,419
中风险	-	-	-	-	-
高风险	-	-	25	-	25
账面总额	412,419	-	25	-	412,444
损失准备	(1,923)	-	(25)	-	(1,948)
合计	410,496	-	-	-	410,496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准入情况及内评变化对应收同业款项风险特征进行分类。“低风险”指发行人初始内评在准入等级以上,不存在理由怀疑应收同业款项预期将发生违约;“中风险”指尽管发行人内部评级存在一定程度降低,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应收同业款项预期将发生违约;“高风险”指存在造成违约的明显不利因素,或应收同业款项实际已违约。

3.3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分析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6,206	-	-	396,206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3,525	-	16	133,541	(525)	-	(16)	(541)
拆出资金	331,463	-	9	331,472	(1,231)	-	(9)	(1,2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191	-	-	97,191	(939)	-	-	(93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2,156,533	53,884	42,494	2,252,911	(71,352)	(7,400)	(20,195)	(98,947)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53,613	12,131	17,603	1,783,347	(9,753)	(1,996)	(12,941)	(24,690)
债权投资	1,460,781	18,644	43,370	1,522,795	(13,465)	(2,283)	(29,293)	(45,041)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0,610	1,355	4,093	106,058	(1,756)	(385)	(3,074)	(5,215)
金融资产, 其他	35,453	248	664	36,365	(1,536)	(74)	(607)	(2,217)
合计	6,465,375	86,262	108,249	6,659,886	(100,557)	(12,138)	(66,135)	(178,830)

	本集团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175,852	277	-	176,129	(490)	(4)	-	(494)
其他债权投资	383,431	8,056	545	392,032	(592)	(1,067)	(1,344)	(3,003)
合计	<u>559,283</u>	<u>8,333</u>	<u>545</u>	<u>568,161</u>	<u>(1,082)</u>	<u>(1,071)</u>	<u>(1,344)</u>	<u>(3,497)</u>
表外信用承诺	<u>1,541,740</u>	<u>3,926</u>	<u>2,307</u>	<u>1,547,973</u>	<u>(4,447)</u>	<u>(199)</u>	<u>(227)</u>	<u>(4,873)</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1,147	-	-	411,147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5,528	-	16	95,544	(321)	-	(16)	(337)
拆出资金	192,561	-	9	192,570	(622)	-	(9)	(6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330	-	-	124,330	(980)	-	-	(9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1,963,313	42,567	41,751	2,047,631	(60,239)	(6,171)	(19,037)	(85,447)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0,748	9,672	18,271	1,718,691	(8,423)	(1,314)	(12,884)	(22,621)
债权投资	1,524,446	28,497	28,690	1,581,633	(14,162)	(3,420)	(13,920)	(31,502)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0,583	1,845	3,445	105,873	(1,894)	(556)	(2,807)	(5,257)
金融资产, 其他	51,827	287	2,020	54,134	(1,452)	(41)	(1,729)	(3,222)
合计	<u>6,154,483</u>	<u>82,868</u>	<u>94,202</u>	<u>6,331,553</u>	<u>(88,093)</u>	<u>(11,502)</u>	<u>(50,402)</u>	<u>(149,997)</u>

	本集团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207,661	14	28	207,703	(576)	-	(17)	(593)
其他债权投资	511,772	3,004	1,592	516,368	(593)	(591)	(2,904)	(4,088)
合计	<u>719,433</u>	<u>3,018</u>	<u>1,620</u>	<u>724,071</u>	<u>(1,169)</u>	<u>(591)</u>	<u>(2,921)</u>	<u>(4,681)</u>
表外信用承诺	<u>1,542,315</u>	<u>6,069</u>	<u>2,296</u>	<u>1,550,680</u>	<u>(4,214)</u>	<u>(614)</u>	<u>(569)</u>	<u>(5,397)</u>

3.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基于担保方式评估如下, 本表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第一阶段				
信用贷款	1,119,456	1,077,526	1,040,036	1,006,540
保证贷款	839,423	839,423	772,877	772,87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622,526	1,622,528	1,528,590	1,528,590
- 质押贷款	504,593	504,593	520,219	520,219
小计	4,085,998	4,044,070	3,861,722	3,828,226
第二阶段				
信用贷款	15,568	15,106	10,895	10,493
保证贷款	22,521	22,521	14,297	14,29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24,146	24,145	24,639	24,639
- 质押贷款	4,057	4,057	2,422	2,422
小计	66,292	65,829	52,253	51,851
第三阶段				
信用贷款	12,288	11,208	13,615	12,659
保证贷款	25,440	25,440	25,448	25,448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20,611	20,162	20,123	19,675
- 质押贷款	1,758	1,758	864	864
小计	60,097	58,568	60,050	58,646
合计	4,212,387	4,168,467	3,974,025	3,938,723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11,354	11,354	10,377	10,377

上述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处置经验, 结合目前市场情况, 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3.3.2 同业款项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交易对手为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已发生信用减值	25	25	25	25
减：减值准备	(25)	(25)	(25)	(25)
小计	-	-	-	-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A至AAA级	492,842	492,477	264,653	263,629
- B至BBB级	2,170	2,170	609	609
- 无评级	66,163	66,163	146,108	146,108
总额	561,175	560,810	411,370	410,346
应计利息	1,004	1,050	1,048	1,149
减：减值准备	(2,695)	(2,655)	(1,922)	(1,912)
小计	559,484	559,205	410,496	409,583
合计	559,484	559,205	410,496	409,583

应收同业款项的评级是基于本集团及本行的内部信用评级作出。本集团及本行对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实行风险限额管理。

3.3.3 金融投资信用风险按评级分布

评级参照标准普尔评级或其他债权投资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包括金融投资中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29,623	-	1,929	4,405	6,161	42,118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940	857	-	-	-	1,797
总额	<u>30,563</u>	<u>857</u>	<u>1,929</u>	<u>4,405</u>	<u>6,161</u>	43,915
损失准备						(29,293)
小计						14,622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4,436	-	-	470	-	4,906
损失准备						(351)
小计						4,555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755,526	158,190	-	625	-	914,341
- 政策性银行	36,324	-	-	267	-	36,591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84,853	89,493	11,893	5,706	3,234	195,179
- 其他企业	378,280	369,992	184,473	14,540	34,502	981,787
总额	<u>1,254,983</u>	<u>617,675</u>	<u>196,366</u>	<u>21,138</u>	<u>37,736</u>	2,127,898
损失准备						(15,397)
小计						2,112,501
合计						<u>2,131,678</u>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21,223	643	1,676	-	5,032	28,574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940	857	-	-	-	1,797
总额	22,163	1,500	1,676	-	5,032	30,371
损失准备						(13,920)
小计						16,451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其他企业	8,114	-	-	-	-	8,114
损失准备						(1,031)
小计						7,083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801,859	174,206	-	687	-	976,752
- 政策性银行	22,844	-	-	916	-	23,760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25,360	115,865	13,220	8,244	1,665	264,354
- 其他企业	396,654	398,871	203,734	13,252	40,080	1,052,591
总额	1,346,717	688,942	216,954	23,099	41,745	2,317,457
损失准备						(16,551)
小计						2,300,906
合计						2,324,440

3.4 本集团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集团需要获取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本集团根据抵质押人资信、经营管理、经济效益以及抵质押物的磨损程度, 市场价格变化、抵质押期限的长短、抵质押物变现难易程度等情况综合确定抵质押率。同时, 本集团抵质押率指引规定了相关抵质押物抵质押率的最高上限。此外, 根据抵质押物价值评估的难易程度、价值稳定性或变现能力以及管控的难易程度等, 本集团对抵质押物实施分类管理。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 担保物主要为票据、贷款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土地、房地产、机器设备和股权资产等;
- 对于个人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

本集团管理层会监控担保物的市场价值, 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控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3.5 重组减值贷款

重组减值贷款是指本集团为因财务状况恶化以致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而产生的贷款项目。如果条件允许, 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于重组时, 本集团将该重组贷款评估为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重组减值贷款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36.44 亿元。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率的最大化。

根据本集团对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机构设计, 市场风险管理作为本集团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 重要事项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 行长批准执行。计划财务部负责本集团资产负债配置管理及利率管理等工作, 分析、监控各项指标执行情况。

资金业务市场风险日常监督管理方面, 由投行与金融市场风险管理部履行风险中台的日常职责, 并向总行风险管理部报告。

4.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其中主要是缺口风险, 即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固定利率)与重新定价日(浮动利率)的错配所造成的风险。目前本集团已经全面实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通过按产品、按期限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逐步将集团利率风险集中总行统一经营管理, 提高管理和调控利率风险头寸的效率。

对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状况,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 动态监测和控制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缺口, 在缺口分析的基础上简单计算收益和经济价值对利率变动的利率敏感性。收益分析着重分析利率变化对银行近期收益的影响, 而经济价值分析则注重于利率变化对银行净现金流现值的影响。

对于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不断完善的限额体系进行管理, 运用并持续优化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 通过科学的敞口计量模型, 实现了对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敞口的实时监控。本集团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 加强了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的管理, 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计量模型开发、测试和启用流程, 定期对模型进行重新评估, 确保计量模型的准确性。本集团采用的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 能够实时计量和监控交易账户主要利率产品的风险敞口, 为控制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手段。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3个月内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1,098	-	-	-	5,108	396,2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1,320	11,450	230	-	-	133,000
拆出资金	122,892	165,216	42,124	-	-	330,23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0,678	30,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252	-	-	-	-	96,2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21,982	1,163,028	142,338	65,138	-	4,092,48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59	50,493	121,192	29,351	653,341	909,736
债权投资	114,905	212,435	716,664	433,750	-	1,477,754
其他债权投资	58,007	55,126	198,527	80,372	-	392,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3,166	3,166
应收融资租赁款	31,570	34,025	33,262	1,986	-	100,843
其他资产	-	91	3,359	891	29,807	34,148
金融资产合计	3,713,385	1,691,864	1,257,696	611,488	722,100	7,996,53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3,397	197,628	-	-	-	281,0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02,562	260,813	-	-	-	1,463,375
拆入资金	75,842	58,402	22,478	1,710	-	158,4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8,117	-	-	-	23,385	31,50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2,413	32,4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5,977	25,133	-	-	-	211,110
吸收存款	2,612,110	731,297	860,534	-	344	4,204,285
应付债券	206,897	592,051	188,965	2,082	-	989,995
其他负债	-	-	-	-	30,826	30,826
金融负债合计	4,374,902	1,865,324	1,071,977	3,792	86,968	7,402,963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661,517)	(173,460)	185,719	607,696	635,132	593,570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6,191	-	-	-	4,956	411,1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0,966	14,039	202	-	-	95,207
拆出资金	101,230	89,558	1,151	-	-	191,93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9,396	59,3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357	993	-	-	-	123,3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88,978	978,655	134,731	64,957	-	3,867,32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66	48,489	117,020	25,072	582,680	823,927
债权投资	161,696	173,957	758,727	455,751	-	1,550,131
其他债权投资	108,938	63,264	235,320	108,846	-	516,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388	2,388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443	54,777	29,533	863	-	100,616
其他资产	373	3,505	315	-	46,719	50,912
金融资产合计	3,736,838	1,427,237	1,276,999	655,489	696,139	7,792,702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655	253,743	-	-	-	290,3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63,967	323,112	-	-	-	1,487,079
拆入资金	88,602	72,865	14,675	4,029	-	180,1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32	-	-	-	15,130	16,06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61,513	61,5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358	24,209	-	-	-	123,567
吸收存款	2,576,935	535,237	969,812	-	2,258	4,084,242
应付债券	227,918	537,319	180,126	2,030	-	947,393
其他负债	-	-	-	-	26,848	26,848
金融负债合计	4,194,367	1,746,485	1,164,613	6,059	105,749	7,217,273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457,529)	(319,248)	112,386	649,430	590,390	575,429

下表显示了各货币的收益率曲线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结构，对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减少)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增加	利息净收入 (减少)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增加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8,753)	(10,780)	(7,019)	(12,288)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8,753	11,392	7,019	13,146

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一年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上述预测假设各期限资产和负债的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本集团预期在头寸没有持有至到期的情况下敏感性分析的金额变化不重大。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4.2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外汇交易及外汇资本金等结构性敞口产生。

本集团汇率风险集中于总行资金营运中心统一管理。各分行在办理各项业务过程中形成的汇率风险敞口适时通过核心业务系统归集至总行,统一进行平盘,并按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外币对外币敞口的管理,具体区别为隔夜敞口限额和日间自营敞口,集团敞口实时集中归口总行资金营运中心管理。该敞口相对于本集团的绝对资产规模总量非常小,风险可控。

人民币对外汇率风险实施敞口管理。目前,本集团承担的人民币对外汇率风险敞口主要是人民币做市商业综合头寸和外汇资本金项目汇率风险敞口。作为市场上活跃的人民币做市商成员,本集团积极控制敞口限额,做市商综合头寸实行趋零管理,隔夜风险敞口较小。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分币种的结构分析。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7,663	8,077	466	396,2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1,062	30,598	11,340	133,000
拆出资金	258,466	60,750	11,016	330,232
衍生金融资产	27,518	3,142	18	30,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9,235	7,017	-	96,2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49,721	92,254	50,511	4,092,48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0,407	19,220	109	909,736
债权投资	1,439,183	35,516	3,055	1,477,754
其他债权投资	324,599	66,696	737	392,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00	66	-	3,166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0,050	793	-	100,843
其他资产	32,403	1,248	497	34,148
金融资产合计	7,593,407	325,377	77,749	7,996,53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1,025	-	-	281,0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37,983	117,337	8,055	1,463,375
拆入资金	112,268	39,015	7,149	158,4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502	-	-	31,502
衍生金融负债	29,422	2,974	17	32,4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254	9,856	-	211,110
吸收存款	4,003,847	166,009	34,429	4,204,285
应付债券	949,035	23,095	17,865	989,995
其他负债	30,584	169	73	30,826
金融负债合计	6,976,920	358,455	67,588	7,402,963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616,487	(33,078)	10,161	593,570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币种折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2,618	8,378	151	411,1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056	56,913	238	95,207
拆出资金	158,942	32,741	256	191,939
衍生金融资产	51,471	7,911	14	59,3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646	704	-	123,3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21,039	86,496	59,786	3,867,32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980	25,854	93	823,927
债权投资	1,506,665	40,018	3,448	1,550,131
其他债权投资	440,906	74,701	761	516,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27	61	-	2,388
应收融资租赁款	99,680	936	-	100,616
其他资产	49,811	1,005	96	50,912
金融资产合计	7,392,141	335,718	64,843	7,792,702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0,398	-	-	290,3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74,364	107,331	5,384	1,487,079
拆入资金	111,375	65,456	3,340	180,1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62	-	-	16,062
衍生金融负债	52,383	9,084	46	61,5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1,348	12,211	8	123,567
吸收存款	3,900,364	154,772	29,106	4,084,242
应付债券	911,145	21,354	14,894	947,393
其他负债	26,675	86	87	26,848
金融负债合计	6,794,114	370,294	52,865	7,217,273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598,027	(34,576)	11,978	575,429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 对汇兑损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汇兑损益增加 (减少)	汇兑损益增加 (减少)
升值 5%	1,058	1,231
贬值 5%	(1,058)	(1,23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1) 各种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波动 5%造成的汇兑损益;
- (2)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上述对汇兑损益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期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汇率衍生工具在本期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 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 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汇率风险的影响, 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交易性贵金属投资及其他与商品价格挂钩的债券和衍生工具。

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保本理财产品到期兑付、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代表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确保流动性有效管理。制定、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及其警戒值,定期听取和讨论流动性风险情况报告,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本集团计划财务部负责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负责监测各项流动性比例指标和缺口指标,对于接近或超出警戒值的,查明原因,并提出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的政策建议;负责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分析和定期报告;负责流动性管理的日常操作,负责建立本集团范围的资金头寸预报制度,确保本集团资金的支付需要,保障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性。

本集团定期监测超额备付金率、流动性比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流动性匹配率、超额备付金率、同业负债依存度等流动性指标,设定各指标的警戒值和容忍值,并以流动性监测指标和本集团资产负债现金流期限匹配情况为基础,结合宏观经济及银行间市场流动性状况,做出对本集团流动性状况全面和综合的分析报告,作为资产负债报告的重要部分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流动性风险与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操作风险一起作为全面风险评估报告提交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制定相关管理措施。

5.1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 - 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6,206	-	-	-	-	-	-	396,2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8,393	6,728	6,387	11,771	232	-	-	133,511
拆出资金	62	76,588	47,033	168,670	44,228	-	-	336,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0	95,476	497	-	-	-	-	96,3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68,027	247,190	1,122,465	1,311,215	2,183,462	65,259	5,497,61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4,714	10,851	11,916	55,916	155,496	25,757	47,881	932,531
债权投资	-	16,361	54,457	231,049	789,015	642,176	15,843	1,748,901
其他债权投资	-	8,119	9,359	59,162	388,710	117,304	661	583,3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166	3,166
应收融资租赁款	-	3,620	6,797	32,697	62,896	7,046	3,775	116,831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22,269	687	2,572	1,881	7,014	675	5	35,103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152,014	786,457	386,208	1,683,611	2,758,806	2,976,420	136,590	9,880,106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7,087	56,645	200,115	-	-	-	283,8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20,900	351,403	131,173	263,983	-	-	-	1,467,459
拆入资金	-	38,485	37,917	59,690	23,749	1,749	-	161,5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996	7,820	11	66	2	-	304	33,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70,995	15,038	25,137	-	-	-	211,170
吸收存款	1,680	320,243	2,299,209	778,845	930,669	-	-	4,330,646
应付债券	-	76,397	121,641	607,705	149,126	71,360	-	1,026,229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9,462	780	815	3,385	5,485	325	11,543	31,795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757,038	993,210	2,662,449	1,938,926	1,109,031	73,434	11,847	7,545,935
净头寸(敞口)	394,976	(206,753)	(2,276,241)	(255,315)	1,649,775	2,902,986	124,743	2,334,171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1,147	-	-	-	-	-	-	411,1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3,603	4,114	3,272	14,363	202	-	-	95,554
拆出资金	53	69,316	32,040	91,354	1,252	-	-	194,0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1,913	506	1,001	-	-	-	123,4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61,675	256,378	1,027,759	1,222,118	2,086,767	55,793	5,210,49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907	14,090	14,945	53,185	142,582	18,792	85,975	871,476
债权投资	-	26,142	74,679	201,903	846,133	693,967	35,058	1,877,882
其他债权投资	-	24,044	45,234	67,664	282,187	161,225	1,247	581,6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2,388	2,388
应收融资租赁款	-	3,240	9,088	30,561	64,575	6,751	2,504	116,719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41,449	159	723	5,176	3,383	220	5	51,115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068,159	824,693	436,865	1,492,966	2,562,432	2,967,722	182,970	9,535,807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065	5,627	258,139	-	-	-	293,8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34,981	241,543	188,486	327,354	-	-	-	1,492,364
拆入资金	-	51,964	36,677	72,923	14,732	4,029	-	180,3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95	682	12	50	-	-	304	17,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9,595	19,789	24,215	-	-	-	123,599
吸收存款	2,258	316,356	2,240,041	576,311	1,052,113	-	-	4,187,079
应付债券	-	113,770	114,789	504,988	138,909	121,630	-	994,086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5,553	766	1,217	2,836	6,704	543	10,399	28,018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758,987	834,741	2,606,638	1,766,816	1,212,458	126,202	10,703	7,316,545
净头寸	309,172	(10,048)	(2,169,773)	(273,850)	1,349,974	2,841,520	172,267	2,219,262

5.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

(1) 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工具、汇率衍生工具、信用衍生工具、贵金属衍生工具等。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工具	13	27	(343)	(82)	(182)	(567)
汇率衍生工具	(716)	(28)	(3,837)	3	-	(4,578)
其他衍生工具	(234)	(60)	(556)	(127)	-	(977)
合计	(937)	(61)	(4,736)	(206)	(182)	(6,122)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工具	20	42	24	(84)	(287)	(285)
汇率衍生工具	(265)	183	(1,593)	38	-	(1,637)
其他衍生工具	(198)	(12)	(172)	(66)	-	(448)
合计	(443)	213	(1,741)	(112)	(287)	(2,370)

(2) 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汇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汇率衍生工具						
- 现金流入	244,042	146,355	343,122	53,776	1,302	788,597
- 现金流出	(246,519)	(146,472)	(350,433)	(53,472)	(1,318)	(798,214)
合计	(2,477)	(117)	(7,311)	304	(16)	(9,617)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汇率衍生工具						
- 现金流入	489,362	493,225	896,814	75,483	476	1,955,360
- 现金流出	(490,163)	(493,305)	(900,205)	(76,009)	(558)	(1,960,240)
合计	(801)	(80)	(3,391)	(526)	(82)	(4,880)

5.3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信用卡未使用额度、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与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等。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流动性分析：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470,368	-	-	470,368	444,176	-	-	444,176
开出信用证	154,531	232	-	154,763	148,217	248	-	148,465
开出保函	61,421	45,476	2,209	109,106	74,225	32,234	2,102	108,561
银行承兑汇票	800,193	-	-	800,193	822,341	-	-	822,341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3,612	4,666	5,265	13,543	6,271	12,766	8,100	27,137
合计	<u>1,490,125</u>	<u>50,374</u>	<u>7,474</u>	<u>1,547,973</u>	<u>1,495,230</u>	<u>45,248</u>	<u>10,202</u>	<u>1,550,680</u>

6.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资本管理政策，确保集团资本充足率水平符合目标管理要求，实现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贯彻资本集约化经营管理，不断完善和优化风险加权资产额度分配和控制管理机制，以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为导向，统筹安排各经营机构、各业务条线风险加权资产规模，合理调整资产业务结构，促进资本优化配置。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文件规定，实施新资本协议，按照监管准则实时监控集团和法人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52,438	528,452
一级资本净额	638,400	614,394
资本净额	756,348	762,803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6,007,409	5,663,75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0%	9.3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3%	10.85%
资本充足率	12.59%	13.47%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境内外分支机构及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以及其他合格资本工具。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优先股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7.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通过恰当的估值方法和参数进行计量，并由董事会定期复核并保证适用性。本集团根据以下层次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市场信息；及

第三层次输入值：使用估值技术，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对于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将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好证据，以此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将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证券和公募基金等。

若金融工具(包括债权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参数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活跃公开市场获取的,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票据业务、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及贵金属合同等。对于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根据债券流通市场的不同,分别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对于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采用彭博发布的估值结果;对于票据业务,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对其进行估值,现金流折现模型以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 Shibor 为基准,根据信用风险和流动性进行点差调整,构建利率曲线;对于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互换、外汇远期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对其进行估值,现金流折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早偿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对于期权衍生工具估值,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对其进行估值,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波动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153	535,006	31,577	909,736	281,048	510,036	32,843	823,927
其他债权投资	-	389,253	2,779	392,032	-	513,762	2,606	516,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3	-	2,293	3,166	595	-	1,793	2,3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	3,736	-	3,736	-	1,364	-	1,3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76,129	-	176,129	-	207,703	-	207,703
衍生金融资产	-	30,678	-	30,678	-	59,396	-	59,396
金融资产合计	344,026	1,134,802	36,649	1,515,477	281,643	1,292,261	37,242	1,611,146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8	30,610	304	31,502	972	14,786	304	16,062
衍生金融负债	-	32,413	-	32,413	-	61,513	-	61,513
金融负债合计	588	63,023	304	63,915	972	76,299	304	77,575

2021年上半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未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转移到第三层次,亦未有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于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转换。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u>其他债权投资</u>	<u>其他权益工具</u>	<u>交易性金融负债</u>	<u>合计</u>
2021年1月1日余额	32,843	2,606	1,793	(304)	36,938
利得或损失					
- 于损益中确认	(1,164)	339	-	-	(825)
-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581)	-	-	(581)
购入	6,390	961	500	-	7,851
出售及结算	(6,492)	(546)	-	-	(7,038)
	<u>31,577</u>	<u>2,779</u>	<u>2,293</u>	<u>(304)</u>	<u>36,345</u>
2021年6月30日余额	31,577	2,779	2,293	(304)	36,345
2021年6月30日持有以上资产项目 于2021年上半年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 收益或损失	(310)	-	-	-	(310)
	<u>(310)</u>	<u>-</u>	<u>-</u>	<u>-</u>	<u>(310)</u>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u>其他债权投资</u>	<u>其他权益工具</u>	<u>交易性金融负债</u>	<u>合计</u>
2020年1月1日余额	21,908	5,638	1,213	-	28,759
利得或损失					
- 于损益中确认	(76)	(345)	-	-	(421)
-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232	-	-	232
购入	18,306	556	580	(304)	19,138
出售及结算	(7,295)	(3,475)	-	-	(10,770)
	<u>32,843</u>	<u>2,606</u>	<u>1,793</u>	<u>(304)</u>	<u>36,938</u>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2,843	2,606	1,793	(304)	36,938
2020年12月31日持有以上资产 项目于2020年损益中 确认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	(53)	-	-	-	(53)
	<u>(53)</u>	<u>-</u>	<u>-</u>	<u>-</u>	<u>(53)</u>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u>项目</u>	<u>2021年 6月30日 的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10,870	现金流量折现法
- 股权投资	11,175	资产净值法
- 债券	1,027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其他	8,505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债权投资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2,701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债券	78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93	资产净值法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4)	注
合计	<u>36,345</u>	

<u>项目</u>	<u>2020年 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11,2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 股权投资	11,089	资产净值法
- 债券	1,741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其他	8,798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债权投资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2,556	现金流量折现法
- 债券	5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93	资产净值法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4)	注
合计	<u>36,938</u>	

注：交易性金融负债为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计算的归属于结构化主体投资人的金额。

7.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除以下项目外, 本集团各项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本集团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477,754	1,492,368	-	843,651	648,717
金融资产合计	<u>1,477,754</u>	<u>1,492,368</u>	<u>-</u>	<u>843,651</u>	<u>648,717</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89,995	994,691	-	994,691	-
金融负债合计	<u>989,995</u>	<u>994,691</u>	<u>-</u>	<u>994,691</u>	<u>-</u>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550,131	1,563,127	-	904,055	659,072
金融资产合计	<u>1,550,131</u>	<u>1,563,127</u>	<u>-</u>	<u>904,055</u>	<u>659,072</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47,393	949,491	-	949,491	-
金融负债合计	<u>947,393</u>	<u>949,491</u>	<u>-</u>	<u>949,491</u>	<u>-</u>

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如下:

本集团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的公允价值	2020年 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债权投资	1,492,368		
应付债券	994,691	949,491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统一的计算基础。然而, 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假设及方法, 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计入 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的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 转回 的减值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9,396	(28,718)	-	-	30,6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4	1	-	-	3,7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7,703	-	58	99	176,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3,927	5,644	-	-	909,736
其他债权投资	516,368	(162)	(4,546)	771	392,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88	-	(6)	-	3,166
金融资产合计	<u>1,611,146</u>	<u>(23,235)</u>	<u>(4,494)</u>	<u>870</u>	<u>1,515,477</u>
金融负债 ⁽¹⁾	<u>(77,575)</u>	<u>29,886</u>	<u>-</u>	<u>-</u>	<u>(63,915)</u>

本银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计入 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的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 转回 的减值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9,387	(28,710)	-	-	30,6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4	1	-	-	3,7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7,703	-	58	99	176,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3,552	4,945	-	-	852,074
其他债权投资	514,919	(162)	(4,408)	703	391,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08	-	(8)	-	3,086
金融资产合计	<u>1,559,233</u>	<u>(23,926)</u>	<u>(4,358)</u>	<u>802</u>	<u>1,456,992</u>
金融负债 ⁽¹⁾	<u>(76,226)</u>	<u>29,886</u>	<u>-</u>	<u>-</u>	<u>(62,942)</u>

(1) 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2)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计入 损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 转回(计提) 的减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29	-	-	-	8,54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7,151	-	-	-	41,938
拆出资金	32,997	-	-	-	71,766
衍生金融资产	7,925	(4,765)	-	-	3,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4	-	-	-	7,0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6,282	-	-	786	142,76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47	18	-	-	19,329
债权投资	43,466	-	-	(62)	38,571
其他债权投资	75,462	-	(713)	69	67,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	-	62	-	66
应收融资租赁款	936	-	-	(46)	793
其他金融资产	1,101	-	-	-	1,745
金融资产合计	<u>400,561</u>	<u>(4,747)</u>	<u>(651)</u>	<u>747</u>	<u>403,126</u>
金融负债 ⁽¹⁾	<u>(423,159)</u>	<u>6,139</u>	<u>-</u>	<u>-</u>	<u>(426,043)</u>

本银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计入 损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 转回(计提) 的减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29	-	-	-	8,54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7,151	-	-	-	41,442
拆出资金	32,997	-	-	-	71,766
衍生金融资产	7,925	(4,765)	-	-	3,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4	-	-	-	7,0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6,282	-	-	786	142,76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47	18	-	-	19,329
债权投资	43,466	-	-	(62)	38,571
其他债权投资	75,462	-	(713)	69	67,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	-	62	-	66
其他金融资产	1,101	-	-	-	1,745
金融资产合计	399,625	(4,747)	(651)	793	401,837
金融负债⁽¹⁾	(417,242)	6,139	-	-	(420,497)

- (1) 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
- (2)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3.1 资产证券化及信贷资产受益权转让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受托人设立的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基于其是否拥有对该等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特殊目的信托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信托。

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 信托财产与本集团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本集团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被宣告破产时, 本集团是唯一受益人的, 特殊目的信托终止, 信托财产作为清算财产; 本集团不是唯一受益人的, 特殊目的信托存续, 信托财产不作为其清算财产; 但是本集团持有的信托受益权作为其清算财产。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 由于转让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 本集团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 后续本集团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

本集团按照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已转移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在相关金融资产进行转移的过程中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 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 本集团会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2021 年上半年度本集团已证券化及转让信贷资产受益权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76.78 亿元 (2020 年上半年度: 人民币 78.38 亿元)。同时, 本集团认购了一定比例的资产支持证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持有的上述资产支持证券为人民币 3.29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4.47 亿元)。
- 2021 年上半年度本集团已转让金融资产中, 账面价值人民币 131.34 亿元 (2020 年上半年度: 人民币 101.92 亿元) 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 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所转让金融资产的控制, 继续涉入了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按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18.29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14.90 亿元), 并在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 确认了继续涉入资产和负债。

3.2 卖出回购协议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 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 (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 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 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 (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 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 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 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 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 交易对手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债券及票据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 (参见附注六、16)。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集团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本集团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票据	债券	票据
资产账面价值	176,352	38,943	85,015	41,330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172,285	38,644	82,358	41,035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上期比较数字

出于财务报表披露目的,本集团对部分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十四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1年8月26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证监会公告 [2008] 第 43 号) 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5	119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3	21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173	14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52)	(21)
合计	121	12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1	1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37,160	29,926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银行”) 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 未将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计算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202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9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	1.79

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1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9	1.44